

## 110 年度年報 → × →

### 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刊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hsc.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發言人: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育德 姓名:蘇佩玉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2)2719-9999 電話:(02)2719-9999

電子郵件信箱:hsc@hsc.com.tw 電子郵件信箱:同左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9 樓之 5

電話:(02)2719-999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旭然、謝東儒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組 : 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sc.com.tw

###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6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4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27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29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2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33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3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	
	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5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5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	議
	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7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力	杉
	之彙總	3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	募資情形	
~_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二)股東結構	
	(三)股權分散情況	
	(四)主要股東名單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т-т
	(八) 昌 T 、 蕃 車 及	$\Delta\Delta$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力)公司買回太公司股份告形	
	<ul><li>(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li><li>(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li><li>二、公司債辦理情形</li></ul>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伍、	· 營運概況	
,	一、營業內容	
	(一)業務範圍	
	(二)產業概況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56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56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之名稱及其	
	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56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5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5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資通安全管理	61
	七、重要契約	62
陸、	財務概況	6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137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199
	一、財務狀況	. 199
	二、財務績效	. 199
	三、現金流量	. 2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2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200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200
	七、其他重要事項	. 202
捌、	特別記載事項	. 20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2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2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205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20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10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民國 110 年度興建中的工地有台北市「帝璽」、汐止區「智興 I」、新店區「心中央」等。

新北市淡水區「宏盛新世界 I」、「宏盛蒙德里安」、「海洋都心 II」、「宏盛水悅」成屋以及台北市「帝璽」、新北市新店區「心中央」預售皆持續銷售中,台北市南京東路「宏盛國際金融中心」持續招租中。

民國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875,792 仟元,包括新北市淡水區「宏盛新世界  $I_{\text{J}}$ 、「宏盛蒙德里安」、「海洋都心  $II_{\text{J}}$ 、「宏盛水悅」等建案銷售收入、租金收入及子公司工程收入。

### (二)合併營業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3,875,792
營業成本	2,217,798
營業毛利	1,657,994
營業費用	623,562
營業利益	1,034,4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3,163)
稅前淨利	881,269
所得稅費用	(37,266)
本期淨利	844,003

### (三)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財務收支:

本公司 110 年度之利息收入為新台幣 665 仟元,包括銀行存款利息,利息支出總額為新台幣 196,831 仟元,另 44,799 仟元已予以資本化。

### 2、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營業利益(損失)	1,034,432	729,879	304,5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3,163)	(72,660)	(80,503)
稅前淨利(損)	881,269	657,219	224,050
稅後淨利(損)	844,003	610,066	233,937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3.01	2.42
權益報酬率(%)	6.37	4.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58	13.86
純益率(%)	21.78	22.01
每股盈餘(元)	1.78	1.12

### (四)公司經營政策:

### 1、掌握市場創造業績

經歷一連串政府打房措施,房市回歸剛性需求,房市交易逐漸持穩,各同業間營運更為保守,在市場產品去化速度較為冷靜的情況下,相對在個案特色優勢的突顯上更為重要;由此可知未來應在推案及案量的長期佈局規劃更加謹慎,建築設計也理應回歸自住角度出發,從大尺度的基地開發到產品定位、提供社區共享資源、與客戶的永續經營、友善對待環境…等,應更加謹慎行事,隨時因應市場趨勢變遷,打造優質建築的人文空間本質,才能創造市場上的絕佳業績。

### 2、持續購置土地資源

基於台北市土地資源有限,台北市人口密集地區房價能維持既有水準,客戶質感較為一致屬性;為建立中長期之發展基礎,將覓尋大台北地區良好地段,持續購置土地資源。

### 3、提昇產品之規劃設計

面對國人對居住需求與觀感,除提升住居設計規劃外,組成專案工作團隊,藉由提出【Good House/A.I. Building 智慧好宅】的規劃理念,進而為公司創造合理的利潤。

### 4、維持施工品質及工程進度之掌控

以創新負責之態度,落實施工要求,提昇施工品質,減少售後服務之經費支出,以期增加公司的獲利空間。

### 5、加強降低營建成本之研究

對於影響營建成本之各項因素,諸如施工技術、結構設計、建材之替代性、 建材之採購模式及時機、發包方式、參訪競品等,責成工務單位確實加強研發, 並提供有效降低成本之方案,以控管營建成本,避免無謂之支出。

### 6、佈局參與成熟都市更新機會

目前建商搶地甚為競爭,購置土地資源不易,為期多角化經營,推廣公司品牌之核心價值,將佈局開拓都市更新業務,並尋求與規劃開發商合作之機會。

### 7、落實「以人為本」的品牌核心價值

公司落實以人為本,不斷結合並應用科技創新,提供客戶優質安居的好宅,不但要致力成為建築產業的科技領航者,更要成為回饋社會的幸福標竿企業。為達成此一願景,公司透過專案導向學習(Project Base Learning, PBL),組織內部員工,以專案方式探究及闡釋實際存在問題,透過分析、發想設計、策略擬定等一系列的自主學習過程,讓公司與員工均能共同成長,逐步朝向公司願景全力邁進。

### 8、重視 ESG(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永續發展

公司戮力投入環境生態守護,號召群眾以「每人每年為地球種下一棵樹」,展開「守護公司田溪十年願景工程」。公司已在淡海段 148 地號種下 150 棵落羽松, 並推動公司同仁認養淡海新市鎮中心空地,以每人認養一棵樹苗及周邊空地,為植樹綠美化盡一份心力。

### 9、淡海新市鎮區域開發為重中之重

針對淡海新市鎮中心商業區相關商業空間營造,為公司責無旁貸的使命及職 責,將投入更積極的規劃作為與資源,讓整個區域活化、讓新移居住民享有更完 善的生活空間及場域。

### 二、111年度營業計劃:

### (一)經營方針:

- 1.創新:本公司經營者的理念,強調企業『沒有創新,即遭淘汰』,一向主張不斷改善建築與服務品質並擁有自己的風格特色,更能掌握時代的脈動,統合業務、工務及財會等作業,系統化的管理充分發揮高度的效率,及新工法的採用,在在都顯示本公司求變與創新的決心,此種高度團隊創新的精神,必能開創高效率、高附加價值的企業文化與企業形象。
- 2.品質:我們深信品質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命脈,在長期與投資之營造廠及其他優良之事業協力廠商配合下,對優良廠商之篩選已著有績效,施工前施管人員均邀集各有關廠商召開施工協調會,研擬有關施工計劃、標準施工圖及進度表,更有效掌控品質與工期,工程進行中亦不定期召開施工協調會,經過充分研討及嚴格執行,更能正確掌握工期、控制品質、提高效率。
- 3.服務:現今臺灣的房屋市場,已逐漸走向消費者導向的時代,誰最能契合客戶的需求,誰最能提供最完善的服務,誰就是嬴家,本公司一直以『業務推展服務化』的理念,加上專職的售後服務單位,以一系列完整的制度,嚴格掌控客戶服務的品質與追蹤考核,因為客戶的滿意、客戶的口碑,就是本公司廣大客源的基礎。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已推案銷售個案:

- (1) 台北市南京東路捷運聯開大樓「宏盛國際金融中心」,招租完成96%。
- (2) 宏盛蒙德里安,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3) 宏盛水悅,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4) 宏盛海洋都心Ⅱ,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5) 帝璽,位於台北市中山區,預售熱銷中,預計 111 年完工交屋。
- (6) 宏盛心中央,位於新店央北重劃區,預售熱銷中。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提昇產品之規劃設計:

面對國人對居住需求與觀感,除提升住居設計規劃外,組成專案工作團隊,藉由提出【Good House/A.I. Building 智慧好宅】的規劃理念,進而為公司創造合理的利潤。

2.維持施工品質及工程進度之掌控:

以創新負責之態度,落實施工要求,提昇施工品質,減少售後服務之經費支出, 以期增加公司的獲利空間。

3.加強降低營建成本之研究:

對於影響營建成本之各項因素,諸如施工技術、結構設計、建材之替代性、建 材之採購模式及時機、發包方式、參訪競品等,責成工務單位確實加強研發,並提 供有效降低成本之方案,以控管營建成本,避免無謂之支出。

4.發揮企業精神創造價值:

以「服務、誠實、踏實」的經營理念,將關懷大地、服務社會的信念,履行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並追求合理之企業利潤,以創造核心價值,分享客戶,永續經營,回饋股東以及社會大眾。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掌握市場創造業績:

房地產市場在歷經早期實施奢侈稅、金融機構限貸、土地貸款限制、買賣實價登錄、豪宅稅,一直到去年度實施的房地合一 2.0 及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與央行祭出限貸管制等打房政策,整體房市自 103 年後逐年每下愈況到 109 年止,投資客在市場上幾乎銷聲匿跡,僅由自住首購或換屋族群支撐。而到 110 年下半年度的通膨議題使得投資及置產客群再度開始活躍,顯示房市開始呈現反轉局面。產品型態限縮在四十餘坪內,且以首購及換屋族群所需的二至三房產品剛性需求為主,尤以二十餘坪規劃二房,總價較低的產品更炙手可熱。

為順應市場趨勢的轉變,往後推案應充分掌握這波剛性需求的產品,且就推案 之時程、建築規劃設計、商品定位、空間坪效、居家品質…等,應更以人性需求的 思維,打造優質的居家空間,才有望創造銷售業績。

### (二)持續購置土地資源:

基於台北市土地資源有限,台北市人口密集地區房價能維持既有水準,客戶質 感較為一致屬性;為建立中長期之發展基礎,將覓尋大台北地區良好地段,持續購 置土地資源。

### (三)佈局參與成熟都市更新機會:

目前建商搶地甚為競爭,購置土地資源不易,為期多角化經營,推廣公司品牌 之核心價值,將佈局開拓都市更新業務,並尋求與規劃開發商合作之機會。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據台經院觀察分析,烏俄戰事挑動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戰事對市場衝擊應以短期視之,但是軍事衝突直接推升了原物料的價格,黃金、原油、糧食價格飆漲,對物價的影響比較大,增添美歐通膨壓力與經濟復甦不確定性,對臺灣的物價走勢亦有所威脅。

主計總處初步統計 110 年第 4 季經濟成長率為 4.86%, 較 110 年 1 月概估數下 修 0.02 個百分點,110 年全年經濟成長率 6.45%。回顧 110 年臺灣在經濟成長率、外貿、投資、生產等面向皆表現不俗,顯示我國經濟結構轉型漸具成效,在疫情下更具韌性,並預估 111 年臺灣經濟持續穩定,經濟成長率可望突破 4%。

主計總處公布 110 年 12 月失業率為 3.64%,不僅是連 6 個月下降,且創下近 20 年來同月新低,並回到 110 年 4 月疫情爆發前的水準,顯示失業情勢逐步改善中;不過,110 年失業率受疫情影響,升至 3.95%,為 7 年來新高。在薪資方面,主計總處統計 110 年全年實質經常性薪資與實質總薪資為 43,211 元與 55,754 元,較 109 年同期增加 1.93%與 2.93%。

台經院 111 年 1 月營建業營業氣候測驗點為 110.00 點,較上月上揚 1.09 點。測驗點轉為上揚主要是來自於營造業者看好未來半年景氣的緣故,政府採多元化方案減輕承攬公共建設營造廠建材成本上揚的壓力,加上商辦廠辦等工程新建、改建商機依然看好所致。不動產業的 1 月景氣看法較為保守,未來半年房市景氣估測不易出現崩跌,尚以持平視之。

服務業部分,111年1月服務業營業氣候測驗點為95.74點,較上月下滑3.03點, 結束先前連續五個月上揚態勢轉為下滑。零售業方面,因近期民生物價上漲壓力高 漲,使得民眾實質購買力下滑,內需市場回升幅度有限。

### (二)法規環境之影響

立法院院會 110 年 4 月 9 日三讀通過「房地合一 2.0」所得稅法修正案,明訂 105 年元旦起取得的房地、預售屋及特定股權交易,2 年內出售課 45%,逾2年、未滿5年出售課 35%,另外,若持有房地超過5年、未滿10年出售則課徵 20%,超過10年出售則課徵 15%。

同年行政院於 12 月 9 日通過「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針對國內預售屋紅單炒作、個人藉公司、分割房屋避稅等課題,啟動 5 大措施:

- (1) 強力稽查預售屋交易:限制換約轉售,預售屋或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買受人 除配偶、直系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外,不得讓與或轉售第三人。
- (2) 管制私法人購屋,將增訂私法人取得「住宅用」房屋許可制,並限制取得後 於五年內不得辦理移轉、讓與或預告登記。
- (3) 對於任何人意圖影響交易價格、製造熱銷假象及壟斷轉售牟利等不動產炒作 行為,違者將處罰 100 萬至 500 萬元。
- (4) 預售屋買賣契約若有解約情形,應在 30 日內辦理登錄申報,違者將按戶棟 處罰 3 萬至 15 萬元。
- (5) 建立不動產炒作銷售、買賣或成交資訊申報違規的檢舉及獎金制度。
- 同年12月16日央行舉行第4季理監事會議,祭出限貸管制。
- (1) 自然人購置高價住宅貸款及第 3 户(含)以上購屋貸款的最高成數一律降為 4 成。
- (2) 購地貸款最高成數降為 5 成,保留 1 成動工款,並要求借款人切結於一定期間內動工興建。
- (3) 餘屋貸款最高成數降為4成。
- (4) 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最高成數降為4成。

綜合上述打房政策,主要針對投資客為主,避免房市熱錢過多交易量大增使得 房價上漲,但即便如此疫情導致全球性通膨影響,市場上仍有房價上漲的氛圍,預 估房市政策不影響剛性需求的買方出手,市場需求仍旺盛。

###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綜觀 110 年受到資金氾濫締造房市榮景,雖然在 5、6 月碰上疫情爆發,但也很快地平息,受到擠壓的遞延買盤在 Q3 後蜂湧而出。即便 7 月「房地合一 2.0」與「實價登錄 2.0」上路,且央行陸續祭出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由於低利環境,加上台股不斷創新高,顯示市場資金豐沛、動能強勁,房地產自然也將隨之熱絡。同時因疫情導致全球性通膨,市場上原物料成本上升,讓民眾抱有房價持續上漲的強烈預期心理,形成「要買要快」的市場氛圍。

不動產市場價格由預售案領漲,許多區域房價創新高,賣方對價格多有堅持, 然打房政策及預計升息讓部分買方期待房價下修,因此買賣雙方陷入價格拉鋸。

展望 111 年房市仍延續去年交易熱絡市況,惟外在挑戰增多,包括近期金融市場受俄烏戰爭影響波動加大,政府將禁止預售屋換約與長期利率看升。

今年預估房市主力買盤應為自用型買方為大宗,投資、置產型買方轉趨觀望,但物價上揚、通膨壓力及原物料上漲、人力成本增加,評估未來房價仍可能緩步上揚。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七月九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七十五年:本公司創立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九日,創立當時之資本額為貳仟萬元。

民國七十七年:辦理現金增資伍佰萬元,以為擴展業務增加經營能力,並持續在新莊地區推

出公寓住宅。

民國七十八年:為強化組織促進合理化經營於六月間合併宏德建設,合併後資本額為伍仟萬

元,八月並辦理現金增資十一億伍仟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十二億元。

民國七十九年:本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八十二年:獲准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補辦公開發行,增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十三億二仟七

佰三十七萬五仟八佰二十元。

民國八十三年:十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十七億二仟萬元。

民國八十四年:十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二十三億二仟二佰萬元。十一

月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備查。

民國八十五年:二月本公司股票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民國八十六年:七月辦理盈餘轉增資,九月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三十五億六

仟五佰零四萬元。

民國八十七年:六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六月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五十一億三

仟四佰五拾五萬二仟元。

民國八十九年:首次實施庫藏股,買回本公司股份七佰八拾五萬六仟股。

民國 九十 年:三月辦理減資七仟八佰伍拾六萬元,八月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增資後實收

資本額為五十五億六仟一佰五拾九萬一仟二佰元。

民國九十九年:七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六十一億一仟七佰七拾五萬三佰

二拾元。

民國 一百 年:第二次實施庫藏股,買回本公司股份一萬八仟三佰二拾二仟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辦理減資一億八仟三佰二拾二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五十九億三仟

四佰 五拾三萬三百二拾元。

第三次實施庫藏股,買回本公司股份二仟零三拾仟股。

四月辦理減資二仟零三拾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五十九億一仟四佰二拾

三萬三佰二拾元。

第四次實施庫藏股,買回本公司股份二仟三佰三拾二仟股。

八月辦理減資二仟三佰三拾二萬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五十八億九仟零佰

九拾一萬三百二拾元。

民國一○六年:為因應營建產業垂直整合及集團化經營趨勢,提升整合整體資源運用效益、

擴大經營規模,以提升經營績效與競爭力之目的,於十月間增資發行二仟八佰三拾九萬三仟三佰零三股普通股,受讓助群營造同意參與本受讓案之股東所持有之助群營造之普通股股份計三仟一佰二十三萬二仟六佰三十四股,增

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六十一億七仟四佰八拾四萬三仟三佰五拾元。

民國一○七年:九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七十四億九佰八十一萬二千二十

元。

擴展其他收入來源,於九月經董事會決議於美國投資設立 100%之子公司 HSCAC,投資金額美金 15,200 仟元,並由 HSCAC 以美金 15,000 仟元轉投

資美國公司 STC Garden Walk LLC, 持股比例 30%。

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辦理減資一十四億八仟一佰九拾六萬二千四百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為五十九億二仟七佰八拾四萬九千六百二拾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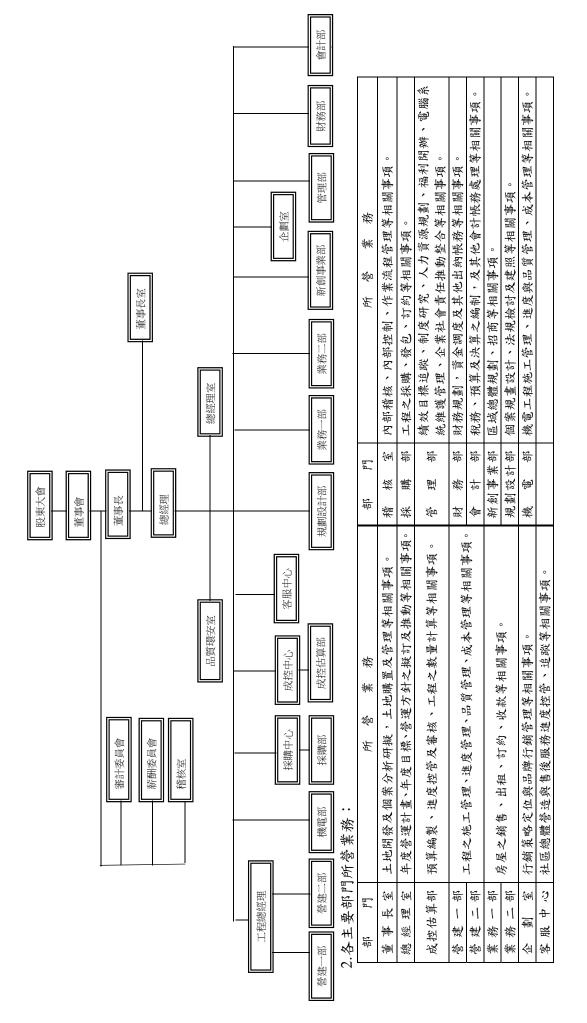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九年:十月辦理減資一十一億八仟五佰五拾六萬九千九百二拾元,減資後實收資本

額為四十七億四仟二佰二拾七萬九千七百元。

# 参、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資料

17 日 第	(註 2)													
7 4 月 親 東 東 城 院 城 監 終	闘条	麗 貫 谦		1	ŧ	4	ŧ.	礁	蛍	椎				
I 能麗汕 女		棋		ij.	儎		棋		礁	礁	棋			
展 以 并	馬		ij.	1	ŧ.	1	ŧ .	1	ŧ	谯	<b>戦</b>	<b>集</b>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本公司董事長 宏盛建設美國(股)公司董事長				礁		礁		成大建築文教基金會董事	儎	其陽建設企業(限)公司獨立董事 尚志資產開發(限)公司獨立董事 時本資產開發(限)公司監察人 中時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16 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16 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16 自大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內 16 內政部「建築技術審議委員會」奏 16 國有財產署「國有財產署」國有財產等 16 成定地上權審議小組」委員、高韓 16 內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 16 內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 16 中華民國华衛德理等第一部 16 中華民國华衛德理等第一部 16 中華民國維衛會一部 16 中華民國維衛衛會一部 16 中華民國維衛會一部 中華民國維衛會會推進	を ・ ・ ・ ・ ・ ・ ・ ・ ・ ・
五癸經(學)縣	(註4) 虧端大學法律無 新北市議會故書長 尚端十無以本の		臺灣大學法律系 臺灣高等法院庭長·臺灣高等法院高	雄分院庭長、臺灣高等法院推事、台 北地方法院推事	儿孢分烷烷排率 東吳大學社會系 宜家家居(IKEA)人資經理 臺灣水泥(股)公司人資經理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建築碩士 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兼任副教授		中興大學法律系 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法院庭長	政治大學地級研究所、高等考試及格、合化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 格、台北市都市計量委員會委員、 北市都市 數計及土地使用關發計可 審議委員會委員、台北都會區大眾捷 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管理委員會委 員、台北市於山、大安、古學地政華 務所不動產糾紛調應委員會委員、台 北市不動產評價委員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槟分校(UNC)會 計領士、臺灣大學會研術會計領土、 臺灣大學會計集會計學士、寶誕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盟、臺灣肥耕 (股)公司獨立董事、勝麗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財務副總兼發言人、宋豐金證 券承鎮部襄理、中華民國會計師、 國登錄會計篩			
名谷藏	<b>持股</b> 比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利用他人名赖特有股份	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年子女股份	<b>持股</b>	%0	%0	%0	%0	%0	%0	%0	%0	%0	%0	%0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b>持股</b> 比率	2.21%	%0	2.21%	%0	4.55%	%0	4.55%	0.016%	%0	%0	%0		
現在特有股數	股數	10,459,544	0	10,459,544	0	21,560,843	0	21,560,843	26,800	0	0	0		
李仓	持股比率	2.21%	%0	2.21%	%0	4.55%	%0	4.55%	0.016%	%0	%0	0%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13,074,430	0	13,074,430	0	26,951,054	0	26,951,054		0	0	0		
初次選任日期	(註 3)	70	82.11.04	82.11.04		82.11.04		82.11.04		106.06.22	106.06.22	109.06.19		
4		,	n	,	n	,	n	,	n	ю	n	3		
選(就)任	留日	01.70001	61.00.001	01 20 001	61.00.001	10.07.011	(3季)	01 20 001	109.00.19	109.06.19	109.06.19	109.06.19		
<b>本</b> 多多	(註 2)	民	71-80 歳	居	71-80 歲	*	51-60 歳	居	61-70 歳	男 71-80 歲	男 51-60 羨	女 41-50 歲		
故		塘寶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林新欽	埼寶實業(股)公司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周文斌	張耀彩	于後明	李 明 <b>· · ·</b>		
國 : 維 !	11年を	19 19 19	世 氏 日	· 中	#	超知	3 4 ⊢	· 中 · · · · · · · · · ·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職	職稱(註1)		事	th th		神		44		重 車 立	海道	<b>逐</b> 石 <del>申</del>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歲或 51~60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6:110/07/01 旺興實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原為傅蒨恰更換為章百齡。

###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b>占窑海业(肌)</b> 八日	泰群投資(股)公司(13.25%)、威旺投資(股)公司(12.29%)
埼寶實業(股)公司	連茂投資(股)公司(12.29%)、全億投資(股)公司(10.46%)
	埼寶實業(股)公司(10.31%)
旺興實業(股)公司	泰群投資(股)公司(15.42%)、閎業投資(股)公司(13.06%)
	呈達投資(股)公司(13.01%)、泰聯投資(股)公司(11.67%)

-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 註 2: 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 註 3: 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殁」。

### 2.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17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埼寶實業(股)公司	泰群投資(股)公司(13.25%)、威旺投資(股)公司(12.29%)
均負貝未(収)公司	連茂投資(股)公司(12.29%)、全億投資(股)公司(10.46%)
日法机容(肌)八日	泰發投資(股)公司(39.58%)、泰翔投資(股)公司(32.56%)
呈達投資(股)公司	朝隆投資(股)公司(19.07%)
上中 In 次(m) △ コ	泰賀投資(股)公司(36.76%)、朝隆投資(股)公司(26.10%)
威旺投資(股)公司	泰發投資(股)公司(12.87%)
<b>丰 彤 扒 恣 (肌) 八</b> ∃	泰發投資(股)公司(30.63%)、泰賀投資(股)公司(20.32%)
泰群投資(股)公司	朝隆投資(股)公司(19.71%)、泰翔投資(股)公司(18.91%)
明 米 机 恣 ( 肌 ) 八 习	朝隆投資(股)公司(41.25%)、泰發投資(股)公司(18.58%)
閎業投資(股)公司	泰翔投資(股)公司(18.54%)
丰 账 扒 恣 (肌) 八 习	泰翔投資(股)公司(43.02%)、朝隆投資(股)公司(16.65%)
泰聯投資(股)公司	泰發投資(股)公司(15.27%)、泰賀投資(股)公司(14.85%)
連茂投資(股)公司	泰賀投資(股)公司(45.16%)、朝隆投資(股)公司(23.23%)
入倍机咨(肌)八日	朝隆投資(股)公司(28.62%)、泰翔投資(股)公司(21.74%)
全億投資(股)公司	泰發投資(股)公司(11.76%)、泰賀投資(股)公司(11.59%)

- 註 1: 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 註 2: 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 註 3: 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殁」。

###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1年4月17日

<u> </u>	烟 工 里 尹 烟 工 江 貝 矶 阳 路 ·	111	T T 77 17 14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發 公 公 董事家數
林新欽董事長	畢業於臺灣大學法律系,現任本公司及子公司宏盛建設美國(股)公司董事長。具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 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	0
吳謙仁法人董事代表	畢業於臺灣大學法律系,曾任 臺灣高等法院庭長、臺灣高 法院高雄分院庭長等職務。具 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人。 ✓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 以他人名美拉女人司口 發行	0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獨獨立 董事家數
章百龄法人董事代表	畢業於東吳大學社會系,曾任 宜家家居(IKEA)及臺灣水泥 (股)公司人資經理。具商務及 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 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	0
周文斌法人董事代表	畢業於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建築碩士,現任周文斌建築師事務所主持建築師。具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b>亩、光血肿则至亩瓜温出亩为</b>	0
張耀彩 審社 事 會 名 音 員 翻 子 人 音 人 音 人 音 人	地方法院及臺灣高等法院庭  長。具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0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役 任開發 到 事 家 數
于俊明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新資報酬委員	畢業於政治大學企業(股) 與 與 與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均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關係 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 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 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	2
李明萱事 立董事 章章	畢業於美國伊利諾大、 學學灣科 大、為會計碩士、為會計碩士、 為會計碩士, 為會計國登錄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人。 ✓無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 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 額。	1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 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各款情事。
-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註 3: 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任程序」,敘明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 經驗等。

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比率為43%,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為29%,獨立董事任期年資,二位年資達5年,一位達2年,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規範,且熟稔本公司財務及營運情形,董事會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年齡分布(歲)					獨董任 期年資 專業知識與技能									
姓名職稱	性別	50 以 下	51 至 60	61 至 70	70 以 上	3年 以 下	3年 至 6年	<b>營運</b> 判 能力	會財務分	經營 電力	危機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 能力	
									析能 力							
林新欽 董事長	男							>		>	✓	✓	✓	<b>&gt;</b>	<b>√</b>	
吳謙仁 董事	男			1位	3 位			<		<b>✓</b>	✓	✓	✓	<b>\</b>	<	
周文斌 董事	男							<b>✓</b>		<b>√</b>	<b>√</b>	<b>√</b>	<b>√</b>	<b>√</b>	<b>✓</b>	
章百龄 董事	女		2位					<b>√</b>	<b>√</b>	<b>√</b>	<b>√</b>		<b>√</b>	<b>√</b>	<b>✓</b>	
張耀彩 獨立董事	男						✓	<b>\</b>		<b>√</b>	✓	<b>√</b>	<b>√</b>	<b>√</b>	<b>✓</b>	
于俊明 獨立董事	男								✓	<b>√</b>		✓	✓	✓	✓	<b>√</b>
李明萱 獨立董事	女					<b>&gt;</b>		<b>\</b>	<b>√</b>	<b>√</b>	<b>√</b>		<b>√</b>	<b>√</b>	<b>√</b>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17日

18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4   18   18	海	殿	\$	图制	選(就)任	<b>*</b>	持有股份	配偶、 子女持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特有服务	人名義 股份	主要經(譽)展	目前兼任其他	具配偶內關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中華民國         陸東海 (				<u> </u>	第日	股數	<b>基</b> 法	股數	<b>持股</b> 比率	股數	持 股 中 泰	サイナンボメー	公司之職務	職雜	姓 名		(註2)
中華民國 株心怡 女         107 年2月         768         0.00016%         0 0%         0 0%         水砂建築(株理 条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trul	華	陸永富	魠	年3	0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 企管研究所	威毅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棋	棋	棋	
中華民國         季成         男         106 年8月         998         0.00021%         4,309         0.0009%         0         0%         大興工商 東東工事 東華工事         編集 財政管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政管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政管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政管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政管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無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素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書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書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子 	A. I mil	中華民國	林らお	¥		892	0.00016%	0	%0	0	%0	東倫敦大學 永續建築(綠建 築)系	端誠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礁	<b>棋</b>	礁	
中華民國         鐘鬼兆政         男         106 年 7 月         0 %         0 %         0 %         0 %         4 葉系糸         助群替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中華民國         吳國朔         男         106 年 4 月         3,840         0.0008%         0 %<	~ ~!	華田	李家成	魠		866			%6000.0	0	%0	大興工商 機工科	<b>业</b>	棋	棋	棋	
中華民國         兵國絢         男         106 年4月         3,840         0.0008%         0         0%         0%         0%         0%         **	× ~.1	華	鍾兆政	民		0	%0	0	%0	0	%0	華夏工專 建築系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鎌	棋	棋	
中華民國 陳育德     男     106 年8月     0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 實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基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 蘇佩玉 女 110年12月 0 0% 0% 0 0% 管理學院會計學 無     第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華民	吳國翔	民	106年4月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 營建系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礁	棋	棋	
中華民國 蘇佩玉 女 110年12月 0     0% 0     0% 0 0% 管理學院會計學 無       条碩士		華	<b>東</b> 向	<b></b>			%0	0	%0	0	%0	中興大學地政系	宏盛建設美國(股)公司財務經理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棋	棋	棋	
	10 51	中華民國	蘇佩玉	*			<del>~</del>	0	%0	0	%0	輔仁大學 管理學院會計學 系碩士	华	礁	棋	礁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

相關資訊。 註3:110 年12 月 22 日 會計部主管王卉容解任。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公外資	或司												
領取	自司轉子以投	李安素公	聲金 (註 11)					0						0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10)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_	_	_	0.92%		_				0.39% 0.39%
A·B·C F & G	額及占利 之比例 (註 10)		本公司					0.92%						0.39%
		: 內所有 ')	股票金額					0						0
	員工酬券 (G)(註6)	財務報告內 公司(註7)	現金					0						0
缍	異工 (G) (G)	5司	股票金額					0						0
2相關酬		本公司	現金金額					0						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退職退休金 (F)	財務報件出	4 公司(註7)					0						0
兼	退職3		本公司					0						0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5)	財務報件方式	<b>右 17 m</b> 有公司 (註 7)					2,408						0
	薪資、 及株3 (E)(i		本公司					2,408						0
C 及 D 险 缩 路	高 高 10) 10)	財務報	告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0.64% 2,408						0.39%
A、B、 餐町區	+四項総額 占税後純益之 比例(註 10)		本公司					0.64%						0.39% 0.39%
	(計 4							360						
	業務執 (D)(T)		* के हो     480							360				
	藤 寺 聖 楽 (C)(計3) (E)(計3)   B				2,967							1,484 1,484		
董事酬金	董事 (C)(		本公司	2,967							1,484			
神	退職退休金 (B)	財務報	古 12 万 1 (註 7)					0						0
	退職退(B)		本公司					0						0
	叠 注 2)	財務報	古 12 万 年 12 (註 7)					1,920 1,920						1,440 1,440
	報酬 (A)(註2)		本公司					1,920						1,440
	**	P			代表人:林新欽	埼寶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謙仁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傅蒨怡、	章百龄(**)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周文斌	張耀彩	于俊明
	報	# Y		神 神 戸	五 下 三			•	幸				į	海海口草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有董事酬金給付辦法且定期檢視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股東會同意後實施辦理。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110/07/01 旺興實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原為傅蒨恰更換為章百齡。

李明萱

### 酬金级距表

		<b>事</b>	董事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	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1
	吳謙仁、傅蒨怡、章百齡、周文	周文 吳謙仁、傅蒨怡、章百齡、周文	吳謙仁、傅蒨怡、章百齡、周文	吳謙仁、傅蒨怡、章百齡、周文
低於1,000,000 元	斌、張耀彩、于俊明、李明萱、	斌、張耀彩、于俊明、李明萱、	萱、斌、張耀彩、于俊明、李明萱、斌、張耀彩、于俊明、李明萱、	斌、張耀彩、于俊明、李明萱、
	埼寶實業、旺興實業	墒寶實業、旺興實業	墒寶實業、旺興實業	<b>墒寶實業、旺興實業</b>
$1,000,000$ 元 (含) $\sim 2,000,000$ 元 (不含)	林新欽	林新欽	0	0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林新欽	林新欽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10	10	10	10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 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或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及酬金級距表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 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拱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舎、配車等 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 5 :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 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甜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描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11: 3.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1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條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챎

###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斧(A) E 2)		退休金 B)	特支	金及 支費等 (註3)	員	工酬勞	斧金額(□ ∶4)	D)	等四項絲	C 及 D 總額及占 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職稱	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 2 現 金 金額	公司股票金額	財務有(計) 現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總經理	陸永富	2,340	2,340	108	108	3,660	3,660	0	0	0	0	0.724%	0.724%	無

<sup>\*</sup>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 酬金級距表

从儿上八司夕烟偏应册及副偏应册别人加昨	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1,000,000 元	0	0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0	0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10,000,000 元 (不含)	陸永富	陸永富
10,000,000 元 (含)~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1	1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表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或上表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 名方式)及酬金級距表。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 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5月1日 單位:仟元/股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經理	陸永富				
	業務一部協理	李家成				
經	企劃室協理	林心怡				
理	業務二部協理	鍾兆政	0	260	260	0.03%
人	財務部經理	陳育德				
	營建部協理	吳國翔				
	會計部襄理	蘇佩玉				

-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 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3: 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 註 4: 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 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仟元

本公司		109 年度	110 年度
+ 1/ =1	酬金總額	18,935	14,651
本公司	稅後純益比例	3.10%	1.74%
人份却主张大八日	酬金總額	18,935	14,651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比例	3.10%	1.74%

-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
  - (1)董事:車馬費、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給付。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之原則為考量給付。
- 2.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分派之酬勞與績效之連結: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2%至 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做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評估項目如:董事及經理人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董事及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與市場同業薪資水準,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並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0年度)董事會開會7(A)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	王 1 四 7 1 7 1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	事 長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新欽	7	0	100%	
董	事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謙仁	7	0	100%	
董	事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傅蒨怡	2	0	67%	110.07.01 卸任, 應出席次數 3 次
董	事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章百齡	4	0	100%	110.07.01 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	事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文斌	6	1	86%	
獨董	立事	張耀彩	7	0	100%	
獨董	立事	于俊明	6	0	86%	
獨董	立事	李明萱	7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 對獨立 立 重 處理
110.03.24 第十二屆第 5 次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任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暨其報酬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智一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五階段發包案 ●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 436 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第二階段發包案 ●新店區斯馨段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二階段發包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所有獨立 董 意 通 過	不適用
110.05.13 第十二屆第6次 110.08.11 第十二屆第9次	●智一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六階段發包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10.12.22 第十二屆第 11 次	●出售新世界一期車位予關係人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 形:無此情形。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包括董事會、功能 性委員會及個別 董事成員之績效 評估	董事會、功能性 事會會 要員會 要員 要員 要員 之自 教評估	1.董事會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面向:(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5)內部控制  2.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可見會以下面向:(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4)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4)功能性委員
				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內部控制  3.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以下面向:(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6)內部控制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2.本公司依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進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110 年度評估結果已提報 111.03.24 第十二屆第 12 次董事會報告。
  - 3. 為強化公司治理,增加對董事之支援,已於110.05.13第十二屆第6次董事會委任公司治理主管。
  - 4.為平等對待股東、提昇資訊透明度,自110年度起提供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年報及年度財務報告。
-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 註 2: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 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 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 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0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u> </u>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 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召集人	張耀彩	5	0	100%	
委員	于俊明	4	0	80%	
委員	李明萱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一) 超分交勿法	市14條之3所	<b>列争</b> 填。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董事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0.03.24 第二屆 第4次	110.03.24 第十二屆 第 5 次	●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會計師查核完竣之財務報告案案 ●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委任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暨其報酬案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智一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五階段發包案 ● 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 436 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第二階段發包案 ● 新店區斯馨段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二階段發包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110.05.13 第二屆 第 5 次	110.05.13 第十二屆 第6次	●智一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六階段發包 案		
110.08.11 第二屆 第6次 110.12.22	110.08.11 第十二屆 第 9 次 110.12.22	<ul><li>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li><li>● 依訂本公司內部批判判府</li></ul>		
第二屆第8次	第十二屆 第11 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出售新世界一期車位予關係人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 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方式	溝通內容	公司回應及 處理結果
110.03.24 第二屆 第4次	列席審計 委員會	<ul><li>■ 109 年度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方式、範圍</li><li>● 查核結果及對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之調整</li><li>● 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li><li>● 新公布之法令介紹</li></ul>	1.公司配合項目內容 討論及溝通

110.05.13	列席審計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建議	2.審計委員會審議同	
第二屆	委員會	事項	意後提報董事會通	
第5次			過	
110.08.11	列席審計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建議		
第二屆	委員會	事項		
第6次		● 對如何提升公司自編財務報告能力、與關係		
		人交易訂價政策提出建議		

註:會計師不克列席 110.11.10 審計委員會,故另指派專人於審計委員會前就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建議事項向獨立董事說明。

###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 ●定期性

- 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由稽核主管以電子郵件方式交付稽核報告予各獨立董事查閱。
- 稽核主管於第一季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內部有效性及內控聲明書的說明。

### ●不定期性

- 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隨時得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公司回應及 處理結果
110.03.24 第二届 第 4 次	列席審計 委員會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擬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審議同意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110.11.10 第二屆 第7次	列席審計 委員會	8、9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與審計委員充份溝 通討論後知悉,公司 持續追蹤改善
110.12.22 第二屆 第8次	列席審計 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同意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
評估項目		司治理實務守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
	_	_		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			本公司已於105.12.20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實務	無重大差異。
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	V		經營上努力朝符合公司治理守則運作。	
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 L ) コルナガン 1 ルルドロのキカギン 川 /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b>T</b> 7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做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	
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	V		題之服務窗口。	
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				
施?			(二)主要股東於每月初向公司告知上月股權增減或質	血 舌 上 羊 毘 。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	V		(一)主安放米尔每月初间公司百知工月放催增减或員 押情況,公司彙總所有主要股東股權增減或質押	無里八左共。
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	v		情況,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終控制者名單?				血 丢 上 关 思 。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及「對子 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	無里入左共。
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	V		公可監理作業辦法」, 合關係企業间之員產財務官 理權責各自獨立, 相關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均	
機制?			理權員合目倒立,相關風險控官及防火牆機削均 有適當建立。	
(一) () 司目工业户中加归统 林			· · · · · · · · · · · · · · · · · · ·	た 壬 L ¥ 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	<b>3</b> 7		(四)本公司於103.12.23制訂、106.03.28修訂最新版道 德行為準則,準則條文第三條第1項第(四)款中即	無里入左共。
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	V			
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有針對董事、經理人即員工規範內線交易之禁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 4 小 3 十 「 艾 古 嗯 仁 如 亡	た 手 L ¥ 田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			(一)本公司訂有「董事選任程序」,於該程序條文第	無里入左共。
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			三條訂有多元化方針,敘明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	
行?			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	
			以擬訂適當之多元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	
			大面向之標準: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	
	V		國籍及文化等。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	
			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	
			能及產業經驗等。	
			目前董事會組成成員7人(含男性5人、女性2人),	
			專業背景含括法律、不動產業、建築師、人力資	
			源、會計師等,年齡平均分布在40~80歲,獨立	
			董事年資一人為2年以下,餘二人為5年以下,董	
			事成員組成尚屬多元化。	ムチ L ¥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			(二)本公司已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	無里大差異。
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		V	會,此外,暫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	
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		<u>'</u>	來將視需求設置。	
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			(三)本公司於108.12.25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	無重大差異。
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			評鑑辦法」,每年定期執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	
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	v		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自我績效評估。	
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	v		110年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成員自我績	
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			效評估,業已執行並提報至111.03.24之薪資報酬	
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委員會及董事會,各大面向評量結果均為「優」。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			(四)依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由本公司審計委	無重大差異。
師獨立性?			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	
			性,並由董事會據以評估。最近兩年度評估結果	
	V		分别於 110.03.24 及 111.03.24 完成,公司評估項	
			目如下所示:	
			1.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	
			2.「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內容包含會計師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
)			司治理實務守	
評估項目	H	7	id way	則差異情形及
	是	省	摘要說明	原因
			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	
			係、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	
			行為、是否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	
			在僱傭關係等。	1 V B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			1.經本公司110.05.13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室黃雯	無重大差異。
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			卿科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黃雯卿科長具備公開發行 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	
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 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			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单位 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主要職責為負責公司治理相	
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			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	
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			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	
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			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公司治理主管依	
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			法令規定完成年度專業進修。	
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			2.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詳下表,符合進修時數之規	
錄等)?	v		定:	
			課程名稱內容 進修	
			時數 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 14 條修 3小時	
			正條文談起	
			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小時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督導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小時	
			110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小時	
			3.本公司股東會議相關事宜由本公司股務協同本公司股	
			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共同處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1.目前各利害關係人均可循其業務職能與本公司相關業	無重大差異。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			務經辨窗口取得溝通。	
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 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	<b>3</b> 7		2.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	
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	\ \		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				
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	_		本公司已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重大差異。
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七、資訊公開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	v		(一) 設置公司網站揭露業務相關資訊	
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 \		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資訊。	
訊?			(公司網址:www.hsc.com.tw)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			(二)公司已指定專人隨時統籌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無重大差異。
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			與更新,另設有發言人制度,負責公開資訊的收	
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V		集與外界溝通。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 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				
耐及、法人說明曾適程放直 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			(三)本公司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	無重大差異。
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			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				
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	V			
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	\ \			
營運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工權所形之工權所形員工權益、僱員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所,有關係人之情形。至於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			1.員工權益: 本公司正派經營、穩健保守,善盡照顧員 2.僱員關懷: 透過良好的福利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 良好關係。 3.投資者關係: 本公妥適屬保 見,應司到適處理之。 4.供應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關係 互利雙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雙應所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董事進修青形: 為強之青天定期函知董 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各董事進修情形	建立起互	信互版 通 原 關之 創 提 位舉	無重大差異。	
			進修時數之規定: 課程名稱內容	進修時數	進修人員		
				6小時	林新欽		
			財報不實案董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小時	41-4/1 390		
			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3小時	吳謙仁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	3小時	傅蒨怡		
			初任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 12HR實務研習班	12小時	章百龄		
	V	V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上下午場	6小時	周文斌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小時	張耀彩		
			區塊鏈的技術發展與商業模式	3小時	于俊明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3小時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小時			
			董監責任面面觀-從 KY 案件談公司治理	3小時	太阳廿		
				併購實務大解析	3小時	李明萱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10.12.22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管理小組,由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擔任召主管為主單位負責,在由稽核室定期進行適時提出改進建議予風險管理小組。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於110.06.20完成「董監事及重要財保,保險期間:110.06.20至111.06.20(2)保險人: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3)承保範圍: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險、公司有價證券賠償請求。(4)投保金額為美金300萬元。	董集依稽 養人 黃 黃 黃 子各務出	業務質報 母分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是否	摘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舉辦之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總計受評公司共有上市公司 913家、上櫃公司726家,合計1,639家,依評鑑成績高低情形,本公司落於「上市公司」36%~50%之 級距範圍,及「市值100億元以上之非金融電子類」41%~60%之級距範圍。

### (二)已改善情形:

- 1.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 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 2. 提供中、英文版本的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年報及年度財務報告,提升公司資訊揭露透明度。
- (三)尚未改善者擬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1. 配合資本市場雙語化政策,研辦增加英文資訊的揭露及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本公司三席薪資報酬委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主要職責:

- 一、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 內容及數額。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張耀彩	连	1件 、	0
獨立董事	于俊明	請參閱第8頁至第15頁M內容	7什一里尹貝科(一)相關	2
獨立董事	李明萱	門合		1

-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OO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23日至112年6月1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張耀彩	2	0	100%	
委 員	于俊明	2	0	100%	
委 員	李明萱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 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 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 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月年初小领放展刊17月)	UX	兴工	.市上櫃公司水纜發展貫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	
		ı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永續發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展實務守則
	~		1 N X N C /1	差異情形及
				原因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			公司由管理部兼任社會責任相關議題之處理單位,	無。
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			並由管理部主管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視狀況向董事	
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	V		會報告處理情形。	
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				
會督導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				<b></b>
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			性議題分析,透過與內外部重大關係人溝通後檢	700
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			示、訂定各議題內容及其優先順序,並整合各部門	
	17			
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	V		提出之風險清單,進行風險評估及提出對應之策略	
略?(註2)			建議。	
			相關內容請查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1-1利害關係人鑑	
			別 1-2重大議題鑑別 1-3管理方針。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			(一) 公司目前尚未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	
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理制度,但垃圾處理依據大樓管委會相關規定	司發展需求
			處理。	及法令規定
				辨理。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			(二) 公司致力於提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	無。
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			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包括:	
之再生物料?			1. 影印紙、公文袋回收再次利用。	
			2. 電閘開關變更設計,推動節能減碳,改善能	
	V		源使用量。	
	v		3. 推動電子化公文,以節省紙張使用。	
			· ·	
			4. 包裝印刷採用再生紙漿,提升資源利用,減	
			少環境衝擊。	
			5. 開會自帶水杯,不提供紙杯。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			(三) 本公司對氣候變遷可能面對氣候暖化炎熱、颱	無。
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			風增多之因應措施,已編制防颱(災)小組,管理	
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	V		颱風期間之安全,並每半年度由各組協同辦理	
措施?			緊急救援演練,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2-6風	
			險管理。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			(四) 本公司訂有節能減碳、廢棄物管理之政策,並	無。
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			統計過去兩年度能資源使用率、合建案中對非	
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	V		有害廢棄物產出量,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	,		5-1環境理念、5-2能資源管理、5-3環境衝擊。	
理之政策?			一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四、社會議題				無。
			 (一)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提供員工安	<del>////</del> ~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			(一) 本公司為普溫近亲社貿貝任, 不話提供員工女 全且友善之工作環境,支持並遵循國際許可的	
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				
與程序?			人權公約,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學學」」」、「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國際學院」」,「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亦恪	
			遵國內之「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	
	V		「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	
			員工、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具體管	
			理政策及程序如下:	
			1.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雙方就勞動條件相	
			關議題充分溝通並達成協議。	
			2. 於工作規則內明訂,若有加班之需求需取得	
			員工同意,並於事後提供加班費或補休,人	
		İ	一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永續發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資單位亦會逐月進行工時檢視及控管。	<b>凉</b> 囚
			3. 自招募流程開始,即杜絕不法歧視,履歷填	
			寫資料內不會請應徵者提供與工作無關之個	
			人資訊,亦會提醒面談主管於面談中不應涉	
			及詢問與工作無關之個人資訊。	
			4. 提供安全且健康的工作環境:定期進行公司	
			建築物安全檢查與職業安全、消防安全講	
			習;每月於各工地巡迴舉辦品質環安督導	
			會,進行各專案工地之品質環安督導,同時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進行員工健康檢	
			查。	<i>F</i>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 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			(二)公司訂有新進人員任免待遇、晉升、績效考核、 請休假辦法,並定期檢視薪酬、休假等福利措	
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			施、且每年依據公司營運狀況與績效表現發放員	
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工酬勞與績效獎金。	
			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員工慶生會、年	
			度旅遊、健行活動、年度公司健檢、婚喪喜慶與	
			子女教育獎學金等福利補助。	
	V		公司對於正式任用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		凡服務滿一定年資之員工,均得依該辦法支領退	
			休金。自94年7月1日起業已依照勞工退休金條	
			例,凡選擇新制者(確定給付制)每月依員工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凡	
			選擇舊制者(確定提撥制)本公司每月提存依已 付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交付勞工退休準	
			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儲於臺灣	
			銀行專戶,目前已足額提撥。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			(三)本公司以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為目	無。
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			標,推動健康與安全管理。每年一次身體健康檢	••••
安全與健康教育?			查及團體保險,透過醫師提供專業診斷意見,為	
			員工健康進行把關,以提升工作效率。	
			在推動建案的過程中,更以「維護生命安全」、	
	* 7		「安全第一」、「零事故」、「零災害」為最優先	
	V		原則,本公司嚴格遵守法令規定,施工前與營	
			造商進行施工過程風險評估分析,以期降低意 外事故風險,各建案設立獨立之職業安全衛生	
			訓練,以建立員工之安全意識。	
			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4-3員工關懷與職場	
			安全健康。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			(四)公司為持續推動優質人才培育,訂有員工教育訓	無。
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練管理辦法,並逐年編制預算實施教育訓練,	
	V		定期或不定期延聘講師舉辦講座,依不同階層	
			級專業提供內、外部教育訓練,給予員工專業	
			計能養成及自我成長之啟發。	血。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			(五)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有與專業律師 事務所配合相關之諮詢,以符合遵循相關法規	無。
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	V		事務所配合相關之諮詢,以付合遵循相關法規 及國際準則之施行。	
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 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			◇□小丁八~◎1	
四环十八一业四人作例示该仍具				

		與上市上櫃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永續發 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均會適當評估供應商狀況,包括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作為選則及評鑑標準之一。 供應商管理政策請詳本公司永續報告書3-3供應商管理。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 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 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 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 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 證意見?	V		本公司依GRI Standards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開揭露。 目前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未來視法令要求另評估進行第三方驗證。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 差異情形: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資遵循。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環 保:影印紙、公文袋回收再次利用。

電閘開關變更設計,推動節能減碳,改善能源使用量。

推動電子化公文,以節省紙張使用。

包裝印刷採用再生紙漿,提升資源利用,減少環境衝擊。

開會自帶水杯,不提供紙杯。

社會公益:不定期小額捐贈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實質幫助弱勢團體。

不定期小額捐贈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實質幫助弱勢團體。

消費者權益: 提升同仁對於消費者保護之認知及相關法規之遵循,並重視消費爭議之處理,提升爭議處 理之效率與品質,以保護消費者權益。

人 權:公司員工不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塑造良好工作環境,遵循相關法 令,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安全衛生:提供友善及舒適的工作環境,重視安全衛生與員工安全保護措施。

其 他: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積極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 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 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2/1 = 17/0/2/	`	1	他公司诚信經宮可則左共用形及原囚。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		
<b>評</b> 什 佰 日				司誠信	經	營守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差異	情Ŧ	钐及
				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			 (一)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經	毎題芝	至!	郡。
				無級有	圧っ	~
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			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公告於公司網頁,供董			
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	V		事、經理人及公司全體同仁所遵循。			
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						
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						
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			(二)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中規範公平交易原則,	無顯芝	至!	群。
` '				無兩有	圧っ	~
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			應公平對待本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			
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			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基於職務所			
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	V		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			
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	v		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並設置申訴			
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單位,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			
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			之行為。			
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三)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建立有效的內控制度	血胚节	¥ 1	<b>a</b> ,
				無網者	左き	<b>+</b> °
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			及會計制度,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稽核			
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V		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如有違規行為依			
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			工作規則規定懲處,相關作業程序皆定期檢討			
前揭方案?			修正。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			(一) 公司於進行商業活動前,會先蒐集評估對方之	無顯著	差上	里。
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	V		誠信經營狀況,在與其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	,,	<i>/</i> /	`
	V		信行為條款。			
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			16行為保款。 			
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			(二)以總經理室為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	無顯著	差	民。
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			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			各級主管均隨時宣導誠信經營之理念,與內部			
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	V		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確保誠信經營之執行。			
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			MAN - W. CAM - IN ENLERANCE - THE			
形?						
			(一)八司孙「母任何然中叫 「兴生仁为汝叫 上	血缸块	子 1	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			(三)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中	無網者	左	<b>۴°</b>
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	V		明確規範防止利益衝突的規定,並設置申訴程			
實執行?			序作為陳訴管道。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	無顯著	差	民。
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室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			
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			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			
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	V		A THE THE PART IN THE			
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	٧					
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						
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_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			(五)除於新進人員報到訓練時傳達公司誠信經營之	無顯著	差	其。
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理念,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每年亦定期			
	17		於主管會議中安排誠信經營相關課程,並於會			
	V		後將課程資訊公開於公司內網,請公司同仁自			
			行參閱,以達全員教育宣導目的。			
			11万四 公在工民状界巨寸目的			
			<u> </u>	<u> </u>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 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 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 受理專責人員?			(一)公司訂定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 並設置呈報層級,檢舉人可將舉報事項直接提 供由專人處理。另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 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供本公司內部及外 部人員使用。檢舉人若檢舉屬實依「工作規則」 給予適當獎勵。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 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 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 密機制?			(二)「誠信經營守則」第十條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 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 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 承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 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 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四、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已揭 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首頁/投資人 專區/公司治理/誠信經營)。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 情形: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專區及公司官網均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相關規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公司官網(首頁/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誠信經營)。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專區,或本公司官網(www.hsc.com.tw)公司治理專區。

本公司參酌證交所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之,運作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1 年 03 月 24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 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 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 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0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 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u>111</u>年<u>3</u>月<u>24</u>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u>7</u>人中,有<u>0</u>人 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新欽

總經理:陸 永 富

素がい意思

簽章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110年7月20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通過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營	已遵循決議結果,相關表冊業依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
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告與備查。
2.通過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盈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 元,訂定 110.08.14 為除息基準
餘分配案。	日,110.09.09 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3.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	已依修訂後辦法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程序」	

#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	決議內容
	期別	
110.03.24	第十二屆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第5次	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自行編製案。
		3.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會計師查核完竣之財務報
		告案。 4.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週週本公司 109 平及盈餘分配系。   5.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
		3.通過本公司 109 千及內部控制制及有效任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及 聲明書案。
		6.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7.通過委任本公司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暨其報酬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審計委員會
		組織規程」及「董事選任程序」。
		9.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0.通過本公司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案。
		11.通過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議程、股票停止過戶時間及
		電子投票行使期間案。
		12.通過受理 1%以上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13.通過本公司智一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五階段發包案。
		14.通過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436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第
		二階段發包案。
		15.通過新北市新店區斯馨段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二階段發包案。
110.05.13	第十二屆	1.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自行編製案。
	第6次	2.通過本公司110年第1季財務報告經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核閱
		竣事案。
		3.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4.通過本公司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案。
110.06.17		5.通過本公司智一住宅大樓興建工程第六階段發包案。
110.06.17	第十二屆 第 7 次	1.通過重新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集日期、地點案。
110.07.21	第十二屆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
	第8次	2.通過本公司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案。
110.08.11	第十二屆	1.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第9次	2.通過本公司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3.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2季財務報表自行編製案。
		4.通過本公司110年第2季財務報告經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核閱
		竣事案。
		5.通過本公司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案。
110.11.10	第十二屆	1.通過本公司 110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自行編製案。
	第 10 次	2.通過本公司110年第3季財務報告經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核閱
		竣事案。
		3.通過本公司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子公司交易訂價作業辦法」案。

日期	董事會 期別	決議內容
110.12.22	第十二屆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經營計畫書。
	第11次	2.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5.通過本公司向各金融機構申請融資貸款案。
		6.通過出售新世界一期車位予關係人案。
		7.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8.通過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9.通過本公司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10.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獎金及酬勞分派案。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财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李禾汎	108.07.03	110.04.30	辭職
會計主管	王卉容	110.08.11	110.12.22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 五、簽證會計師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謝東儒	110 年度	3,650	320	3,970	移轉 訂 價 報 告、營業稅直 接扣抵法查核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 註:本年度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形。
  -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形。
  -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 預測核閱之公費。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 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 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	<u> </u>	1,-	[		<b>在</b>	<b>共 五 111 左</b>	1 H 17 n J
Ħ	<b>或 4</b> 亚 (	<u> </u>	`	姓    名		年度	截至 111 年	
# 	<b>骶稱(</b>	<b>註</b> 1	. )		1, 1, 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 (減)數
董	事	<del>}</del>	長	堉寶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新欽	0	0	0	0
董			事	堉寶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謙仁	0	0	0	0
董			事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周文斌	0	0	0	0
董			事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傅蒨怡(註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			事	旺興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章百龄(註2)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于俊明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李明萱	0	0	0	0
總	終	Ĕ.	理	陸永富	0	0	0	0
協			理	林心怡	0	0	0	0
協			理	李家成	0	0	0	0
協			理	鍾兆政	0	0	0	0
協			理	吳國翔	0	0	0	0
財	務	主	管	陳育德	0	0	0	0
會	計	主	管	李禾汎(註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	計	主	管	王卉容(註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	計	主	管	蘇佩玉(註2)	0	0	0	0
公	司治	理主	: 管	黄雯卿(註2)	0	0	0	0

註1:本公司無持股超過10%以上股東。

註 2:以下董事、經理人於具身分時始揭露相關資訊;自離職、解任日起即不揭露相關資訊:

110年4月30日會計主管李禾汎請辭。

110年5月13日董事會通過委任黃雯卿為公司治理主管。

110年7月1日旺興實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原為傅蒨怡更換為章百齡。

110年8月11日董事會通過委任王卉容為會計主管。

110年12月22日會計主管王卉容職務調整,改由蘇佩玉接任。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姓名	本人 持有股		成年	、未 子女 股份	名義	他人 合計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身 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b>之親屬關係者</b> ,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465,513	6.00%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魯與毅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91,552	5.67%	0	0%	0	0%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無
代表人:張志明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708,558	5.42%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廖乾宏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253,766	5.33%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楊淑惠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560,843	4.55%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楊亦寬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554,688	3.28%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李正漢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b></b>	14,231,192	3.00%	0	0%	0	0%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無
代表人:張志明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盧淑芳	11,511,000	2.43%	0	0%	0	0%	無	無	無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59,544	2.21%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董大年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56,467	1.97%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謝育庭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 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 公	司 投 資		經理人及直接或 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助群營造(股)公司	44,484,950	100.00%	0	0.00%	44,484,950	100.00%
宏盛建設美國(股) 公司 HSCAC	15,800	100.00%	0	0.00%	15,8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一)股本來源1.股份種類

單位:股 備註 800,000,000 合計 未發行股份 325,772,030 核定股本 流通在外股份(註) 474,227,970 記名式普通股 股份種類

註:係上市公司股票。

2.本公司股本形成經過如下

	核行 核定股本	核定股本	股本		實收月	收股本		備註	414	
	價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数 金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数金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	核准函號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0		·	棋	棋	
	2,500,000 25,000,000 2,500,000 25,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0			谦	無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併轉增資 25,000,000	棋	兼	
	12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現金增資 1,150,000,000	棋	棋	
	150,000,000 1,500,000,000 132,737,582 1,327,375,820	1,500,000,000 132,737,582	132,737,582		1,327,375,820	)	1,327,375,820 盈餘轉增資 127,375,820	棋	兼	82.9.23(82)台財證(一)第 34049 號
確 確 確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230,000,000 2,300,000,000 172,000,000 1,720,000,000	2,300,000,000 172,000,000	172,000,000		1,720,000,000		1,72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92,624,180	棋	無	83.9.8(83)台財證(一)第 32530 號
	232,200,000 2,322,000,000 232,200,000 2,322,000,000	2,322,000,000 232,200,000	232,200,000		2,322,000,000		2,322,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2,000,000	棋	亷	84.10.3(84)台財證(一)第 53435 號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255,420,000 2,554,200,000 255,420,000 2,554,200,000	2,554,200,000 255,420,000	255,420,000		2,554,200,000		2,554,200,000 盈餘轉增資 232,200,000	棋	兼	85.6.21(85)台財證(一)第 39012 號
確 確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様	420,000,000 4,200,000,000 306,504,000 3,065,040,000	4,200,000,000 306,504,000	306,504,000		3,065,040,000		3,065,040,000	棋	棋	86.5.17(86)台財證(一)第 38067 號
雅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45 420,000,000 4,200,000,000 356,504,000 3,565,040,000 現金增資	4,200,000,000 356,504,000	356,504,000		3,565,04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0	棋	兼	86.7.2(86)台財證(一)第 48443 號
	580,000,000 5,800,000,000 463,455,200 4,634,552,000	5,800,000,000 463,455,200	463,455,200		4,634,552,000		4,634,552,000 盈餘轉增資 1,069,512,000	棋	兼	87.5.8(87)台財證(一)第 38976 號
雅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雜	50 580,000,000 5,800,000,000 513,455,200 5,134,552,000	5,800,000,000 513,455,200	513,455,200		5,134,552,000	111	5,134,552,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0	谦	兼	87.5.26(87)台財證(一)第 44201 號
無 葉 葉 葉 葉 葉 葉 葉 葉 葉	580,000,000 5,800,000,000 505,599,200 5,055,992,000	5,800,000,000 505,599,200	505,599,200	00	5,055,992,000		5,055,992,000 滅資 78,560,000	棋	兼	90.2.2(90)台財證(一)第 103381 號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580,000,000 5,800,000,000 556,159,120 5,561,591,200	5,800,000,000 556,159,120	556,159,120		5,561,591,200		5,561,591,2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05,599,200	棋	無	90.7.11(90)台財證(一)第 144475 號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雅	800,000,000 8,000,000 611,775,032 6,117,750,320	8,000,000,000 611,775,032	611,775,032		6,117,750,320		6,117,750,320 盘餘轉增資 556,159,120	棋	兼	99.7.1 金管證交字第 0990034069 號
雅 雜 雜 雅 雜 雜	800,000,000 8,000,000 593,453,032 5,934,530,320	8,000,000,000 593,453,032	593,453,032		5,934,530,320		5,934,530,320 滅資 183,220,000	谦	兼	100.12.15 金管證交字第 1000061432 號
無 雜 雜 雜 雜	800,000,000 8,000,000,000 591,423,032 5,914,230,320	8,000,000,000 591,423,032	591,423,032		5,914,230,320		5,914,230,320 減資 20,300,000	棋	棋	101.03.27 金管證交字第 1010010795 號
葉 葉 葉 葉	800,000,000 8,000,000,000 589,091,032 5,890,910,320 減資	8,000,000,000 589,091,032	589,091,032		5,890,910,320			棋	礁	101.07.31 金管證交字第 1010035002 號
(8,670	800,000,000 8,000,000 617,484,335 6,174,843,350	8,000,000,000 617,484,335	617,484,335		6,174,843,350		6,174,843,350 受讓股份發行新股 283,933,030	谦	兼	106.09.28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6772 號
推 推	800,000,000 8,000,000 740,981,202 7,409,812,020	8,000,000,000 740,981,202	740,981,202		7,409,812,020	)	7,409,812,020 盈餘轉增資 1,234,968,670	棋	無	107.09.07 經授商字第 10701111270 號
兼	800,000,000 8,000,000 592,784,962 5,927,849,62	8,000,000,000 592,784,962	592,784,962		5,927,849,62	0	5,927,849,620 滅資 1,481,962,400	俳	礁	108.11.05 經授商字第 10801149580 號
	800,000,000 8,000,000 474,227,970 4,742,279,70	8,000,000,000 474,227,970	474,227,970		4,742,279,700	)	4,742,279,700 滅資 1,185,569,920	兼	兼	109.10.30 經授商字第 1090120125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7日

股東	結構	政府機關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3	197	37,599	104	37,903
持有服	足數	0	46,565,001	200,772,465	184,188,588	42,701,916	474,227,970
持股比	上例	0%	9.82%	42.34%	38.84%	9.00%	100%
陸資料	寺股!	比例: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普通股

111年4月17日

持股分約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4,475	4,062,280	0.86%
1,000 至	5,000	9,199	20,887,443	4.4%
5,001 至	10,000	1,980	14,659,427	3.09%
10,001 至	15,000	585	7,230,441	1.52%
15,001 至	20,000	459	7,950,175	1.68%
20,001 至	30,000	349	8,763,112	1.85%
30,001 至	40,000	202	7,122,328	1.5%
40,001 至	50,000	106	4,816,257	1.02%
50,001 至	100,000	246	17,513,120	3.69%
100,001 至	200,000	134	19,095,803	4.03%
200,001 至	400,000	64	17,628,362	3.72%
400,001 至	600,000	23	11,430,577	2.41%
600,001 至	800,000	16	11,086,728	2.34%
800,001 至 1	1,000,000	7	6,231,232	1.31%
1,000,000 以上		58	315,750,685	66.58%
合	計	37,903	474,227,970	100%

# 2.特別股: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持有	持 股
主要	り	比例
股東名稱	双 数	10 191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465,513	6.00%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91,552	5.67%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708,558	5.42%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253,766	5.33%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560,843	4.55%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554,688	3.28%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4,231,192	3.00%
盧淑芳	11,511,000	2.43%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59,544	2.2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56,467	1.97%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年 月	芰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註 8)
与职士俩	最 高		25.80	24.90	25.20
<ul><li>毎股市價</li><li>(註1)</li></ul>	最 低		13.30	17.85	23.00
(註1)	平均		18.33	21.60	24.2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7.46	28.38	29.46
(註2)	分 配 後		26.46	(註9)	_
毎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74,227,970	474,227,970	474,227,970
<b>本</b> 权益铢	每股盈餘(註3)		1.12	1.78	0.84
	現金股利		1.0	(註 9)	
<b>与股股利</b>	無償 盈餘配股		_	(註 9)	
<b>一</b>	配股 資本公積	配股	_	(註 9)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註 9)	_
	本益比(註5)		16.37	12.13	_
投資報酬分析	本利比(註6)		18.33	(註 9)	_
	現金股利殖利率(言	注7)	5.46%	(註 9)	_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 現金股利資訊。
- 註 1: 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 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 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 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 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註 9:本公司 110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將採搭配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與發放現金股利等四種方式,凡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時,則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考量避免資本擴充而稀釋每股獲利水準,則採發放現金股利因應。
- (2)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辦法,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股東所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10年盈餘分配案,業經11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擬分派現金股利每股1.2元。

尚待 111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權息基準日、發放 日等相關事宜。

-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之配發方式,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稱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0.2%至 3.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之發放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之發放限以現金為之。上述配發方式應由董事會特別決議同意通過後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451仟元及4,451仟元, 其估列基礎係以本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分別依0.5% 及0.5%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一致,並認列為110年度之營業費用。惟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 (a)本公司 110 年度,擬配發員工酬勞為 4,451 仟元。
    - (b)本公司 110 年度,擬配發董事酬勞為 4,451 仟元。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 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不適用。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董事會無通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 4.前一年度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 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109 年度盈餘	原董事會通過之 擬議分派情形	股東會決議 分派情形	差異
配發之員工股票酬勞金額	無	無	無
配發之員工現金酬勞金額	1,655,463	1,655,463	無
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3,310,927	3,310,927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倂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1.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著之計劃內容:無。
- 2.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著之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主要內容
  - (1)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出租業務。
  - (2)房屋租售之介紹業務。
  - (3)室內裝潢之設計及施工業務。
  - (4)有關建材及建設機械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5)有關裝潢材料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6)超級市場之經營。
  - (7)有關廣告工程之設計及施工業務。
  - (8)受政府工業主管單位委託辦理工業區之開發、租售及管理。
  - (9)停車場之投資興闢與經營業務。
  - (10)水泥、水泥製品、預拌混凝土、土石、砂石之製造及銷售。
  - (11)建築材料製造。
  - (12)接受委託辦理都市計劃、山坡地之測量、規劃、設計、顧問業務(建築師業務除外)。
  - (13)接受委託辦理土(市)地重劃業務。
  - (14)大樓機電管理、清潔業務。
  - (15)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 (1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7)電子材料批發業。
  - (18)電子材料零售業。

#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本公司營業比重以興建公寓及住宅大樓為主力,市場以內銷為主佔 100%,主要產品別營收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品別	金額	占營收比重%	金額	占營收比重 %	
營建類收入	2,479,694	89.46%	3,526,688	90.99%	
租賃收入	275,550	9.94%	270,526	6.98%	
工程收入	16,661	0.60%	78,578	2.03%	
合 計	2,771,905	100.00%	3,875,792	100.00%	

#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為委託營造廠興建一般集合住宅及住宅大廈供出售,未來仍繼續以興建高品質住宅商品供出售為主要營業項目。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現況與發展

臺灣經濟方面,歷經 110 年 5 月疫情升溫,幾次大停電、申請加入 CPTPP、半導體晶片短缺及原物料供需失衡等重大事件,對企業來說如洗三溫暖。即便如此,由於 109 年基期相對低,以及半導體晶片及設備等出口強勁帶動下,主計總處統計 110 全年經濟成長率 6.45%,111 年經濟成長預測到 4.42%。

半導體、電動車與永續製造需求驅動資本支出大幅增加—111 年預期全球產業將受地緣政治與全球保護主義影響,主要國家將積極扶植本土供應鏈,其中以半導體及電動車兩大戰略產業最受各國矚目。美中日歐政府投入大筆政策補助,積極扶植關鍵技術與供應鏈落地,強化晶片自主;全球科技與電子大廠亦積極分散供應商與生產地,打造韌性供應鏈,促使全球半導體與電子供應鏈發生重組與位移。在汽車領域,市場對車用晶片需求仍強,預計至119年,每輛車的半導體價值將成長10倍。全球晶片短缺現象在111年恐仍將持續,部分電子產品交期將推延至112年,企業應做好充分準備。儘管如此,110年全球半導體銷售仍見成長25%,111年可望再成長10%,預期半導體市場的強勁需求將持續帶動全球產業與經濟發展。除半導體與電動車供應鏈的移轉之外,來自主要國家與企業巨擘的淨零碳目標、時程表及有關政策,也帶動全球對於永續製造的關注與相關投資大幅增加,因過去被視為外部成本的碳排成本已經逐漸內部化,並真實影響到股東與投資人的報酬。根據內部成本的碳排成本已經逐漸內部化,並真實影響到股東與投資人的報酬。根據內部成本的碳排成本已經逐漸內部化,並真實影響到股東與投資人的報酬。根據

疫情驅動消費零售擴大數位營運模式一對於全球消費零售業者而言,新一波的Omicron 疫情將使正在復甦中的市場再次受到打擊。在新的疫情下,業者將會再次面臨供應鏈的問題。全球物流資源的短缺、貨櫃、物流車輛及人力的不足都會影響市場復甦的腳步。因此展望111年,供應鏈的重整依舊是零售業者的一大課題。業者應持續加強在供應鏈上的投資,打造彈性且透明化的供應鏈系統以防範疫情的再次升溫。若聚焦臺灣零售產業的發展,隨著疫情趨緩、管制措施的鬆綁及政府的振興方案,實體通路的人潮將逐漸回流。在電商市場的崛起下,零售業者需重新思索如何整併所擁有的通路並打造出自己的生態圈。如何串聯不同的通路,並透過會員機制及點數經濟來創造出循環經濟,將點數的價值最大化是將來臺灣零售業發展的重中之重。透過整合會員的消費軌跡來推敲消費者需求不僅能夠控制供應鏈成本,更能做到精準推播來減少行銷資源的浪費。在愈加競爭的零售市場當中業者也可透過商業結盟來激盪出新的獲利模式,在形成數位差異化的同時更能進一步解決毛利降低的痛點。

政策新利多加速生醫創新技術進入市場—新冠肺炎疫情來襲,各行各業加速對數位科技的應用,「科技」與「數位醫療」成為熱門收購標的,生醫領域併購熱潮將持續燃燒。多家生醫新創企業透過「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ecial Purpose Acquisition Company, SPAC)」路徑上市引發話題,SPAC被視為新創公司可快速嫁接資本市場,並取得後續開發/營運所需資金的有效路徑之一,然背後的風險不可忽視。面對一波波的變種病毒,開發治療藥物、疫苗、Point-of-Care (PoC)定序平台為抗疫的重要目標,臺灣企業的研發實力隨著產品於臨床試驗有重大進展和陸續成功上市而展現。臺灣政府透過成立「智慧醫材專案辦公室」、啟動「健康大數據永續平台」、111年的新版「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納入數位醫療為適用範圍,以及規劃推動「智慧醫療創新實驗條例」,大力扶植數位醫療和智慧醫院的發展,加速境內生醫

企業和異業合作與投入。委託開發生產公司(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CDMO)在藥品產業鏈碎片化、新興藥物崛起的環境,以及突來的龐大疫苗需求下,突顯其在藥品供應鏈中的重要性,新版「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亦將 CDMO 納入為適用範圍。建議企業應以自身優勢投入高門檻創新生物技術 CDMO、數位醫療、新興療法等臺灣醫藥產業未來發展重點領域,掌握產業鏈重塑契機。

永續淨零與資安防範強化金融業韌性—110 年,除了金控併購保險公司,臺灣出現首椿金控併購金控公司的案例。而在全球數位科技發展下,國際間的金融科技業併購活動熱潮不減,透過策略性的 M&A,企業除了可以達到規模經濟,也提升企業的競爭優勢。元宇宙概念崛起,NFT、虛擬貨幣、數位資產等將可能在未來十年會與實體資產同樣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然而,仍須小心金融犯罪多種變化。臺灣金管會日前也宣布 111 年底前,符合一定條件的上市櫃公司須設立資安長,降低因企業發生的資安問題,減少對市場和社會大眾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建議企業須提早準備,加強資安的防範功能。永續金融是全球落實淨零排放的推手。面對全球極端氣候變遷的重大挑戰,「2050淨零碳排」將會是企業規劃內部策略其中一項重大議題。金融機構也須在這十年中持續進行永續轉型,推動綠色經濟。未來可能會促進金融業朝向 Carbontechs 的創新發展,提供在永續金融方面的資產貸款、碳信用額交易等服務,打造永續金融生態圈。

未來展望—駕馭不確定的未來企業應變的三大關鍵

新冠疫情重設企業數位轉型的新起點—隨新冠疫情已翻轉各國民間消費、工作模式及企業經營模式。全球企業數位轉型預算持續蓬勃成長,預估未來 12 個月全球各企業的數位轉型投資都將成長 15%,投資金額達 1,260 萬美元。面對未知的疫情演變,企業應將數位與發展策略緊密結合,持續強化供應鏈、財務及永續等資訊整合程度,提升企業環境的數位安全與信任,以應對不斷改變的市場環境。

打造可持續發展的韌性供應鏈—隨著疫情反覆、運輸中斷及地緣政治拉鋸所帶來的影響,企業在供應鏈的投資持續增加,供應鏈韌性成為企業放眼全球市場永續成長的關鍵議題。企業應深度分析供應鏈關鍵資源與風險,全盤考慮各國稅務等其他因素,並努力提升永續供應鏈運作機制。

能源轉型為企業迫切需要解決的挑戰—全球能源需求在110年的強勁反彈,導致化石燃料和能源供應短缺,價格持續攀高。另外臺灣供電吃緊的狀況在110年更顯嚴重,對企業來說,能源管理與結構轉型是111年最為迫切的挑戰之一。企業可善用夥伴資源落實智慧能源管理,加速佈署潔淨能源核心能力,並擴大投資重點綠能技術,包含風能、太陽能及氫能等發展。

淨零永續引領三大價值鏈重組—疫情與極端氣候,在過去兩年成為各國政府亟欲克服的挑戰,然而,兩大議題卻也是全人類所面臨的重大考驗,無人能置身事外。工研院 IEK Consulting 每年都會提出值得臺灣產業關注的重大議題,今年的主題是「鏈國際:強韌協創,永續共榮」,主要探討疫後新常態下,將如何鏈結國際,強韌供應鏈,並跟地球永續共存。工研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所長蘇孟宗指出,在強韌與永續的主題下,有四大國際趨勢值得國內產業關注。

四大趨勢強化國際鏈結—首先是數位轉型。今年疫情依舊是影響全球生活和經濟的主要因素,雖然帶來不少衝擊,但也加速了數位科技的應用,許多企業都已持續推動數位轉型。

第二是產業生態鏈重組。從美中貿易戰到現在的科技戰,已形成兩大科技強權 陣營,連帶引起全球產業生態鏈的重組,以前是在低生產成本國家集中生產,未來 將迅速改變為在主要消費國家內就地生產。

第三是重振在地經濟。近年來,歐洲國家在地經濟面臨挑戰,年輕人失業率持續攀升,連美國也因經濟和國安需求,提出「製造業回流美國」的政策,顯示重振在地經濟已是各國政府的施政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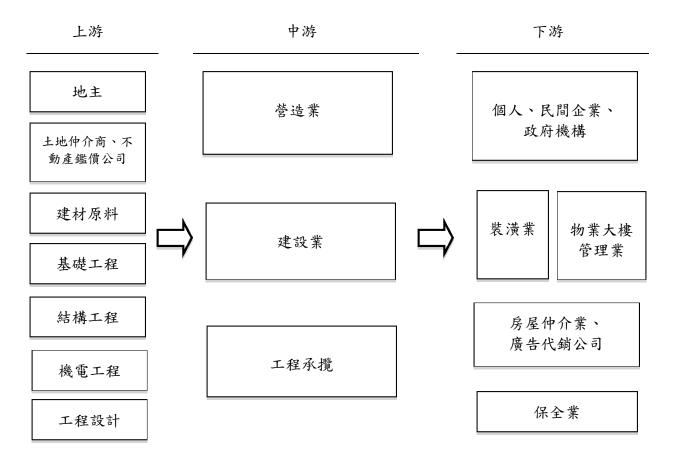
第四是淨零碳排。目前已有130多個國家相繼宣示139年將達到淨零碳排目標,未來30年全球將形成與之相關的新生態鏈、新商業模式和新布局的機會。從這四大趨勢來看,「臺灣不可能置身事外,我們必須成為友好國家的關鍵夥伴,未來國際鏈結的需求勢必會更加重要,」蘇孟宗說。

零接觸經濟持續發燒帶動跨域創新—聯合國氣候峰會帶動淨零永續議題持續 延燒,引發全球價值鏈的重組。蘇孟宗表示,未來全球價值鏈重組的三大方向,第 一便是疫情趨動「零接觸經濟」的成長。疫情過後,全世界的生活和消費行為轉變, 帶動遠距會議、線上學習、遠距醫療、外送平台和運動科技等五大領域的零接觸商 機,114年總產值可望超過8,000億美元。零接觸經濟下有五大產業值得關注。受 惠 5G 和 AI 的高效能運算需求,全球晶片需求強勁,臺灣半導體產業連續 2 年成長 超過兩位數,去年產值更首破新臺幣4兆元關卡;電動車也是後勢看漲,全球電動 車銷量成長 9 成,車用電子市場規模也突破 2,300 億美元;電動車也帶動智慧座艙 興起,全球車用面板產值朝百億美元邁進。而臺灣的電子零組件產值合計也有新臺 幣 2.5 兆元,機械產業已成為為臺灣重要的兆元產業。第二是「跨域創新」,將加 速產業框架與應用情境。元宇宙概念爆發,未來科技朝向前瞻投影、顯示技術及多 元 AIoT 智慧感知設備發展;商業模式則是網實合一的營銷行為,強調內容共創、 智財治理,首波應用會先在娛樂媒體、建築營造、半導體設計、3D 深度學習開發 等領域發生,「從技術面到商業模式,再到未來跨域應用,元宇宙的影響無遠弗屆。」。 第三是「淨零生態鏈」,「這不只是電力跟製造生產議題,最終是轉型跟商業模式 的改變, 」蘇孟宗表示, 要打造淨零生態鏈可從 4 個方向切入, 一是新的電力供應, 結合再生能源和儲能設備,逐步開創減碳商機;二是新的生產策略,發展先進材料 和先進製程,符合全球永續指標;三是新的轉型哲學,透過「數位」和「綠色」, 同步啟動企業雙轉型;四是新的商業模式,打造再生供應鏈,邁向循環新經濟。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建設業是指從事住宅、商辦、工廠或公共工程等建築物體設計、施工或統包之上下游關聯產業。上游包括建材原料提供、基礎工程、結構工程、機電工程及相關施工工程設計等等;而中游則為營造、建設及工程承攬,建設業者通常先取得土地後再進行設計發包及施工,營造業者則負責承攬廠辦、住宅或公共工程之統包工程;下游則包括裝潢、物業管理等行業。

本行業上、中、下游關係圖示如下: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政策法令,有助於房市的健全

邁入新的一年,不少新制度陸續上路,以房地產來說,備受各界關注的實價登錄2.0,已於110年4月9日與「房地合一2.0」所得稅法修正案三讀通過,行政院並於110年12月9日通過「健全房地產市場方案」,針對國內預售屋紅單炒作、個人藉公司、分割房屋避稅等課題,啟動5大措施。

- 1.強力稽查預售屋交易,限制換約轉售,預售屋或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買受 人除配偶、直系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外,不得讓與或轉售第三人。
- 2.管制私法人購屋,增訂私法人取得「住宅用」房屋許可制,並限制取得後 於五年內不得辦理移轉、讓與或預告登記。
- 3.對於任何人意圖影響交易價格、製造熱銷假象及壟斷轉售牟利等不動產炒 作行為,違者將處罰100萬至500萬元。
- 4.預售屋買賣契約若有解約情形,應在30日內辦理登錄申報,違者將按戶棟 處罰3萬至15萬元。
- 5.建立不動產炒作銷售、買賣或成交資訊申報違規的檢舉及獎金制度。

同年12月16日央行祭出限貸管制。

- 1.自然人購置高價住宅貸款及第3戶(含)以上購屋貸款的最高成數一律降 為4成。
- 2.購地貸款最高成數降為5成,保留1成動工款,並要求借款人切結於一定期間內動工興建。
- 3.餘屋貸款最高成數降為4成。
- 4.工業區閒置土地抵押貸款最高成數降為4成。

而關於租屋族補貼方案部分,行政院已於111年3月31日院會通過「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將租金補貼戶數從目前12萬戶,提升補貼戶數至50萬戶,放寬申請資格外,並對初入社會單身青年、新婚夫妻、育兒與社會經濟弱勢家戶的補貼金額給予1.2倍至1.8倍加碼,總經費也從目前每年57億元增加至300億元,預計7月開放申請。此外,內政部為鼓勵房東配合房客申請租金補貼,也完成《住宅法》修法,將房東租金所得免稅額提高至每房每月1.5萬元,房屋稅與地價稅的稅率比照自用住宅,減輕房東的稅賦負擔,與政府共同協助租屋家戶。

#### (2)人口下滑比你想得快

我國人口於109年1月升至2,360.4萬人的高峰後下滑,至111年2月降至2,331.9萬。影響所及,15歲以上民間人口於109年12月達高峰2,023.6萬人,隨後逐月下滑,111年2月已降至2,009.9萬人,而勞動力同期間也由1,196.7萬人降至1,189.3萬人。從總體經濟而言,失業率取決於產業發展、景氣循環,但長期而言也取決於人口的結構,人口變化影響勞動市場甚深,過去20年台灣勞動市場可分為三個時期,以僧多粥少為喻,第一個時期(91年~100年)是僧很多,競爭者眾,失業率較高,大約是4.5%;第二個時期(101年~109年)是僧略多,競爭者少了,失業率也緩了,大約是4.1%;第三個時期(110年~111年)是僧減少,在這個情況下,儘管就業人數減少,失業率仍得以持續降低,今年前兩個月已降至3.6%。這些年出生人數愈來愈少,民間人口、勞動力未來不但會逐年下滑,而且下滑速度會愈來愈快,這意味著人口負成長這項因素在未來二、三十年將繼續影響勞動市場,我們所看到的失業率,和過去的失業率已有本質上的不同,自不可等量齊觀。

# (3)品牌價值漸受重視

知名建商愈來愈重視產品定位、結構安全與工程品質,104年房市景氣轉折以來,高房價與高銷售率的建商大都憑其長年累積的品牌認知、信譽和忠誠度,例如華固、遠雄、大陸、昇陽、長虹、龍寶、皇苑、鼎宇建設等公司所推出建案大都能夠高價順利去化,主要原因除地段區位較佳,例如台北市大安區、台中市七期重劃區、高雄美術館周邊之外,施工品質、結構安全、建材設備、準時交屋與售後服務都能獲得消費者的肯定,其中尤以結構保固15年甚或20年最受肯定。因此,未來品牌效應將會進一步延伸至都更、危老、長照、養老等相關領域,並且也會有愈來愈多的公司更加重視品牌效益,而逐漸形成良性循環。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內政部為積極推動維護生態環境之綠建築,落實建築物節約能源,減少環境污染與衝擊,自93年修正發布建築技術規則增訂綠建築基準專章,要求一定規模以上建築物進行綠建築規劃設計,並採循序漸進方式推動,以兼顧實務執行之可行性。為進一步強化現行綠建築法規,內政部於108年8月19日修正綠建築基準專章,並於

同年12月修正發布各項設計技術規範,因上述規定大幅修正,為利業界開發電腦輔助軟體或系統執行綠建築運算作業,給予緩衝實施時間,並於110年1月實施。

1.國內既有建築申請綠建築標章認證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完成的「綠建築評估手冊—既有建築類」,自110年1月1日 起實施,為因應日新月異之綠建築科技技術進步,考量國內建築產業需要,提升既 有建築物之節約能源實施成效,鼓勵既有建築物申請綠建築標章認證,藉由實際電 費單的實測耗電數據,進行建築能效等級評估及標示,以進一步強化取得綠建築標 章建築物之建築能源效率。

2.行政院訂定「2050淨零排放」目標修正綠建築能效評估

依行政院「2050 淨零排放」目標,修正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建構建築能效評估系統「綠建築評估手冊-建築能效評估系統(EEWH-BERS)」並於111 年 1 月 1 日實施。該系統係以旨揭手冊日常節能指標為基礎,第 1 階段先計算取得建築物外殼節能效率(EEV)、空調系統節能效率(EAC)及室內照明系統節能效率(EL)之數值,第 2 階段再依函頒之 BERS 手冊評定建築能效等級。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

- (1)因自用住宅將是市場主流,本公司擬加強市場調查功能及區域客戶需求之資訊, 建立更完整、更準確的市場資料檔以為商品定位及規劃設計之依據。
- (2)配合相關新政令、法規之規範在廣告、行銷作業及合約簽訂等方面皆盡力以「產」、 「銷」、「客」三方面之誠信與認同為基礎,並落實公平交易之原則。
- (3)加強業務人員之教育與培訓以提升其素質,包括相關作業、金融貸款、代書作業、 產權管理及其他與客戶權益有關之事宜、禮儀問題等,以期達到周全服務客戶之 目標,提升公司服務品質。

# 2.長期計畫

- (1)配合政府都市更新計畫,在舊社區選擇具蛻變潛力及有政府公共政策配合之地點 作為開發目標。
- (2)企業經營走向國際化,將來臺灣金融自由化腳步加快,發展亞太營運中心,及加入WTO,政府開放金融保險市場等政策推動下,將使經濟環境的改變,屆時商務住宅或現代化辦公大樓,亦將重新活躍市場;未雨綢繆,此亦為本公司長期計畫之重點。
- (3)持續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透過公開之資本市場以配合本公司進一步成長之需求 規劃及資金募集,以建全的財務規劃滿足本公司持續研發新產品與開發國際新市 場的需求。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一直戮力於大台北地區優質區域的投資興建開發,並以掌握市場需求, 精細的設計規劃,優良的管理,營造出人性化實用化,精緻化與多樣化的精緻住宅 個案,塑造一流的品牌形象,提供住戶舒適的居住環境為圭臬。

# 2.本公司在大台北地區市場佔有率:(目前只在大台北地區推案)

年度	區域	推出量	宏盛建設	佔有率
109	大台北	7,127 億	57 億	0.80%
110	大台北	7,287 億	95 億	1.30%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房屋市場需求面

# 影響房屋需求因素分析表

	が音の生而 <b>い</b> 口がカツベ											
	影響因素	予	頁期明	年將	比今年	F	補充說明					
	**	良好	略好	不變	略壞	不良	1,11,20,30,1					
							在國際通膨壓力及國內資金仍充盈的					
	購屋能力						帶動下,各都房市不僅交易量遍地開					
							花,房價亦是水漲船高。					
+							疫情導致全球性通膨,市場上原物料					
主要	房價預期						成本上升,讓民眾抱有房價持續上漲					
							的強烈預期心理。					
							物價持續通膨,使得關注此議題的民					
	投資條件						眾將資金轉移房地產,比起其他投資					
							標的房地產仍是抗通膨的首選。					
	人口成長						國內人口成長趨緩,人口負成長持續					
	人口从及				٧		擴大,但購屋的剛性需求仍然強勁。					
							1.國際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及國內缺					
	社會安定性						工問題短期內難以解決。					
	在盲女人任				<b>'</b>		2.國內疫情仍不穩定,預期部分民眾購					
-6							屋計畫暫緩,持續觀望。					
次要							1.國際物價的影響增添美歐通膨壓力					
							與經濟復甦不確定性,對台灣的物價					
	經濟前景						走勢亦有所威脅。					
							2.國內疫情的不確定因素,將影響部分					
							民眾的生計需求。					
	供需差距			V			剛性需求維持強勁,使得上半年建商					
	<b> </b>			V			推案量增加。					

## (2)房屋市場供給面

影響房屋供給因素分析表

F	引鄉口 ‡		預期明	年將1	比今年		22 A 20 pm
7.	影響因素	良好	略好	不變	略壞	不良	補充說明
							國際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及國內缺工問
	士坦似住						題短期內難以解決,使得今年房市價穩難
	市場銷售		V				跌,對於剛性需求的自住買方進而有房價
							持續上漲的預期心理。
主							111 年在國內資金仍多與抗通膨等題材之
要							下,預估房市維持多頭格局,價量緩步上
	投資利潤						揚;唯獨房貸升息議題央行在111年首度
							調升一碼,在此情況下房貸利率長期看
							升。
	容積壓力						各項容積獎勵取消,有助於減緩供給。
							110 年政府祭出房地合一 2.0、稽查預售
	政府政策						屋交易與央行限貸管制等多項政策,考量
	以州以从				V		居住正義,預期政府不太可能鬆綁房市管
							制措施。
	社會安定						國內疫情的不確定因素,將影響民眾的日
	<b>一日又</b> 人				v		常生活甚至是生計。
							烏俄戰事挑動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戰
							事對市場衝擊應以短期視之,但對物價的
次	經濟前景						影響比較大,增添美歐通膨壓力與經濟復
要							甦不確定性,唯獨對台灣的物價走勢有所
							威脅。
							1.各大建設公司不少新成屋的建案陸續
							推出,雖剛性需求維持強勁逐漸去化,
							但預期空屋率將提高。
	空屋率						2. 行政院已於 111 年 3 月 31 日院會
							通過「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
							專案」,勢必減輕租屋族的負擔,
							降低市場上的空屋率。

## (3)成長性

由上述影響房屋市場之供給與需求因素分析中看出:

- A:烏俄戰事對市場衝擊雖不影響台灣房市,但是軍事衝突直接推升了原物料的 價格,黃金、原油、糧食價格飆漲,對物價的影響比較大,使得國際原物料 價格持續上漲及國內缺工問題短期仍未無法有效解決。
- B:國內物價通膨議題持續發酵,對於剛性需求的自住買方進而有房價持續上漲 的預期心理。
- C:110年政府雖祭出房地合一2.0、稽查預售屋交易與央行限貸管制等多項政策,但主要針對投資、置產客群,不影響剛性需求的購屋。
- D: 烏俄戰爭導致政府與中國的緊張關係將持續被放大檢視。
- E:111年在國內資金仍多與抗通膨等題材之下,房市仍然維持多頭格局,預期價量緩步上揚,唯獨下半年適逢九合一選舉,預期上半年房市將比下半年較佳。 從以上幾點可以預估今年本產業是會朝向穩定發展的狀況。

# 4.競爭利基:

# 已推案銷售個案:

- (1) 台北市南京東路捷運聯開大樓「宏盛國際金融中心」,招租完成96%。
- (2) 宏盛蒙德里安,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3) 宏盛水悅,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4) 宏盛海洋都心Ⅱ,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5) 帝璽,位於台北市中山區,預售熱銷中,預計 111 年完工交屋。
- (6) 宏盛心中央,位於新店央北重劃區,預售熱銷中。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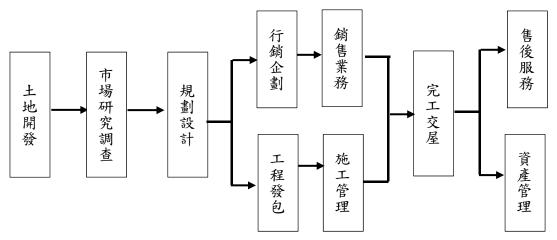
影響	因	素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因		應		對	策
			1.台、美、日	之間更趨於	<b>於穩定</b> ,	1.今年	下半年:	適逢九	合一大	選,預	1.,	美歐通	膨壓フ	力與終	至濟復.	甦不確
政	台		預期將減少	與中之緊引	長關係。	期上	半年房	市將比	下半年	三佳。	,	定性,持	寺續觀	察國戶	內通貨	膨脹的
											•	情形。				
			1.台灣疫情趨	緩,國內企	業正常	1.新變	種病毒	Omicr	on 仍	不斷在	1.	評估新	建案的	勺造價	贯成本	變化對
			運作,不受	疫情影響,	主計總	全球	各地快	速擴散	,使得	勞動力	?	公司之	影響。			
			處上修我國	111 年經	濟成長	短缺	、供應氫	車不穩和	口不斷	上升的	2.5	加速公	门已	有建	照之:	土地興
			預測到 4.42	2% ·		通膨	壓力,其	持續影響	肾全球	經濟表	7	建,以》	咸少後	續通	貨膨脹	因素對
			2.我國對外貿	易,受惠於	半導體	現。					7	於造價	的產生	. •		
			漲價效應,	晶片需求	持續暢	2.烏俄	戰爭的	軍事賃	突直	接推升						
經濟	齊		旺,加上伺				物料的	價格, 景	多響全	球經濟						續與購
			持強勁,使													續飆漲
			通訊與視點	急產品出口	年增率											的房地
			持續走高。				的影響					產仍是	抗通腫	約首	選。	
							月 19 E									
							1碼至	1.56%	,預估	利率長						
							升高。									
			1.110 年政府						負售屋	實施並						-
			但主要針對				課征稅									上比例,
			依然走向健				預售屋	交易:	限制	換約轉		以剛性			-	II.
政	策		2.社會住宅政	•		售。										高之區
	,-		動產業健康	發展。			祭出限								查,尋	求可開
							住宅貸					發推案	之機會	•		
							屋貸款	的最高	成數	一律降						
						為4				<i>bb</i> 1 1 1 1	_	1 1				b
			1.111 年在國							策抑制						
			膨等題材之				置產客						. 區域記	平估甚	E 至是	進行投
			多頭格局,		-		膨脹的		是高民	生所需		資。			··	5
房 # 1			2.國外疫情仍			的一	切費用	0								的需求
基本	血		國外的台商	可或定旅外	工作者											源推案
			回台定居。													建案質
														力,[	<b>過隔市</b>	場上常
												見產品	0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委託營造廠興建一般集合住宅及住宅大廈供出售。

# 2.產製過程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土地取得主要以自購為主,少部份與地主合建分屋方式,並由董事長室 透過多重管道取得土地資訊加以分析評估,土地取得不虞匱乏。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 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 年		110 年				111 年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至 在 至 主 進 生 進 生 り 後 発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助群營造 (股)公司	293,075	48.55%	子公司	助群營造 (股)公司	549,654	22.93%	子公司	助群營造 (股)公司	339,867	80.82%	子公司
2	大陸工程 (股)公司	275,842	45.69%	無	-	-	-	-	-	-	-	-
	其他	34,780	5.76%		其他	1,847,945	77.07%		其他	80,663	19.18%	
	進貨淨額	603,697	100%		進貨淨額	2,397,599	100%		進貨淨額	420,530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 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銷售型態係售予一般購屋客戶,屬零售之屬性,109年度及110年度並無銷貨總額占百分之十以上之銷售客戶。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集合式住宅,其銷售對象多為一般個人或法人團體,並無特定之銷售對象,且因銷售對象眾多,故最近二年度本公司銷售對象與銷售金額佔該年度之營收及比例並無關聯性或連續性,故不適用增減變動原因分析。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年度 産 量		109 年度		110 年度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住宅大樓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合計	0	0	0	0	0	0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7 T
銷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量值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里里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住宅大樓	251 户	2,479,694	0	0	356 卢	3,526,688	0	0
其他	0	292,211	0	0	0	349,104	0	0
合計	251 户	2,771,905	0	0	356 卢	3,875,792	0	0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一)從業員工資料

111年4月30日

ŝ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4 月 30 日(註)
員工	3	E 徨	令人員	8人	10 人	10 人
工人數	-	- 舟	没 人 員	67 人	74 人	79 人
數	4	<u>}</u>	計	75 人	84 人	89 人
	平均	)	年 歲	42.56歲	42.08 歲	41.91 歲
	平 服 <i>私</i>	ç Î	均 年 資	5.2年	4.6 年	4.08 年
***	†	事	士	0%	0%	0%
學歷	Ä	頁	士	10%	11%	9%
分布	,	t	專	81%	81%	83%
學歷分布比率	ī	ā	中	8%	7%	7%
,	1	高中	以下	1%	1%	1%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環境保護措施

本公司所投資興建之個案均由營造公司包工包料承攬,其生產過程中環保之維護 均由承造公司負責,本公司特別要求承造廠商於施工期間應有下列措施:

- 1.施工範圍內挖出廢土及完工之所有廢棄物,應依建築管理規則盡速清理。
- 2.工地周圍之排水溝因工程施工所發生之淤積污染,應隨時修復清理,否則因而發生 危害衛生、安全事件,皆由承造廠商負責。
- 3.建築物四周應設置鋼板圍籬,鷹架設置防塵網,防止廢棄物飛散墜落,否則因而發生危害安全之事件應由承造廠商負責。
- 4.營建工程所產生之廢土,應依建築有關法令規定,於開工前先送審施工計劃書,並 檢附合格棄土場之有關證件,經建管單位核准後,才能開挖,工地應設置洗車槽, 洗淨車身並加覆蓋,依棄土交通路線圖運棄,並做好環境衛生及水土保持之工作。
- 5.採用結合經濟、品質、工期、安全、環保等技術於一體之新工法,使工程品質更精確、工期更短、安全性更高,並減少木材用量及廢棄物,將因此所降低的成本回饋給社會大眾。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無。

#### (三)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近年來工商發達經濟高度成長,伴隨著社會文明之高度成長,民眾環保意識不斷 提昇,全民對於改善環境品質的意念日益殷切。為揭示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應兼籌並 顧,本公司之工程會更加嚴格施工要求、並致力於與廠商建立良好配合,恪遵政府所 訂營建工程相關環境保護法令之規定,極力防止污染,繼續以無違反環保規定之損失 或賠償為目標。

# 五、勞資關係

#### (一)福利制度

本公司為永續經營及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使員工在安定中盡心發揮所學所長,達到個人與公司共同成長的目的,制定各項福利措施,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主要之福利項目包括:

- 1. 勞工保險。
- 2.年度育樂活動。
- 3.年終獎金。
- 4.婚喪喜慶、生日禮金等福利補助。
- 5.制服。
- 6.退休金。
- 7.教育訓練。

#### (二)進修及教育訓練

教育訓練係為公司培訓適用人才,奠定公司達成營運目標之重要工作。本公司為配合發展目標,充實從業人員知識、技能,發揮潛在智能以提高效率,乃規劃完善的教育訓練,其主要工作內容及程序分述如下:

- 1.各單位依實際需要擬定教育訓練需求簽呈,會管理部呈總經理或董事長核准之。
- 2.教育訓練計劃包括:
  - (1)新進人員之教育訓練。
  - (2)基層人員之教育訓練。
  - (3)各級幹部之教育訓練。
- 3.教育訓練計畫包括:

管理部於每一會計年度終結前,應審核及綜合協調各單位之教育訓練需求計畫,並依據公司之人力資源規劃,訂定全年度之教育訓練計畫呈總經理核准,作為訓練實施之依據。

- 4.各項教育訓練主辦單位應依教育訓練計畫實施,並負責該項教育訓練之全盤事宜。 5.教育訓練之實施方式:
  - (1)主管人員利用會議、面談等機會向所屬施行機會教育。
  - (2)公司統一辦理之教育訓練或公司其他單位個別辦理之教育訓練。
  - (3)參加國內訓練機構所舉辦之教育訓練。
- 6.除公司內部之教育訓練計畫外,在不影響公司正常業務執行之情況下,各部室得自 行選定國內其他機構所舉辦與其業務有關之訓練研習課程,經會簽管理部,報請總 經理核准後派員參加。
- 7.本公司 110 年派員外訓之進修、訓練情形如下:

課程名稱	受訓時間	受訓人員
集團高階經理人培訓班	80小時	各單位共16人
建設團隊協作共識營	64小時	各單位共16人
誠信經營守則宣導	48小時	各單位共32人
鋼結構非破壞檢測訓練	4小時	共1人
Veritas 的呼吸大法-壹之型   企業的資安危機,勒索軟體的自 救之路	2小時	共1人
Veritas Backup Exec 基礎實機操作課程_BE 21	15小時	共2人
Microsoft 虛擬桌面(Windows Virtual Desktop)	7小時	共2人
Trend Micro Apex One 全方位端點防護訓練	6小時	共2人
重要主機防護 Deep Security 教育訓練	6小時	共2人
年度計畫與預算編製控管實務班	6小時	共1人
薪資作業舞弊之防範與稽核實務班	6小時	共1人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小時	共1人
依循環別作業結合內控核心原則在遵循.營運及舞弊之風險評 估實務	6小時	共1人
公司治理實務及稽核案例解析-以董事會與股東會為中心	6小時	共1人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14條修正條文談起	3小時	共1人
審計委員會如何督導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小時	共1人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經營管理之關聯分所	6小時	共1人
WebEIP 教育訓練	57小時	各單位共57人
WebEIP 教育訓練_資材租借	8小時	各單位共8人
WebEIP 教育訓練_會議管理	8小時	各單位共8人
WebEIP 管理者教育訓練	8小時	各單位共8人
WebEIP 使用者教育訓練	29小時	各單位共29人
差勤模組教育訓練_一般使用者	29小時	各單位共29人
差勤模組教育訓練_HR 管理員	2小時	共2人
差勤模組教育訓練_表單使用	29小時	各單位共29人
新進同仁教育訓練及座談	27小時	各單位共27人

## (三)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 本公司對於正式任用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凡服務滿一定年資之員工,均得 依該辦法支領退休金。
- 2.本公司自94年7月1日起業已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凡選擇新制者(確定給付制)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凡選擇舊制者(確定提撥制)本公司每月提存依已付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交付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儲於臺灣銀行專戶。
- (四)勞資間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生活,激勵士氣,提高工作效率,促進和諧的勞資關係,辦理各項的福利措施:

-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員工自行決議,並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包括員工旅遊、勞動節禮品、中秋節禮品、聚餐、摸彩、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及傷病慰問,員工子女教育獎助學金,各項球賽聯誼等。
- 2.本公司提供圖書供員工進修使用。
- 3.訂有員工購屋優惠辦法及員工恤養、退職、退休等制度,以照顧員工生活。 本公司因有完善之福利措施,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預估未來不會產生因勞資糾紛所 遭受之損失。
- (五)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 (六)目前及未來可能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有完善之福利措施,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預估未來不會產生因勞資糾紛所 遭受之損失。
- (七)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規範員工遵循行為準則,本公司已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主要內容如下:

1.分層負責制度:

訂有權責劃分表,實施分層負責,逐級授權體制,加速作業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配合公司發展需求,訂明組織章程,明訂組織編制及職掌,並建立合適之職等職務 對照表,提供員工任用及進晉升之依據。

2.工作規則:

明確規定勞資雙方的權利與義務,促進全員同心協力,建立現代化的經營管理制度。

3. 獎懲制度:

為及時獎勵具特殊貢獻之員工或避免員工行為對公司造成損害,明訂相關獎懲規定。

4.員工考核辦法:

藉由員工考核辦法以評定員工之績效,激勵員工提昇績效,明訂相關考核規定。

5.出缺勤暨員工請假作業辦法:

為建立良好紀律以提高工作品質,使員工出缺勤及請假作業有所遵循,訂定明確之考勤制度。

- (八)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 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協助與督導營造廠訂定相關職業安全衛生事項
  - (1)成立職業安全衛生組織及協議。
  - (2)訂定職業安全計畫。
  - (3)規劃及實施勞工職業衛生教育事項。
  - (4)職業災害及緊急事故應變計畫建制。
  - 2.落實品質管理制度:
  - (1)訂定與執行施工品質計畫。

- (2)指派具品管證照人員駐地監造。
- (3)確實檢驗查核及測試施工品質。
- (4)協助營造廠辦理工程物料及其他試驗。
- (5)確實執行三級品管制度。

本公司已為所有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對於工作場所及設備投保商業火險,以提供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

(九)本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稽核: 參加主管機關認定機關所舉辦之內部稽核講習,如: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有關之各種專業課程,並取得測驗合格資格。

#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資訊安全治理責任

為落實經營者的責任,促進經營績效、保障投資者權益。宏盛建設善盡資訊安全治理之責任,掌控資訊安全與企業風險管理,保護公司之成果資料、策略、合約文件、智慧財產、資訊系統等企業重要資產,或是資訊安全策略與內部控制,持續對資訊安全精進治理與強化防護能力,以確保公司永續營運之基礎。

2. 資訊安全治理架構

宏盛建設以資訊安全治理架構作為指導及管理組織資訊安全活動之系統,目標在於確保資訊安全目標及策略。使資訊安全策略與業務目標一致,由上而下的持續回饋資訊安全治理架構以降低資安風險。

管理層面:

關注組織所面臨的威脅,並針對存在的風險決定因應錯失及優先順序。

#### 業務層

應鑑別關鍵的業務與系統,確保重要業務所存在之潛在風險得以被完善的掌控。 維運層:

依據管理階層的意向以及業務關鍵性,確保重要的資訊資產得以受到全面性的保護。

- 3.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 (1)內控制度規範:

本公司內部訂定多項資安規範與制度,以規範本公司人員資訊安全行為,每年定期檢視相關制度是否符合營運環境變遷,並依照需求適時調整。

(2)資安推展執行:

管理與監控所有營運系統及網路服務安全事件和狀態,評估以及導入資訊技術、 資安設備運用。

(3)弱點風險評估:

定期審視內部資訊安全,根據資產價值、弱點、威脅與影響性,分析內部風險水平,並以此風險評估結果制訂安全措施強化項目,精進且提升整理資訊安全環境。

(4)資安應用改善:

本公司為防範各種外部資安威脅,採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更建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以提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

4.資訊安全策略

資安策略主軸聚焦於紮根資安基礎、落實制度規範及資訊技術應用三個層面來 進行,從內部資通安全管理辦法、並透過資訊科技主動通報資安風險事件,人員到 組織全面提升資安意識。

- (1)紮根資安基礎:定期檢視及升級網路基礎架構環境、持續修補內部系統潛在弱點、 定期演練災難還原機制,實施人員資安全教育訓練實務課程,全面性的深化資安 基礎防禦力。
- (2)落實制度規範:訂定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審視及檢核資安內控執行成效, 並貼合國際資訊安全規範,落實資訊安全控管機制之運行。
- (3)資訊技術應用:持續導入資訊安全設備及資語技術應用,透過如即時告警系統、端點防護系統、弱點掃描、入侵偵測聯防等技術應用,預先掌握資訊風險狀態, 提升資安防禦立即應變能力。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09.12.01 至 112.9.30	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 436 地號市場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1,124,536,565 元	粜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09.11.20 至 110.12.30	新北市新店區斯馨段 86、89、89-1 地號 住宅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208,655,340 元	無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10.1.1 至 111.8.10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 889-1 等九筆地號 住宅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75,885,878 元	無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10.7.14 至 111.8.14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 889-1 等九筆地號 住宅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22,698,110 元	無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10.4.1 至 113.12.31	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 436 地號市場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3,318,168,590 元	無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10.5.1 至 113.6.30	新北市新店區斯馨段 86、89、89-1 地號 住宅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589,916,629 元	無
工程合約	助群營造股份 有限公司	自 110.6.15 至 110.12.15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 889-1 等九筆地號 住宅新建主體工程 總價 37,171,917 元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単位・新台幣行九
			年 度		最近五年	- 度財務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
項	目		· 及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年3月31日財
				,	,		,		務資料(註3)
流	動	資	產	24,594,802	21,712,918	19,705,226	23,537,631	19,371,136	19,817,757
不重	<b>勋產、廠房</b>	及設備	肯(註2)	5,538	4,844	4,885	3,389	2,899	2,427
無	形	資	產	40,755	36,267	31,802	29,116	25,665	24,278
其	他資產	( 1	ž 2 )	7,386,915	9,518,007	10,068,194	10,253,550	13,277,645	13,316,670
資	產	總	額	32,028,010	31,272,036	29,810,107	33,823,686	32,677,345	33,161,132
流	動負	債	分配前	16,971,216	15,240,945	9,644,094	15,512,727	14,207,548	14,017,500
ML	町 貝	1貝	分配後	18,206,185	15,240,945	9,940,486	15,986,955	(註 6)	
非	流	動	負 債	2,813,027	1,903,293	6,189,809	5,287,454	5,010,087	5,174,189
么	債 總	額	分配前	19,784,243	17,144,238	15,833,903	20,800,181	19,217,635	19,191,689
負	1貝 総	袇	分配後	21,019,212	17,144,238	16,130,295	21,274,409	(註 6)	
歸)	屬於母公	司業主	之權益	12,243,767	14,127,798	13,976,204	13,023,505	13,459,710	13,969,443
股			本	6,174,843	7,409,812	5,927,850	4,742,280	4,742,280	4,742,280
資	本	公	積	2,329,625	2,334,099	2,334,099	2,334,866	2,336,093	2,336,093
10	留 盈	A4	分配前	3,552,279	4,281,696	5,621,744	5,964,837	6,380,899	6,799,91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後	1,082,341	4,281,696	5,325,352	5,490,609	(註 6)	_
其	他	權	益	245,684	154,916	141,401	27,344	46,260	136,978
庫	藏	股	票	(58,664)	(52,725)	(48,890)	(45,822)	(45,822)	(45,822)
非	控	制	權 益	_	_	_	_	_	_
盐	兰 炉	фБ	分配前	12,243,767	14,127,798	13,976,204	13,023,505	13,459,710	13,969,443
權	益總	額	分配後	11,008,798	14,127,798	13,679,812	12,549,277	(註 6)	_

#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項目	_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年3月31日財務
		100 +	107 4	106 平	109 4	110 +	資料 (註3)
流 動 資	產	23,660,630	20,939,101	19,092,493	23,050,501	19,000,914	_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2,228	2,075	3,870	2,750	1,292	_
無 形 資	產	976	1,317	1,322	2,976	2,969	_
7 1 7 4	注 2 )	7,940,026	9,903,735	10,410,628	10,490,900	13,471,033	
資產 總	額	31,603,860	30,846,228	29,508,313	33,547,127	32,476,2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568,531	14,834,054	9,360,139	15,251,225	14,030,595	
加 期 貝 頂	分配後	17,803,500	14,834,054	9,656,531	15,725,453	(註 6)	
非 流 動	負 債	2,791,562	1,884,376	6,171,970	5,272,397	4,985,903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9,360,093	16,718,430	15,532,109	20,523,622	19,016,498	
見 恨 總 額	分配後	20,595,062	16,718,430	15,828,501	20,997,850	(註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E之權益	12,243,767	14,127,798	13,976,204	13,023,505	13,459,710	
股	本	6,174,843	7,409,812	5,927,850	4,742,280	4,742,280	
資 本 2	<b>着</b>	2,329,625	2,334,099	2,334,099	2,334,866	2,336,093	_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52,279	4,281,696	5,621,744	5,964,837	6,380,899	
下 田 益 际	分配後	1,082,342	4,281,696	5,325,352	5,490,609	(註 6)	
其 他 權	益 益	245,684	154,916	141,401	27,344	46,260	
庫 藏 凡	,.	(58,664)	(52,725)	(48,890)	(45,822)	(45,822)	
非 控 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243,767	14,127,798	13,976,204	13,023,505	13,459,710	
作 並 総 領	分配後	11,008,798	14,127,798	13,679,812	12,549,277	(註 6)	

<sup>\*</sup>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sup>\*</sup>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 3: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 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7.0	
, H	\	٤	年 度		最近五年	- 度財務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
項	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2)
誉	業	收	λ	6,508,747	8,001,209	5,911,680	2,771,905	3,875,792	1,246,880
營	業	毛	利	2,977,034	3,548,801	2,171,875	1,226,084	1,657,994	553,334
營	業	損	益	2,548,445	3,037,378	1,520,221	729,879	1,034,432	436,14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出	185,685	54,268	27,065	(72,660)	(153,163)	(27,912)
稅	前	淨	利	2,734,130	3,091,646	1,547,286	657,219	881,269	408,235
繼	續營業單	位本其	阴淨利	2,606,326	3,004,988	1,337,841	610,066	844,003	395,63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_			_	_	_
本	期 淨	利 (	損 )	2,606,326	3,004,988	1,337,841	610,066	844,003	395,637
本	期其他綜合	損益(我	え後淨額)	45,960	(95,058)	(11,308)	(84,638)	65,203	114,096
本	期綜合	損 益	總 額	2,652,286	2,909,930	1,326,533	525,428	909,206	509,733
淨	利歸屬於	母公司	<b>引業主</b>	2,607,646	3,004,988	1,337,841	610,066	844,003	395,637
淨	利歸屬於	非控制	削權 益	(1,320)	_				
綜業	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	母公司 主	2,653,606	2,909,930	1,326,533	525,428	909,206	509,733
綜權	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	非控制 益	(1,320)	_	_	_	_	_
每	股	盈	餘	3.66	4.07	1.89	1.12	1.78	0.84

#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	- 度財務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
項	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誉 :	業	收	入	6,241,158	7,600,907	5,828,792	2,749,854	3,791,184	_
營	業	毛	利	2,981,675	3,652,368	2,239,188	1,309,460	1,638,619	_
營 :	業	損	益	2,569,704	3,185,342	1,640,960	861,073	1,082,476	_
營 業 外	・收り	入 及	支出	167,064	(93,696)	(93,668)	(203,854)	(201,199)	_
稅	前	淨	利	2,736,768	3,091,646	1,547,292	657,219	881,277	_
繼續營	業單位	工本期	用淨利	2,607,646	3,004,988	1,337,841	610,066	844,003	_
停業	單	位才	員 失	_					_
本 期	淨 利	(	損 )	2,607,646	3,004,988	1,337,841	610,066	844,003	
本期其他	綜合損	益(稅往	後淨額)	45,960	(95,058)	(11,308)	(84,638)	65,203	_
本 期 綜	合才	員 益	總額	2,653,606	2,909,930	1,326,533	525,428	909,206	_
淨利歸	屬於母	1 公司	】業主	2,607,646	3,004,988	1,337,841	610,066	844,003	_
淨利歸	屬於非	丰控韦	1權益	_					_
綜合損益業	總額歸	语屬於-	母公司 主	2,653,606	2,909,930	1,326,533	525,428	909,206	_
綜合損益 權	總額歸	语屬於.	非控制 益	_					_
每	投	盈	餘	3.66	4.07	1.89	1.12	1.78	_

<sup>\*</sup>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sup>\*</sup>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三)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說 明
106	鄭旭然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註一)
107	鄭旭然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8	鄭旭然 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9	鄭旭然 謝東儒	無保留意見	(註二)
110	鄭旭然 謝東儒	無保留意見	

- (註一)本公司106年因更換會計師事務所,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 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由項文婷會計師及林欣如會計師更 換為鄭旭然會計師及陳麗琦會計師。
- (註二)本公司109年第4季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由陳麗琦 會計師更換為謝東儒會計師。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工	項目(註3)	106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註 2)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77	54.82	53.12	61.50	58.81	57.87
結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71,881.44	330,947.38	412,815.01	540,305.67	637,109.24	788,777.59
償債	流動比率	144.92	142.46	195.01	151.73	136.34	141.38
能力	速動比率	11.88	13.50	20.32	13.30	15.76	22.26
%	利息保障倍數	18.25	24.06	9.75	4.28	5.48	10.83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8.25	21.95	64.43	33.13	51.81	32.08
	平均收現日數	20.00	16.62	5.67	11.01	7.04	11.37
	存貨週轉率(次)	0.15	0.22	0.21	0.08	0.12	0.04
經營 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21	4.99	2.63	0.83	2.14	1.80
<b>ル</b>	平均銷貨日數	2,433.33	1,659.09	1,738.10	4,562.50	3,041.66	9,12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週轉率(次)	1,458.38	1,540.22	1,215.27	670.03	1,232.76	468.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1	0.25	0.19	0.09	0.12	0.04
	資產報酬率(%)	8.85	9.83	4.84	2.42	3.01	1.30
	權益報酬率(%)	23.90	22.79	9.52	4.52	6.37	2.88
獲利 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 本比率(%)(註7)	44.28	41.72	26.10	13.86	18.58	8.61
	純益率(%)	40.04	37.58	22.63	22.01	21.78	31.73
	每股盈餘(元)	3.66	4.07	1.89	1.12	1.78	0.84
	現金流量比率(%)	9.42	15.89	44.03	(28.08)	6.89	4.4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5.34)	2.31	80.46	25.82	64.47	63.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70	7.41	21.03	(25.37)	2.73	3.25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13	1.12	1.23	1.45	1.41	1.19
度	財務槓桿度	1.06	1.05	1.13	1.38	1.23	1.1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

2.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淨額增加、平均應收款項減少。

3.平均收現日數:主要係因應收款項週轉率提高。

4.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成本增加。

5.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成本增加、平均應付款項減少之故。

6.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存貨週轉率提高。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淨額增加、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

總資產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淨額及平均資產總額皆增加。

9.資產報酬率:主要係因稅後損益及平均資產總額皆增加。

10.權益報酬率:主要係因稅後損益增加。

1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因稅後純益增加。

12.每股盈餘:主要係因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增加。

13.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1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存貨減少。

15.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	項目(註3)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日(註2)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26	54.20	52.64	61.18	58.56	_
結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674,835.23	771,671.08	520,624.65	665,305.53	1,427,679.02	_
償債	流動比率	142.80	141.16	203.98	151.14	135.42	_
能力	速動比率	10.47	13.03	22.13	13.95	13.46	_
%	利息保障倍數	18.87	24.07	9.75	4.29	5.51	_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2.35	125.70	122.63	63.51	118.35	_
	平均收現日數	3.95	2.90	2.98	5.75	3.08	_
	存貨週轉率(次)	0.14	0.19	0.20	0.08	0.12	_
經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80	13.28	3.72	0.94	2.92	-
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2,607.14	1,921.05	1,825.00	4,562.50	3,041.6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555.66	3,532.84	1,393.45	830.77	1,875.9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5	0.24	0.19	0.09	0.11	_
	資產報酬率(%)	8.91	9.97	4.90	2.44	3.03	-
	權益報酬率(%)	23.92	22.79	9.31	4.52	6.37	_
獲利 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註7)	44.32	41.72	26.10	13.86	18.58	_
	純益率(%)	41.78	39.53	22.95	22.19	22.26	_
	每股盈餘(元)	3.66	4.07	1.89	1.12	1.78	_
	現金流量比率(%)	1.56	16.51	47.55	(28.49)	6.7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8.56)	3.35	104.90	28.85	67.55	_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0)	7.58	22.07	(25.35)	2.55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12	1.10	1.18	1.33	1.33	
度	財務槓桿度	1.06	1.04	1.12	1.30	1.22	_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因權益總額增加、非流動負債及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減少。
- 2.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
-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淨額增加、平均應收款項減少。
- 4.平均收現日數:主要係因應收款項週轉率提高。
- 5.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成本增加。
- 6.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成本增加、平均應付款項減少之故。
- 7.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存貨週轉率提高。
-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淨額增加、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
- 9.總資產週轉率:主要係因銷貨淨額及平均資產總額皆增加。
- 10.資產報酬率:主要係因稅後損益及平均資產總額皆增加。
- |11.權益報酬率:主要係因稅後損益增加。
- 1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要係因稅後純益增加。
- 13.每股盈餘:主要係因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增加之故。
- 14.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1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存貨減少。
- 16.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 2: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 4: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 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5: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 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 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 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特此提出報告。

此
致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張 耀 彩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宏盛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盛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盛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 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盛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售房地收入

宏盛集團民國 110 年度銷售房地收入 3,526,688 仟元,占總營業收入 91%,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為宏盛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是以本會計師將銷售房地收入之認列是否已達收入認列之條件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三。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並測試銷售循環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2. 取得全年度銷售房地明細:(1)抽核經買賣雙方簽署之契約書,確認合約價款及交易標的;(2)抽核房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日期,以驗證房地所有權已移轉予買方。

## 其他事項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 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盛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 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 以及使宏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 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 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 可能導致宏盛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盛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

相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會計師謝東儒

謝束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ab.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u> </u>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d ==== 0.00		A 554.042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53,960	2	\$ 771,962	2
1140 1150	合約資產(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應收票據(附註四、七及二三)	142,221 4,749	-	320,380 7,819	1
1170	應收帳款一淨額(附註四、七及二三)	40,675	-	47,406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二三及二九)	5,638	-	37,793	-
1200	其他應收款	9,346	_	8,220	_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76	_	4,514	_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八、二九及三十)	16,519,992	51	20,854,640	62
1410	預付款項	611,998	2	619,761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三十)	1,117,967	3	708,321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1,709	-	50,016	-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附註四及二三)	142,705	1	106,79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371,136	59	23,537,631	70
	II. who do, one are				
1510	非流動資產	50.01 <b>0</b>		20.004	
1510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50,812	-	29,88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 一及三十)	427 FO4	1	E64.1E0	2
1550	一及二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437,524	1 2	564,152	2
1600	<ul><li>休用惟益広之投員(附註四父↑二)</li><li>不動産、廠房及設備一淨額(附註四、十五及二四)</li></ul>	467,179 2,899	2	449,362 3,38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一淨額(附註四、十六、二四及三十)	11,921,103	37	8,766,138	26
178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25,665	-	29,11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及二九)	279,409	1	319,717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一淨額(附註四、七及二三)	1,439	-	4,09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3,175	_	13,197	_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107,004	_	107,004	_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306,209	41	10,286,055	30
				<u></u>	
1XXX	資產總計	<u>\$ 32,677,345</u>	100	<u>\$ 33,823,686</u>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d 4 000 000	15	d 4.440.000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4,800,000	15	\$ 4,448,000	13
2110 213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九) 合約負債(附註二三)	4,666,412	14 4	4,850,213 782,241	14 2
2150	告め 貝頂 ( 内 正 一 二 ) 應付 栗 據	1,264,415	4	1,180,360	4
2170	應付帳款	436,551	1	459,07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750,184	2	880,25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6,986	-	45,156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2,100,000	7	2,730,000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3,000	1	137,42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207,548	44	15,512,727	46
				<u></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4,810,000	15	5,110,000	15
2552	負債準備	49,446	-	37,51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66,276	-	60,51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u>-</u>	-	1,902	-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六及二九)	<u>84,365</u>		<u>77,530</u>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010,087	<u>15</u>	<u>5,287,454</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19,217,635	59	20,800,181	62
27070	只读心可	19,217,000		20,000,101	6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742,280	14	4,742,280	14
3200	資本公積	2,336,093	7	2,334,866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2,849	5	1,388,90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769	-	9,237	-
3350	未分配盈餘	4,906,281	<u>15</u>	4,566,700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380,899	20	5,964,837	<u>17</u>
3400	其他權益	46,260		27,344	<del>-</del>
3500	庫藏股票	( <u>45,822</u> )		( <u>45,822</u>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3,459,710	41	13,023,505	38
3XXX	權益總計	13,459,710	<i>1</i> 1	13,023,505	38
3/0/01	(18 THT AVG B	13,437,/10	<u>41</u>	13,023,303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2,677,345	100	\$ 33,823,686	100
				<del> </del>	
		- Art ()			

董事長:林新欽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0年度				109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三、二					-		
	九及三四)							
4100	銷售房地收入	\$	3,526,688		91	\$	2,479,694	89
4300	租賃收入		270,526		7		275,550	10
4500	工程收入		78,57 <u>8</u>	_	2		16,661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875,792	_	100		2,771,905	1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四)							
5110	銷售房地成本(附註八)		2,102,003		54		1,389,837	50
5300	租賃成本		51,755		1		51,751	2
5500	工程成本		64,040	_	2		104,233	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217,798	_	<u>57</u>		1,545,821	<u>56</u>
5900	營業毛利	_	1,657,994	_	43	_	1,226,084	44
	No alle die anno Consum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四及 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94,785		5		167,215	6
6200	管理費用		412,572		11		328,990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							
	七)		16,205	_	<u> </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3,562	_	<u>16</u>	_	496,205	<u>18</u>
6900	營業淨利		1,034,432	_	27		729,879	<u>26</u>
	<b>營業外收入及支出</b>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二							
7010	九)		38,397		1		109,257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30,371		1		107,237	7
7020	四)	(	17,128)	(	1)		10,78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四)	(	196,831)	(	5)	(	200,107)	( 7)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	170,001)	(	0)	(	200,107	( , )
	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及十三)		22,399		1		7,407	_
7000	<b>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b>		,_,_	_	<del></del>		- /	
	計	(	153,163)	(_	<u>4</u> )	(	72,660)	(2)

(接次頁)

#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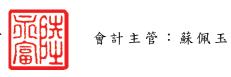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稅前淨利	\$	881,269	23	\$	657,219	24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	37,266)	(1)	(	47,153)	(2)
本年度淨利		844,003			610,06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032	-		4,773	-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76,280	2	(	65,873)	(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109)	(1)	(	23,538)	(1)
		65.203	1	(	84.638)	(3)
(1012.13 3/17)		00,200		\	<u> </u>	()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09,206	<u>23</u>	<u>\$</u>	525,428	<u>19</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u>\$</u>	844,003	22	<u>\$</u>	610,066	22
综合捐 益 絢 頞 歸屬 於:						
本公司業主	\$	909,206	<u>23</u>	\$	525,428	<u>19</u>
台肌 B & ( 101 4 - L )						
	Ф	1 79		Œ	1 10	
<b>基</b>	<u>\$</u>	1.78		<u>\$</u> \$	1.12	
	所得和 其	<ul> <li>税前利</li> <li>「二五)</li> <li>「二五)</li> <li>「二五)</li> <li>「二五)</li> <li>「四及二五)</li> <li>「日」</li> <li>「日</li> /ul>	(税前浄利	金     額     %       第 881,269     23       所得税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 37,266)     ( 1)       本年度淨利     844,003     22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二一及二二)     2,032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3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6,280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二二)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3,109)     ( 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09,206     23       净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844,003     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909,206     23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基本     \$ 909,206     23	無利前浄利 (株) (1) ( 1) ( 1) ( 1) ( 1) ( 1) ( 1) (	無利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新欽



經理人: 陸永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湘

N

₩

ПD

◁

\*

\*

會計主管:蘇佩玉 (1127年)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rid.	\(\frac{1}{2}\)	ŧ	4	7	ĸ	H	!	7/#	H
								其他權	益項目	_1	
								透過其色綜合 超光符分を循結	國外等演奏權	وفه وفه	
		股	*		杂	图	袋	は国校なん頃国領量と金融資産	斤富俸做務報表換	<b>+</b> 1	
代碼	ست ا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損益	之兒換損益	庫 藏 股	票權益總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592,785	\$ 5,927,850	\$ 2,334,099	\$ 1,254,895	\$ 3,734	\$ 4,363,115	\$ 155,146	(\$ 13,745)	(\$ 48,890)	\$ 13,976,204
2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字母於八姓				200		124 005)				
B3	<b>次人選殊公復</b>				134,003		( 134,005)				
B2	13.// 血以 13.// 現金股利						(296,392)		'	'	( 296,392)
83	現金滅資	( 118,557)	( 1,185,570)	1	•	•	1	•	•	3,068	( 1,182,502)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610,066	•	•	•	610,06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73	( 65,873 )	( 23,538)	•	( 84,638)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292	•	•		•	•	•	767
Ŋ	處分遠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4,646	(24,646)	\		"]
Z1	109 年 12 月 31 目餘額	474,228	4,742,280	2,334,866	1,388,900	9,237	4,566,700	64,627	( 37,283)	( 45,822 )	13,023,505
B1 B3 B5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 1 1	1 1 1	1 1 1	63,949	12,532	(63,949) (12,532) (474,228)	1 1 1	1 1 1		- 474,228)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844,003	•	•	•	844,00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32	76,280	( 13,109)	•	65,203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1,227	•	•	•	•	•	•	1,227
Q1	處分选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44,255	(44,255)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4,228	\$ 4,742,280	\$ 2,336,093	\$ 1,452,849	\$ 21,769	\$ 4,906,281	\$ 96,652	(\$\\\\\\\\\\\\\\\\\\\\\\\\\\\\\\\\\\\\\	(\$ 45,822)	\$ 13,459,710

經理人:陸永富

董事長:林新欽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	010	稅前淨利	\$	881,269	9	657,219
A20	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	100	折舊費用		47,787		47,440
A20	200	攤銷費用		5,632		5,205
A20	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205		-
A20	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損失(利益)		8,706	(	13,856)
A20	900	利息費用		196,831		200,107
A21	200	利息收入	(	665)	(	828)
A21	300	股利收入	(	15,845)	(	32,717)
A22	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	22,399)	(	7,407)
A24	100	外幣兌換損失		1		5
A29	900	其他損失		8,351		-
A30	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	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29,634)	(	16,028)
A31	125	合約資產		178,159		91,579
A31	130	應收票據		5,727		9,246
A31	150	應收帳款	(	2,893)	(	12,049)
A31	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25,574	(	24,090)
A31	180	其他應收款	(	1,164)		5,888
A31	200	存貨		1,178,542	(	4,172,455)
A31	230	預付款項		7,763		14,857
A31	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956	(	2,262)
A31	25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	409,646)	(	198,967)
A31	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	35,906)		17,242
A32	125	合約負債		482,174		154,773
A32	130	應付票據	(	1,180,360)	(	311,400)
A32	150	應付帳款	(	22,523)	(	135,843)
A32	180	其他應付款	(	125,576)	(	303,432)
A32	200	負債準備		11,935		3,743
A32	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575		17,666
A32	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_	152	(_	10,216)
A33	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73,728	(	4,016,580)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703	\$ 86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5,845	32,7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46,128)	( 209,2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333)	(164,2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78,815	( 4,356,5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02,908	68,092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股權	( 8,437)	( 8,7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57)	( 3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308	8,77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181)	( 2,51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2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241	63,9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52,000	2,383,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183,801)	1,735,212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 930,000)	1,537,5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835	11,86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73,001)	( 295,625)
C04700	現金減資	-	(1,182,50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27,967)	4,189,44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1)	(187)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18,002)	( 103,31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1,962	875,27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3,960</u>	<u>\$ 771,9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新欽



經理人: 陸永富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75年7月,為有限公司組織,主要業務係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出售及出租。78年6月15日合併宏德建設有限公司,且於79年1月經全體股東同意,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06年10月20日及12月5日分次收購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助群營造)股權,該公司成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85年2月12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11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 110 年度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並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IASB發布之生效日「IFRS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2022年1月1日(註1)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2022年1月1日(註2)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2022年1月1日(註3)使用狀態前之價款」2022年1月1日(註4)

註1: 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

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 3: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 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未 定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	2023年1月1日
較資訊」	
IAS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2023年1月1日(註4)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 2: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註 3: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 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惟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 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 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 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 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 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 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 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 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四。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 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在建房地、營建用地及待售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合併公司投資興建房屋之成本,列入在建房屋,俟該房屋認列 收入時,轉為當年度營業成本,已完工而尚未出售部分轉為待售房 地。有關營建成本之分攤,係採用「收入法」計算。

營建用地係備供建築之土地,俟積極進行開發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時,再轉列至在建房地。

依合建分屋契約以土地換取之房屋若分類為待售房地,交換時 不認列交換損益,俟待售房地銷售予買方始認列收入。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 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 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 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合併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合併公司認列:

-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合併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 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 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合併公司向聯合營運購 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 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 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 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 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十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不動產銷售佣金及依待售房產包銷合約支付之銷售服務費僅於 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 額成本,並於不動產完工交付予客戶時轉銷。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 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 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 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 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 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四)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 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 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

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 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 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 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 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 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 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 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 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 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 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 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 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 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 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銷售房地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不動產及出售業務,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對於已簽約之銷售住宅合約,基於商業慣例,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並無其他用途,直至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客戶時,合併公司對合約款項具可執行權利,因此於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 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 (十六)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 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 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 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 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 (十七)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八)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 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 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 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九)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 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 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 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 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 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 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 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 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存貨之估計減損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市場變動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86	\$ 1,2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751,974</u>	770,747
	\$ 753,960	<u>\$ 771,962</u>

#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一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票據	<u>\$ 305</u>	<u>\$ -</u>
應收分期票據	5,883	11,915
減:長期應收分期票據	( <u>1,439</u> )	$(\underline{4,096})$
一年內到期之應收分期票據	4,444	<u>7,819</u>
	<u>\$ 4,749</u>	<u>\$ 7,819</u>
應收帳款	\$ 55,029	\$ 44.908
	<del>. , , , , , , , , , , , , , , , , , , ,</del>	<u>, , , , , , , , , , , , , , , , , , , </u>
應收分期帳款	2,041	2,688
減: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一年內到期之應收分期帳款	2,041	2,688
小 計	57,070	47,596
減:備抵損失	( <u>16,395</u> )	(190)
合 計	40,675	47,4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38	37,793
	\$ 46,313	\$ 85,199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係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出售及出租。故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係客戶購買合併公司銷售之房地所產生,其收款條件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方式收款。若客戶因貸款額度不足產生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於評估其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後,得依協議條件簽立『分期還款契約書』以分期方式收款。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 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 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 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 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 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0年12月31日

				逾	期	交	易對手		
	未	逾	期	365	天以上	已有	違約跡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	00%		100%		
總帳面金額	\$	46,313	3	\$	190	\$	16,205	\$	62,7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_	(	<u>190</u> )	(	16,20 <u>5</u> )	(	16,39 <u>5</u> )
攤銷後成本	<u>\$</u>	46,313	3	\$	<u> </u>	\$	<del>_</del>	\$	46,313

# 109年12月31日

				逾	期	交易	對 手		
	未	逾	期	3 6 5	天以上	已有違	約跡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	00%	10	0%		
總帳面金額	\$	85,19	99	\$	190	\$	-	\$	85,3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u>	(	<u>190</u> )			(	<u>190</u> )
攤銷後成本	\$	85,19	99	\$	<u> </u>	\$		\$	85,199

#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90	\$ 19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 16,205</u>	
年底餘額	<u>\$ 16,395</u>	<u>\$ 190</u>
八、 <u>存貨-淨額</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待售房地	\$ 5,958,451	\$ 8,023,222
營建用地	4,966,750	9,714,950
在建房地	5,649,805	3,173,607

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102,003仟元及1,389,837仟元。110及109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皆為0仟元。

84,388

16,659,394

(\_\_\_\_139,402)

\$16,519,992

82,263 20,994,042

 $(\underline{139,402})$ 

\$ 20,854,640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 分別有 15,256,004 仟元及 18,709,569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一) 待售房地

預付土地款

小

計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項	目	名	稱	代	號	110 £	年12月31日	1	109年	-12月31日
伯爵朱	寺區			灣 6	)	\$	9,264		\$	9,264
宏盛帝	予寶			廣 1	-		186,412			186,412
宏盛新	斤世界			新 2	<u>)</u>		7,842			25,270
宏盛蒙	<b>袁德里</b> 安	子(原)	名宏	新 1	=		924,733		1,	521,588
盛亲	近世界 2	2)								
裸心-	-納景			奇 3	}		-			4,632
海洋者	『心 2			海者	阝2		186,067			248,285
海洋者	『心3			海者	ß 3	1	,214,886		1,	248,365
宏盛才	く悦			新3	}	2	2,117,338		3,	467,497
海上皇	皇宮			田 2	245	_1	<u>,311,909</u>		_1,	311,909
刁	、 言	ŀ				5	5,958,451		8,	023,222
備抵在	<b>亨貨跌價</b>	損失				(	9,264)		(	9,264)
						<u>\$ 5</u>	5,949,187		\$8,	013,958

合併公司為有效整合淡海地區整體銷售資源,於 108 年 4 月與 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資產交換協議,合併公司以帳面 金額 1,096,461 仟元之海上皇宮—田 245 房地與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持有之海洋都心 3—海都 3 房地及現金價款 155,452 仟元進 行交換,並於 109 年 3 月底完成此交換案,另該款項業已於 109 年 4 月收訖。

合併公司於110年12月將海洋都心3帳面金額為33,479仟元之店面轉供出租,由待售房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六。

# (二) 營建用地

項	目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基隆市	中山區德	安段		\$ 210,725	\$ 210,725
汐止區?	金龍段、	北山段、	福德段	2,937	2,937
深坑區	埔新段			510	510
萬里區-	下萬里加	投段		10,290	10,290
士林區;	光華段			2,703	2,703
淡水區	淡海段			2,495,048	2,495,048
淡水區	新市段			1,936,388	1,936,388
汐止區	智興段			242,336	242,336
中山區	榮星段			19,410	19,410
士林區	福林段			46,403	46,403
新店區類	斯馨段			-	1,579,736
南港區.	玉成段			<del>_</del>	3,168,464
小	計			4,966,750	9,714,950
備抵存?	貨跌價損	失		( <u>124,309</u> )	( <u>124,309</u> )
				<u>\$ 4,842,441</u>	<u>\$ 9,590,641</u>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將南港區玉成段土地成本為 3,167,426 仟元及於 109 年 4 至 5 月將 3 月購入之內湖區石潭段土地成本為 806,066 仟元轉供出租,由營建用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另於 109 年 11 月新店區斯馨段土地成本 462,018 仟元停止出租,由投資性不 動產轉列營建用地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六。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8 月及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購入 2 位自然人持有之南港區玉成段土地總價款為 3,167,065 仟元、另 2 位自然人持有之新店區斯馨段土地總價款為 1,116,673 仟元及另 1 位 自然人持有之汐止區智興段土地總價款為 539,980 仟元。

# (三) 在建房地

項	目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山區	显長春段—	建北		\$ 2,297,483	\$ 2,254,216
汐止區	<b>邑智興段一</b>	智1		960,011	623,886
北投區	區振興段—	石牌		658,974	295,505
新店區	區斯馨段—	斯馨		1,733,337	<u>-</u>
1	<b>卜</b> 計			5,649,805	3,173,607
備抵在	字貨跌價損	失		(5,829)	(5,829)
				\$5,643,976	\$ 3,167,778

# 九、其他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價金信託專戶	\$ 1,072,815	\$ 656,426
質押定存單	45,152	51,895
	<u>\$1,117,967</u>	<u>\$ 708,321</u>

價金信託專戶係將預售屋價金交付信託,由金融機構負責承作, 設立專款專用帳戶,並由受託機構於信託存續期間,按信託契約約定 辦理工程款交付、繳納各項稅費等資金控管事宜。

#### 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一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 50,812	\$ 29,884

# 十一、<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437.524	\$ 564,152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二、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权	權百分比		
										110年	109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說	明
本公司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助			土木建築工程承			呈承	100%	100%	言	Ė		
	群營造)				包承攬								
	Hun	g Sher	ng Cor	nstruct	ion	一舟	0.投資	į		100%	100%		
	Ar	nerica	Corpo	oration	ı								
	(H	SCAC	)										

註: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報告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STC Garden Walk LLC	<u>\$ 467,179</u>	<u>\$ 449,362</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 比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STC Garden Walk LLC	30%	3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整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2,399	\$ 7,407
其他綜合損益		<del>_</del>
綜合損益總額	<u>\$ 22,399</u>	<u>\$ 7,407</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關聯企業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十四、聯合營運

合併公司部分工程係屬共同承攬工程,並與參與廠商簽訂合作協議書,採聯合承攬模式,合併公司於財務報表中認列與聯合控制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明細如下:

(一)永2:合併公司與大林組營造共同承攬,合併公司出資比例為50%, 該工程已於103年度完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	2月31	日
						依出資比例					依出	資比例
					金	額	分	配	金	額	分	配
資	產	及	負	債								
流重	力資	產			\$	400	\$	200	\$	456	\$	228
流重	<b></b> 负	債				2,571		1,285		2,624		1,312
損				益								
營業	<b>≰外</b>	收入					\$	<u> </u>			\$	<u> </u>

(二)永3:合併公司與大林組營造、祝旺開發共同承攬,合併公司出資比 例為25%,自104年9月1日起,大林組退出承攬,由祝旺開發作 為代表人,出資比例變動為50%,該工程已於105年度完工。

		110年12	L日		109年12	2月31	日	
		依出資比例					依台	出資比例
	金	額	分	配	金	額	分	配
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	67,544	\$	33,772	\$	67,504	\$	33,752
流動負債		19,101		9,551		19,676		9,838
非流動負債		3,769		1,884		3,189		1,594
損益								
營業外收入			\$	18			\$	8

(三) 永 5:合併公司與大林組營造、祝旺開發共同承攬,合併公司出資比例為 25%,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大林組退出承攬,由祝旺開發作為代表人,出資比例變動為 50%,該工程已於 105 年度完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依占	出資比例			依占	出資比例
					金	額	分	配	金	額	分	配
資	產	及	負	債								
流重	助資	產			\$	67,525	\$	33,763	\$	67,485	\$	33,743
流重	助負	債				19,041		9,521		19,617		9,808
非	<b></b>	負債	与			3,769		1,884		3,189		1,594
損				益								
營	業外	收入					\$	18			\$	8

(四)新市1:合併公司與坤福營造共同承攬,合併公司出資比例為51%, 該工程已於106年度完工。

	110年12	2月31日	109年12	2月31日
		依出資比例		依出資比例
	金額	分 配	金額	分 配
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 302,911	\$ 154,485	\$ 310,539	\$ 158,375
流動負債	191,170	97,497	196,616	100,274
損 益				
營業收入		<u>\$ 19,664</u>		<u>\$ 5,320</u>
營業成本		<u>\$ 19,664</u>		<u>\$ 5,677</u>
營業外收入		<u>\$ 30</u>		<u>\$ 36</u>

(五) 東 2: 合併公司與助友營造共同承攬,合併公司出資比例為 70%,該 工程已於 106 年度完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	2月31	l日
			依占	出資比例	依出			出資比例
	金	額	分	配	金	額	分	配
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	86,193	\$	60,335	\$	63,536	\$	44,475
流動負債		10,449		7,314		2,529		1,771
損益								
營業收入			\$	18,281			\$	
營業成本			\$	9,282			\$	10,749
營業外收入			\$	12			\$	11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淨額

	機器設備	辨公設備	租賃資產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新     增       處     分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835 - <u>-</u> \$ 835	\$ 7,427 - ( <u>822</u> ) <u>\$ 6,605</u>	\$ 494 - - \$ 494	\$ 2,907 - - \$ 2,907	\$ 15,822 374 ( <u>491</u> ) <u>\$ 15,705</u>	\$ 27,485 374 ( <u>1,313</u> ) <u>\$ 26,546</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處分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47 20 - \$ 767	\$ 6,795 204 ( <u>822</u> ) <u>\$ 6,177</u>	\$ 494 - - - - - - - - - - - - - -	\$ 1,881 295 - \$ 2,176	\$ 12,683 1,351 ( <u>491)</u> <u>\$ 13,543</u>	\$ 22,600 1,870 ( <u>1,313</u> ) <u>\$ 23,157</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68	<u>\$ 428</u>	\$ -	<u>\$ 731</u>	\$ 2,162	\$ 3,389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新增處分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835 - - <u>-</u> \$ 835	\$ 6,605 - ( <u>13)</u> \$ 6,592	\$ 494 - - - \$ 494	\$ 2,907 - - - \$ 2,907	\$ 15,705 1,357 	\$ 26,546 1,357 ( <u>13)</u> \$ 27,890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處 分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767 20 	\$ 6,177 153 ( <u>13</u> ) <u>\$ 6,317</u> \$ 275	\$ 494 - - <u>\$ 494</u> \$ -	\$ 2,176 295 	\$ 13,543 1,379 	\$ 23,157 1,847 ( <u>13</u> ) <u>\$ 24,991</u> \$ 2,899
, .,	·	\$ 6,317 \$ 275	<del></del>	·	· · · · · · · · · · · · · · · · · · ·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

機器設備	5至10年
辨公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合併公司並未質押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_	'		_	
109年1月1日餘額	\$	6,300,439	\$	2,491,788	\$	8,792,227
增添		-		1,228		1,228
自存貨轉入		806,066		-		806,066
轉出至存貨	(_	462,018)			(	462,01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644,487	\$	2,493,016	\$	9,137,503

(接次頁)

#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58,196	\$	267,616	\$	325,812
折舊費用		<u>-</u>		45,553		45,55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8,196	\$	313,169	\$	371,36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u>	6,586,291	<u>\$</u>	2,179,847	<u>\$</u>	8,766,138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6,644,487	\$	2,493,016	\$	9,137,503
自存貨轉入		3,187,179		13,726		3,200,90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831,666	\$	2,506,742	<u>\$</u>	12,338,4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8,196	\$	313,169	\$	371,365
折舊費用		<u>-</u>		45,940		45,94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8,196	\$	359,109	\$	417,30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u>	9,773,470	<u>\$</u>	2,147,633	<u>\$</u>	11,921,103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計 37 至 55 年提折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主要係以非關係人之鑑價公司所 評估之鑑價報告及管理階層依據公告現值等為基礎。評價之公允價值 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 20,761,432	\$16,796,643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82,355 仟元及 75,799 仟元 (帳列存入保證金)。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不包含變動租賃給付) 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276,351	\$ 286,692
第2年	188,742	242,924
第3年	94,975	148,908
第4年	46,521	29,937
第5年	27,715	9,535
超過5年	<u> 15,396</u>	<u>25,930</u>
	<u>\$ 649,700</u>	<u>\$ 743,926</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 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七、存出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建保證金	\$ 274,682	\$ 305,538
法院提存保證金	-	8,500
其他保證金	4,727	<u>5,679</u>
	<u>\$ 279,409</u>	<u>\$ 319,717</u>

#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 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272,948	\$ 272,948
累計減損一土地	( <u>165,944</u> )	( 165,944)
	<u>\$ 107,004</u>	<u>\$ 107,004</u>

上項土地係合併公司因購置台北市區道路用地作為容積移轉使用 之相關成本,已辦理信託登記予林鴻璋(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非屬實 質關係人)名下,且與其簽訂協議,約定俟台北市政府核准容積移轉 時,再行正式移轉登記予合併公司。

# 十九、借款

#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920,000	\$ 1,120,000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3,880,000	3,328,000
	<u>\$4,800,000</u>	\$ 4,448,000
銀行信用借款利率	1.25%-1.54%	1.25%-1.54%
銀行擔保借款利率	1.17%-1.50%	1.16%-1.50%

## (二)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三十)	\$ 4,680,000	\$ 4,8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3,588)	(9,787)
	<u>\$4,666,412</u>	<u>\$4,850,213</u>
利 率	1.038%-1.538%	1.008%-1.538%

# (三)長期借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 6,910,000	\$ 7,84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nderline{2,100,000})$	$(\underline{2,730,000})$
長期借款	<u>\$4,810,000</u>	\$ 5,110,000
到期日區間	111.06.30-114.12.31	110.03.22-112.11.16
利 率	1.15%-1.72%	1.15%-1.72%

# 二十、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657,983 仟元及 805,541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為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劃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至8%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85	\$ 8,8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20,459</u> )	$(\underline{22,09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1,074)	( <u>\$ 13,197</u> )
助群營造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911	\$ 35,68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17,012</u> )	$(\underline{33,78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2,101)	<u>\$ 1,902</u>
<u>合 計</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296	\$ 44,58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37,471</u> )	( <u>55,876</u> )
	(\$ 13,175)	( <u>\$ 11,295</u>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計畫資產	淨確定福利
	義 務 現 值	公允價值	負債(資產)
109年1月1日	\$ 63,549	(\$ 59,855)	\$ 3,694
當期服務成本	358	-	358
利息費用(收入)	463	$(\underline{}447)$	<u> </u>
認列於損益	821	(447)	374

(接次頁)

#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福利
	義	務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05	6)	(\$	2,05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13	5			-		2,13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4,85	2)			_	(	4,8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71	7)	(_	2,05	<u>6</u> )	(	4,773)
雇主提撥			_	(	1,03	<u>6</u> )	(	1,036)
福利支付	(	17,07	2)	_	7,51	8	(	9,55 <u>4</u> )
109年12月31日		44,58	<u>l</u>	(_	55,87	<u>(6</u> )	(	11,295)
當期服務成本		198	3			-		198
利息費用(收入)		16	<u>3</u>	(_	20	<u>9</u> )	(	<u>46</u> )
認列於損益		36	<u>l</u>	(_	20	<u>9</u> )		1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76	6)	(	76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34	2			-		1,34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2,478	3)			-	(	2,47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130	<u>)</u> )	_		<u>-</u>	(	<u>130</u>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26	$\underline{6}$ )	(_	76	<u>6</u> )	(	2,032)
雇主提撥			<u>-</u>	_		_		<u>-</u>
福利支付	(	19,38	<u>)</u> )	_	19,38	0		<u>-</u>
110年12月31日	\$	24,29	<u> </u>	( <u>\$</u>	37,47	<u>1</u> )	( <u>\$</u>	<u>13,175</u> )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 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 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 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 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69%	0.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 <u>\$ 572</u> ) <u>\$ 590</u>	( <u>\$ 964</u> ) <u>\$ 99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 522 (\$ 511)	\$ 864 (\$ 84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u>	<u>\$ 2,05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年

# 二二、權 益

# (一) 股 本

#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0	800,000
額定股本	\$8,000,000	\$ 8,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474,228	474,228
已發行股本	<u>\$4,742,280</u>	<u>\$ 4,742,28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9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銷除普通股118,557 仟股,每股面額10元,金額計1,185,570仟元。前述減資銷除普通 股案業於109年8月6日申報生效,以109年8月11日為減資基準 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2,263,197	\$ 2,263,197
庫藏股票交易	59,170	57,94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值與		
帳面價值差額	4,220	4,22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5	5
其 他	9,501	9,501
	<u>\$ 2,336,093</u>	<u>\$ 2,334,866</u>

註:上述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 比率為限。

####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之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辦法,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股東所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數之 1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 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將 採搭配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與發放現金股利等四 種方式,凡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時,則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 增資因應,當考量避免資本擴充而稀釋每股獲利水準,則採發放現 金股利因應。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依持股比例就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 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得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

本公司於110年7月20日及109年6月19日舉行股東常會, 分別決議通過109年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	)9年度		108年月	度	10	9年	度	_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3,949		\$ 134,0	005						
特別盈餘公積		12,532		5,5	503						
現金股利		474,228		<b>296,</b> 3	392	\$	1.	00		\$	0.50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 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9,0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400)	
現金股利	569,074	\$ 1.2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7,283)	(\$ 13,74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 <u>13,109</u> )	$(\underline{23,538})$
年底餘額	(\$ 50,392)	(\$ 37,283)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64,627	\$ 155,14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一權益		
工具	76,280	( 65,87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nderline{44,255})$	( <u>24,646</u> )
年底餘額	\$ 96,652	\$ 64,627

#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初	股 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	末股數
<u>110</u> 至		本公司服	投票		<u>,227</u>			=	1,227
<u>109</u> 至		本公司服	<b></b>		L <u>,534</u>	<u>-</u>	<u>307</u>	_	1,227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持有股數

 子公司名稱(仟股)帳面金額市價

 110年12月31日

 助群營造
 1,227
 \$ 29,452
 \$ 29,452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助群營造

<u>1,227</u> <u>\$ 24,052</u>

<u>\$ 24,052</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 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三、收入

#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七)	\$ 4,749	<u>\$ 7,819</u>
應收帳款(附註七)	<u>\$ 40,675</u>	<u>\$ 47,406</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5,638	\$ 37,793
長期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	<del> </del>	<del></del> -
七)	<u>\$ 1,439</u>	\$ 4,096
合約資產-流動(含應收工程	<del> </del>	<del></del> -
保留款)		
不動產建造	\$ 142,22 <u>1</u>	\$ 320,380
合約負債-流動	<del> </del>	<del></del> -
銷售房地	<u>\$1,264,415</u>	<u>\$ 782,241</u>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歷史經驗,認為取得合約所支付之佣金等支出可全數回收。110及109年度認列營業費用(帳列廣告費)分別為0仟元及47,228仟元。

\$ 142,705

\$ 106,799

# (三) 客户合約收入之細分

流<u>動</u>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 二四、稅前淨利

(=)

#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665	\$ 828		
股利收入	15,845	32,717		
違約金收入	5,356	46,720		
其他(附註二九)	<u> 16,531</u>	<u>28,992</u>		
	\$ 38,397	\$ 109,257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外幣兌換損益 其他損失 什項支出	(\$ 8,706) ( 1) ( 8,351) ( 70) ( <u>\$ 17,128</u> )	\$ 13,856 ( 5) - ( <u>3,068</u> ) <u>\$ 10,783</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	\$ 241,630	\$ 208,560
金額	( <u>44,799</u> ) <u>\$ 196,831</u>	( <u>8,453)</u> <u>\$ 200,107</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0%-1.32%	1.08%-1.44%
(四)折舊及攤銷		
_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47	\$ 1,870
投資性不動產	45,940	45,553
使用權資產	-	17
無形資產	<u>5,632</u>	5,205
合 計	<u>\$ 53,419</u>	<u>\$ 52,64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293	\$ 43,939
營業費用	<u>3,494</u>	<u>3,501</u>
	<u>\$ 47,787</u>	<u>\$ 47,44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7	\$ -
營業費用	<u>5,535</u>	5,205
	\$ 5,632	\$ 5,205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110年度	109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51,755</u>	<u>\$ 51,751</u>

#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6,334	\$ 123,69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217	11,702
確定福利計畫	152	374
其他員工福利	5,164	3,74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77,867</u>	<u>\$ 139,51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611	\$ 26,104
營業費用	140,256	<u>113,411</u>
	<u>\$ 177,867</u>	<u>\$ 139,515</u>

#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0.2%至 3.0%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4 日及 110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0.50%	0.25%
董事酬勞	0.50%	0.50%

#### 金 額

	110年度					109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451	\$	_	\$	1,655	\$	_
董事酬勞		4,451		-		3,311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 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五、<u>所得稅</u>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595	\$ -
土地增值稅	23,980	20,0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39	45,207
以前年度之調整	487	$(\underline{}450)$
	<u>31,501</u>	64,786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5,765</u>	( <u>17,633</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266</u>	<u>\$ 47,153</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	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881,269</u>	<u>\$ 657,12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76,254	\$ 131,44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11	92,843
免稅所得	( 266,890)	(201,08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4,726	79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0,964	( 41,630)
土地增值稅	23,980	20,02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595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87	( 4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39	45,2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266</u>	<u>\$ 47,153</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	\$ 4,341
預付土地增值稅	<u> 173</u>	<u> </u>
	<u>\$ 176</u>	<u>\$ 4,51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986</u>	<u>\$ 45,156</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化利息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負債
 等 60,511
 \$ 5,765
 \$ \$ 66,276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負債

 特售及在建房屋資本

(\$ 17,633) \$ - \$ 60,511

(四)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

<u>\$ 78,144</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21,536	\$ 6,997
116 年度到期	287,217	287,217
117 年度到期	213,428	346,386
118 年度到期	385,828	399,270
119 年度到期	91,024	85,402
120 年度到期	329,922	<del>_</del>
	<u>\$1,328,955</u>	<u>\$1,125,272</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043,718</u>	\$ 1,868,145

#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78</u>	<u>\$ 1.12</u>
稀釋每股盈餘	\$ 1.78	\$ 1.1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10年度 <u>\$ 844,003</u> <u>\$ 844,003</u>	109年度 <u>\$ 610,066</u> <u>\$ 610,06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73,001	545,049
員工酬勞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205	144
股加權平均股數	473,206	<u>545,19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 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 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 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方式平衡其 整體資本結構。合併公司係依工程進度及營運所需資金調節公司之借 款金額。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			<u>-</u>	\$			<u>-</u>	\$	5	<u>0,812</u>	\$	50,812
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股票	<u>\$</u>	43	<u>7,52</u>	<u>24</u>	<u>\$</u>			<u>-</u>	<u>\$</u>			<u>\$</u>	437,524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股	<u>\$</u>			<u>-</u>	<u>\$</u>			<u>-</u>	<u>\$</u>	2	<u>9,884</u>	<u>\$</u>	29,884
票	\$	56	4,15	<u>52</u>	\$			=	\$		<u>=</u>	<u>\$</u>	564,152

110年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 次 点 次 么 为
金	融	資	產	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期初	餘額			\$ 29,884
認列	於損益			( 8,706)
購	買			<u>29,634</u>
期末	餘額			<u>\$ 50,812</u>

诱渦指益按公允

### 109 年度

					透過損	益按公允
金	融	資	產		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
期初	餘額				\$	-
認列	於損益				1	13,856
購	買				1	16,028
期末	餘額				<u>\$ 2</u>	<u> 29,884</u>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受益基金係依保管銀行提供之價格估計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50,812	\$ 29,8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註1)	2,213,183	1,905,3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37,524	564,15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7,647,512	19,735,435

-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 金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 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 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 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 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 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曝險額度進行覆核。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合併公司之專責單位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下表為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 非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

#### 110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排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美元
 \$ 16,878
 27.68(美元:新台幣)
 \$ 467,179

# 109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幣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美元
 \$ 15,778
 28.48(美元:新台幣)
 \$ 449,362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利率波動情形,透過調節受影響部位,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16,376,412\$17,138,213

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面對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1%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下降 163,764 仟元及 171,38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即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一般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因權益價格下跌1%時,110及109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減少4,375仟元及5,642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 損失之風險。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 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 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係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故本公司帳上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係因客戶購買本公司產品所產生。本公司大部分客戶均屬銀行貸款戶之客戶,因過戶日及核貸撥款時間差才會產生應收款項,但貸款銀行撥款後均會迅速轉銷,若客戶因貸款額度不足產生之應收帳款,本公司於評估其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後,得依協議條件採分期付款方式收款,故無顯著風險存在。

#### (2) 財務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具穩定評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具聲譽及財務狀況良好之 建設公司,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 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證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 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 商品(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惟其係屬合併 公司上下游策略整合之一環,合併公司不預期存有重大流動性 風險。

#### (1) 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 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 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 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800,000	\$ -	\$ -	\$ 4,8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4,680,000	-	-	4,680,000				
應付帳款	235,083	201,468	-	436,551				
其他應付款	300,510	449,674	-	750,184				
長期借款	2,100,000	1,870,000	2,940,000	6,910,000				
存入保證金	<u>=</u>	84,365		84,365				
	<u>\$ 12,115,593</u>	<u>\$ 2,605,507</u>	\$ 2,940,000	<u>\$ 17,661,100</u>				
		109年12	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						
短期借款	\$ 4,448,000	\$ -	\$ -	\$ 4,448,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4,860,000	-	-	4,860,000				
應付票據	1,180,360	-	-	1,180,360				
應付帳款	211,165	247,909	-	459,074				
其他應付款	259,994	620,264	-	880,258				
長期借款	2,730,000	4,470,000	640,000	7,840,000				
存入保證金	<u>-</u>	77,530	<u>-</u> _	77,530				
	\$ 13,689,519	<u>\$ 5,415,703</u>	\$ 640,000	\$ 19,745,222				

#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 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8,338,500 仟元及 7,599,500 仟元。

# 二九、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睎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腡	係
宏園至	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宏園建設	t)	該公	司董:	事長係	本公	司法人	董事	之董
					事	長					
周文刻	武建築師事	<b>琴務所</b>			該公	司負	責人係	本公司	司董事	•	
宏泰ノ	人壽保險服	设份有限公	計(宏泰)	人壽)	屬實	質關個	係人				
全億至	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全億建設	ŧ)	屬實	質關個	係人				
富泰廷	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富泰建設	<b>t</b> )	屬實	質關個	係人				
宏永致	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宏永建設	<b>t</b> )	屬實	質關個	係人				
堉群質	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有群實業	( )	屬實	質關個	係人				
堉寶寶	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有寶實業	( )	屬實	質關個	係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如下:

#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收入	_	
實質關係人		
富泰建設	\$ 753	\$ 6,271
<b>境群實業</b>	31,424	17,480
其 他	934	81
	<u>\$ 33,111</u>	<u>\$ 23,832</u>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11,497</u>	<u>\$ 8,422</u>

工程收入係因合併公司接受其他關係人之委託協助各項修繕 工程而產生,依各工程規模及複雜程度分別議價並依合約規定進 行施工及收款。

#### 2. 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宏泰人壽	\$ 17,884	\$140,690
宏永建設	13,572	13,572
	<u>\$ 31,456</u>	\$154,262

110及109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 3.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宏園建設	\$ -	\$ 12,316
宏泰人壽	2,558	25,089
堉群實業	3,080	320
其 他	<u>-</u>	68
	<u>\$ 5,638</u>	<u>\$ 37,79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分別提列減損損失6,581仟元及0仟元。

4. 存貨 - 淨額 (在建費用 - 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_ 110年12月31日	_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22,000</u>	<u>\$ 7,354</u>
5.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4,561</u>	<u>\$ 4,674</u>
6.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2,291</u>	<u>\$ 2,291</u>
7. 營業費用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8,323</u>	<u>\$ 18,203</u>
8.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宏泰人壽	<u>\$ 6,950</u>	<u>\$ 21,100</u>

合併公司與宏泰人壽簽訂業務服務委任合約,合約期間為107年12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提供海都1、海都2及海都3建案成屋銷售及客戶服務,合併公司依預估人力需求按月計價收款。

#### 9. 共同開發

### (1) 海洋都心 2

本公司與宏泰人壽、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達 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就海洋都心 2 採共同開發方式興建,土 地由本公司及宏泰人壽分別提供新北市淡水區新市段 141-1、145-2 及 141 地號,建築成本由宏泰人壽、愛山林建 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資。本公司 分得合建後 6.64%之房地,並分攤總銷售費用之 6.64%。該工 程總投入成本為 156,181 仟元 (含原始取得土地成本),已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取得使用執照後分屋並開始銷售;惟店鋪仍依比例共同持有,於 109 年 6 月 19 日共同協議分割後,本公司持有 9 户。

#### (2) 海洋都心 3

本公司與宏泰人壽、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達 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就海洋都心 3 採共同開發方式興建,土 地由本公司及宏泰人壽分別提供新北市淡水區新市段 141-2 及 145 地號,建築成本由宏泰人壽、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及達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資。本公司分得合建後 13.81%之房地,並分攤總銷售費用之 13.81%。該工程總投入 成本為 334,787 仟元(含原始取得土地成本),已於 108 年 8 月 22 日取得使用執照後分屋;店鋪依比例共同協議分配後, 本公司持有 10 户,另有 2 户依比例共同持有。

#### (3) 北投石牌案

北投石牌開發案原係由泰民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民建設)及宏泰人壽於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 436 地號進行共同開發(合建分售),泰民建設負責興建及營運,土地由宏泰人壽提供,泰民建設及宏泰人壽之合建權益分別為34.95%及65.05%;現本公司於108年12月另與泰民建設簽訂合建契約,就原泰民建設之合建權益34.95%中由本公司承擔89.35%,泰民建設承擔10.65%。

#### (4) 捷四店鋪

捷四聯合開發案之部分樓層係由本公司與宏泰人壽以共同持分方式持有,其中一樓及二樓之租金收入歸屬於本公司之比例分別為60%及98.49%。

#### 10. 承攬合約

#### 海洋都心 2 及商業區 1

宏泰人壽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助群營造公司簽訂工程承攬合 約,工程範圍除承攬假設、基礎、結構及雜項工程外,尚需提供 整合、管理及監督由宏泰人壽自辦工程項目,如採發建議、管理計畫之作業,相關物料進出、施工、查驗、保固等服務。

## 11.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774	\$ 25,287
退職後福利	108	54
	\$ 17,88 <u>2</u>	<u>\$ 25,34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銀行作為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及 工程保固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貨一淨額	\$ 5,701,366	\$ 8,353,646
投資性不動產一淨額	8,576,693	7,671,8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320,000	207,900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		
產)	45,152	51,895
	<u>\$14,643,211</u>	<u>\$16,285,330</u>

#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 事項如下:

- (一)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 合約總價分別為16,453,204仟元及16,138,805仟元,已付金額分別 為16,088,688仟元及15,708,650仟元。
- (二)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承包之工程契約總額(含當年度完工)分別為7,943,439仟元及7,916,653仟元,已收工程總額分別為7,661,324仟元及7,488,386仟元。
- (三)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已簽訂合約之購貨承諾金額分別為2,086,924仟元及600,518仟元,已付款金額分別為658,566仟元及202,423仟元。

# 三二、其 他

# 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經評估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對合併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將持續觀察相關疫情並評估其影響。

### 未決訴訟案

與合併公司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案共計 19 件,要求給付共 260,696 仟元,管理階層已依據律師諮詢意見,評估發生損失之可能性並為適當之會計處理。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由法院審理中。

#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 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 未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 總額:無。
  - (6)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 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 三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銷售房地-住宅及商辦大樓之銷售。

營建工程-住宅及商辦大樓之建造。

租 賃一投資性不動產之租賃。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銷售	房	地	誉	建	エ	程	租		賃	總		計
<u>110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5	26,6	88	\$	7	8,57	78	\$	270,526	5	\$3	,875,7	92
部門間收入			<u>-</u>		66	7,18	<u>87</u>			_		667,1	87
部門收入	\$3,5	26,6	<u>88</u>	\$	74	5,76	55	\$	270,526	5	4	,542,9	79
內部沖銷											(	667,1	<u>87</u> )
合併收入											_3	,875,7	92
部門損益	\$1,4	24,6	<u>85</u>	\$	1	<b>4,5</b> 3	88	\$	218,771	<u>[</u>	1	,657,9	94
營業費用											(	623,5	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53,1	<u>63</u> )
稅前淨利											\$	881,2	69

## (接次頁)

# (承前頁)

	銷售房址	立營建工程	租賃	總 計
<u>109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479,694	\$ 16,661	\$ 275,550	\$2,771,905
部門間收入	<u>-</u>	242,766	<u>-</u>	242,766
部門收入	<u>\$2,479,694</u>	<u>\$ 259,427</u>	<u>\$ 275,550</u>	3,014,671
內部沖銷				$(\underline{242,766})$
合併收入				2,771,905
部門損益	<u>\$1,089,857</u>	( <u>\$ 87,572</u> )	<u>\$ 223,799</u>	1,226,084
營業費用				( 496,2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660)
稅前淨利				<u>\$ 657,219</u>

部門間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股利收入、利息收入、金融商品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房地	\$ 3,526,688	\$ 2,479,694
營建工程	78,578	16,661
租賃	<u>270,526</u>	<u>275,550</u>
	<u>\$ 3,875,792</u>	<u>\$ 2,771,905</u>

#### (三) 地區別資訊及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銷售地均在國內,故不予揭露地區別資訊及外銷銷貨 資訊。

##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未有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明細。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			2				
		3		註1及		# 8		<del></del>
	痽							
*	額持股比例%市價/股權淨值	7	61,196	376,328		50,812		29,452
	列%市價/		<b>⊕</b>	55		1		97
	類 持 股 比 1		0.17	1.55				0.26
	面 金 須	7	61,196	376,328		50,812		29,452
	A   A	(	<del>≨</del>					
	数 ( 仟股 ) 数 / 單		3,610	47,041		1		1,227
荆			.1 ·	41		nlmi I		43 I
	科目	2	·損益按公允 ·金融資產一 額	玩損益按公允 金融資產— 額	Š	允價值衡量一非流動一		損益按公允. 金融資產一額
	三 列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活動一海額	近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非活動一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非流動一淨額
	孫	,	NA .	121		757		**************************************
	稱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I	ı		ı		中心
	約		<b>→</b>					
	及	(	公公 公	及公司				les .
	類	7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種	1	<b>参股</b> 1	行股1		>		分有「
	桊	3	福	業		Rosa		設股1
	繒	影;	領金	道商	金	Monte Rosa V	彫	極
	重	1	护	Ħ	7-1	Mc		₩ <u></u>
	回有	撥			基		掇	
	⟨a							
	N	lin.					40)	
	有	本公司					助群營造	
	持	*					助君	

註1:市價係按110年12月31日收盤價計算。

註 2:本公司提供其中 40,000 仟股(帳面金額為 320,000 仟元)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

註 3: 市價係按保管銀行提供之價格估計公允價值。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推	註1及2	<b>2</b>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 額票據、帳款之 比	27.12%	51.12%
(付)	夠	(\$ 39,940)	39,940
應收	綠	\$	
般交易不同 及 原 因	價接信期間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易條件與一情形		比價決定	比價決定
校之		依合約付款	依合約付款
車	· · · · · · · · · · · · · · · · · · ·		
	領 た 総 建 ( 蛸 ) 横 貨 之 比 率	%59.96	100.00%
易		\$ 549,654	667,187
	領	御	<b>公</b> 屋
	(鍼)貨		
13	徳	判	總
		4公司	中令
	進(鎖) 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 公司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註1: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中,另含尚未支付之工程保留款205,427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

註2:編製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鎖。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Ø <sub>k</sub>									炎	易 往	*	重	光	$\overline{}$	註 3	B	Ŋ
(註一)	が 文 返	~	柘	雑交	殿	共	*	業	象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本			鱼		額交	易條	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并總營收 三之比率(9
0	宏盛建設公司			助表	群營造				1	應付帳	付帳款一關係人		9)	\$ 39,940		註 4		0.12
0	宏盛建設公司			助君	群營造				1	他廳	付款			205,427		註 4		0.63
0	宏盛建設公司			助表	群營造				1	存	ә			35,687		註4		0.11
1	助群營造				建設	回			2	約資	姓			205,427		註4		0.63
Н	助群營造				建設	回			2	合約資产	牽			74,621		註4		0.23
П	助群營造			孩	盛建設公	回			7	應收帳款-	数一關係人	4		39,940		註4		0.12
П	助群營造				建設	回			2	工程收入	2			667,187		註 4		17.21
_	助群巻浩			₩	黄	lia.			2	工程成了	4			628,253		註 4		16.2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

之方式計算。

註4: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5:編製合併報告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全數沖鎖。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Ш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附表四

##	1		
1/115	1	7	7
	註 1	註 2	許 2
兼			
2 (	4)	0	6
認 列 (損)	48,584)	22,040	22,399
期。資	\$	7	7
	•		
同道	2)	0	8
資量	4,572)	22,040	74,663
投資公司本期損益投	· <del>S</del>	71	Ľ
被本	<u> </u>		
有 鹽	0	$\vdash$	6
金	485,450	470,091	467,179
鱼	\$ 48	47	46
‡帳			
8	0	0	_
<b>※</b>	100	10	30
末 (仟股)比率(%)			
殿	85	15.8	1
(年	44,485	1	
穀			
額期未股股			
利期	26	34	14
<b>₹</b> ₩	\$ 831,026	477,834	473,514
資期	\$8	4	4
* <del>*</del> 4			
投期	56	7	21
40	831,026	486,271	481,951
神	\$	4	4
原本	l .		
項	包承攬		
**	承		
	築工程7		
<b>≱[o</b> n	禁	より	可場
軟	木建	般投	貨商
明	4	1	百
为	午	圈	圈
本	北	_	-
吊	10	***	米
名稱			
四分			
셓			den
答	學出	AC	C Garden Walk LLC
被投	助群,	-ISC	STC Garden Walk LLC
海	1777		U
吧 約			
谷	回		AC
投資	本公		-ISC.
	17		

註1:係以該公司110年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2:係以該公司110年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鎖。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465,513			6.00
全億	投資股份	分有限分	>司				2	26,891,552		5.67
漢寶	實業股份	分有限公	>司				2	25,708,558		5.42
寶慶	投資股份	分有限公	一司				2	25,253,766		5.32

-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 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 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 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 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 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盛建設)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盛建設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盛建設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盛建設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盛建設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售房地收入

宏盛建設民國 110 年度銷售房地收入 3,526,688 仟元,占總營業收入達 93%,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為宏盛建設主要收入來源之一,是以本會計師將銷售房地收入之認列是否已達收入認列之條件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並測試銷售循環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2. 取得全年度銷售房地明細:(1)抽核經買賣雙方簽署之契約書,確認合約價款及交易標的;(2)抽核房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日期,以驗證房地所有權已移轉予買方。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盛建設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盛建設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盛建設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 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盛建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 以及使宏盛建設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 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 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 可能導致宏盛建設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宏盛建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宏盛建設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盛建設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

自然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會計師謝東儒

謝束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00,466	2	\$	623,197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七及二一)			4,749	-		7,8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七及二一)			2,479	-		36,48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二一及二七)			5,638	-		1,365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75	-		55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73	-		173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八、二七及二八)			16,509,051	51	20	,922,298	63	
1410	預付款項			603,770	2		606,715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二八)			1,117,967	4		708,321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441	-		36,774	-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附註四及二一)			142,705			106,799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000,914	59	23	,050,501	69	
	北中和安于								
1510	非流動資產			E0.010			20.004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50,812	-		29,88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			407.504			564450	2	
1550	及二八)			437,524	1		564,15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955,541	3		981,382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二二)			1,292	-		2,75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一淨額(附註四、十四、二二及二八)			11,629,630	36	8	,472,980	25	
178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2,969	-		2,97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及二七)			278,009	1		318,205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一淨額(附註四、七及二一)			1,439	-		4,09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1,074	-		13,19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107,004	<del></del>		107,00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475,294	41	1(	,496,626	31	
1XXX	資產總計		¢	32,476,208	100	\$ 33	,547,127	100	
ΙΛΛΛ	貝 性 窓 司		Ф	32,470,200	100	<u> </u>	,347,127	100	
代 碼	負 债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4,800,000	15	\$ 4	,420,000	1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一淨額(附註十七)			4,666,412	14		,850,213	1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			1,264,415	4		782,241	2	
2150	應付票據			· · ·	_	1	,180,360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七)			147,230	_		148,897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七)			862,673	3		957,33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6,986	-		45,156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			2,100,000	6	2	,730,000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2,879	1		137,02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030,595	43	15	,251,225	4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4,810,000	15	5	,110,000	16	
2552	負債準備(附註四)			28,895	-		27,59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6,276	-		60,511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四及二七)			80,732	1		74,29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985,903	16	5	,272,397	16	
2XXX	負債總計			19,016,498	59	20	,523,622	61	
	權益(附註二十)								
3100	股本			4,742,280	14		,742,280	14	
3200	資本公積			2,336,093	7	2	,334,866	7	
2216	保留盈餘			4.500:0	_		200.05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2,849	5	1	,388,90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769	-		9,237	-	
3350	未分配盈餘		_	4,906,281	<u>15</u>		,566,700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_	6,380,899	20	5	,964,837	18	
3400	其他權益			46,260	<u></u>	,——	27,344		
3500	庫藏股票		(	45,822)	<del></del>	(	45,822)		
31XX	權益總計			13,459,710	41	13	,023,505	39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dr.	22 476 200	100	ф 00	E47 107	100	
	ス I界 天 7性 <u>30</u> 760 中		Ð	<u>32,476,208</u>	100	<u>a 33</u>	,547,12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新欽



經理人: 陸永富



會計主管:蘇佩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0年度				109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b>新</b>	§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 七)								
4100	銷售房地收入	\$	3,526,688	93	3	\$ 2,479,694	90		
4300	租賃收入		264,496		<u>7</u>	270,160	_1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_	3,791,184	100	<u>)</u>	2,749,854	<u>100</u>		
	營業成本 (附註二二)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八)		2,102,003	56		1,389,837	51		
5300	租賃成本		50,562			50,557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_	2,152,565	_ 57	<u>7</u>	1,440,394	53		
5900	營業毛利	_	1,638,619	_43	<u>3</u>	1,309,460	47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二及 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94,785	Į	5	167,215	6		
6200	管理費用		361,358	10	<u>)</u>	281,172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_	556,143	_15	5	448,387	<u>16</u>		
6900	營業淨利		1,082,476	28	<u>3</u>	861,073	31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七)		20.014	_	1	100 044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29,814 8,889)	-	1	108,844 10,782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	(	0,009)		-	10,762	-		
7030	对	(	195,580)	( !	5)	( 199,615)	(7)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			,	( -117,0-0)	( - )		
7000	份額 (附註四)	(_	26,544)	(	<u>1</u> )	(123,865)	( <u>4</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_	201,199)	(	<u>5</u> )	(203,854)	(7)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881,277	23	\$	657,219	2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	37,274)	(1)	(	47,153)	(_2)	
8200	本年度淨利		844,003	22		610,066	22	
831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十九及二十)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16)	_		7,145	_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8321	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 公司及關聯企業		76,280	2	(	60,141)	( 2)	
8326	之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		4,148	-	(	2,372)	-	
	公司及關聯企業 之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權益工具未 實現評價損益				(	5,73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二十)		-	-	(	3,732)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3,109)		(	23,538)	( <u>1</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65,203	<u>-</u>	(	84,638)	$(\underline{}\underline{})$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909,206	24	<u>\$</u>	525,428	<u>19</u>	
9710 9810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基 本 稀 釋	<u>\$</u> \$	1.78 1.78		<u>\$</u> \$	1.12 1.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新欽



經理人: 陸永富



會計主管:蘇佩玉



474,228)

13,023,505

45,822)

37,283)

63,949) 12,532)

12,532

63,949

474,228 844,003 2,032

24,646) 64,627

24,646

4,566,700

9,237

1,388,900

2,334,866

4,742,280

474,228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110 年度淨利

B3 B3 B5

844,003 65,203

13,109)

76,280

1,227

\$ 13,459,710

45,822)

44,255

44,255

1,2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overline{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Z_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M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3

D1

會計主管:蘇佩玉

\$)	
50,392)	
\$)	
96,652	
S	
\$ 4,906,281	
21,769	一十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S	報告之
\$ 1,452,849	E 係 本 個 體 財 務
\$ 2,336,093	後附之附註係
\$ 4,742,280	
474,228	

附之附註	温温
緩	
	田砂
	术
	世
	••
	$\prec$
	西
	rsA



董事長:林新欽

 $\mathbb{Z}$ D3

Q

 $Z_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09 年度淨利

現金減資

留 D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296,392)

296,392)

5,503

134,005

1,185,570)

118,557)

13,976,204

劉 湘 鞸 鴏 48,890)

掇 鬞

鲥

13,745)

\$

8

\$ 4,363,115

3,734

\$ 1,254,895

2,334,099

5,927,850

\$ 金

592,785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

B1 B3 B5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代碼

A1

未實現損益

卷 卷

未分配盈

鴎

公積

資本 8

本額

股股(仟股)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兒 換 損 益

軍

湖

其他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2,502)

84,638) 610,066

23,538)

65,873)

4,773

292

610,066

767

單位:新台幣仟元

12月31日

民國 110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_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9	881,277		\$ 657,2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5,713		45,361
A20200	攤銷費用		1,489		86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8,706	(	13,856)
A20900	利息費用		195,580		199,615
A21200	利息收入	(	601)	(	747)
A21300	股利收入	(	15,845)	(	32,71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6,544		123,865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1		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29,634)	(	16,028)
A31130	應收票據		5,727		9,246
A31150	應收帳款		34,005	(	19,445)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	4,273)		1,38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957)		4,537
A31200	存  貨		1,257,141	(	4,238,844)
A31230	預付款項		2,945		16,85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409,646)	(	198,967)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	35,906)		17,24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333	(	9,75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7	(	15)
A32125	合約負債		482,174		154,773
A32130	應付票據	(	1,180,360)	(	311,400)
A32150	應付帳款	(	1,667)	(	109,9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80,700)	(	295,6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857		17,485
A32200	負債準備	_	1,303		1,3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53,213	(	3,997,49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39		785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15,845	\$ 32,71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54,342)	( 216,8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9,679)	(164,27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45,676	(4,345,1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908	44,88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3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196	8,77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482)	( 2,519)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u> </u>	(1,2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1,622	49,5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80,000	2,38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183,801)	1,735,212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 930,000)	1,537,5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438	9,1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74,228)	( 296,392)
C04700	現金減資	-	( 1,185,57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8,437)	( <u>8,790</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u>1,210,028</u> )	4,171,14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u>1</u> )	(5)
DDDD	1. 左 应 田 人 卫 从 丛 田 人 上 小 勘	( 22.721)	( 104 44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22,731)	( 124,4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3,197	<u>747,64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0,466	<u>\$ 623,1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新欽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75年7月,為有限公司組織,主要業務係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出售及出租。78年6月15日合併宏德建設有限公司,且於79年1月經全體股東同意,變更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06年10月20日及12月5日分次收購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助群營造)股權,該公司成為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85年2月12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111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 110 年度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並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註1: 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

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 3: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 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未 定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	2023年1月1日
較資訊」	
IAS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2023年1月1日(註4)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 2: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註 3: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 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惟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 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 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 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 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 (四)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 (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在建房地、營建用地及待售房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 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本公司投資興建房屋之成本,列入在建房屋,俟該房屋認列收入時,轉為當年度營業成本,已完工而尚未出售部份轉為待售房地。 有關營建成本之分攤,係採用「收入法」計算。

營建用地係備供建築之土地,俟積極進行開發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時,再轉列至在建房地。

依合建分屋契約以土地換取之房屋若分類為待售房地,交換時 不認列交換損益,俟待售房地銷售予買方始認列收入。

###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 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 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 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 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 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 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 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十)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不動產銷售佣金及依待售房產包銷合約支付之銷售服務費僅於 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 額成本,並於不動產完工交付予客戶時轉銷。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 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 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則分攤至個別 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之最小現 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 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 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 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 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 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 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 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 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 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 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 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 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 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 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 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 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 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不動產及出售業務,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對於已簽約之銷售住宅合約,基於商業慣例,該不動產對本公司並無其他用途,直至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客戶時,本公司對合約款項具可執行權利,因此於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 (十四)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 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 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 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

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 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 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 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 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六)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七)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 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

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 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 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 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 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 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 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 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 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 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存貨之估計減損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市場變動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5	\$ 4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_ 599,831	622,782
	<u>\$ 600,466</u>	<u>\$ 623,197</u>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 305	\$ <u>-</u>
5,883	11,915
( <u>1,439</u> )	$(\underline{4,096})$
4,444	7,819
<u>\$ 4,749</u>	<u>\$ 7,819</u>
<u>\$ 628</u>	\$ 33,986
2,041	2,688
<u>=</u>	<u>-</u>
<u>2,041</u>	<u>2,688</u>
2,669	36,674
(190)	(190)
2,479	36,484
5,638	<u>1,365</u>
<u>\$ 8,117</u>	<u>\$ 37,849</u>
	\$ 305 5,883 (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出售及出租。故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係客戶購買本公司銷售之房地所產生,其收款條件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方式收款。若客戶因貸款額度不足產生之應收帳款,本公司於評估其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後,得依協議條件簽立『分期還款契約書』以分期方式收款。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 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0年12月31日

				逾期	365	天		
	未	逾	期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100%			_
總帳面金額	\$	8,117		\$	190		\$	8,30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		_		(	190	)	(	<u>190</u> )
攤銷後成本	\$	8,117		<u>\$</u>			\$	8,117
109年12月31日								
				逾期	365	Ŧ		
	+	·A	Нn	迎列	505	人	_	÷L

 未
 適期
 期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0%

 總帳面金額
 \$ 37,849
 \$ 190
 \$ 38,0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
 19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90	\$ 19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年底餘額	<u>-</u> \$ 190	<u>-</u> <u>\$ 190</u>

# 八、存貨-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待售房地	\$ 5,958,451	\$ 8,023,222
營建用地	4,966,750	9,714,950
在建房地	5,638,864	3,241,265
預付土地款	84,388	82,263
小 計	16,648,453	21,061,7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139,402</u> )	(139,402)
	<u>\$16,509,051</u>	<u>\$ 20,922,298</u>

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102,003仟元及1,389,837仟元。110及109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皆為0仟元。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 分別有 15,245,663 仟元及 18,777,277 仟元。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 (一) 待售房地

項	目	名	稱	代	號	110-	年12月31日	109年	F12月31日
伯爵特	诗區			灣 6	<u> </u>	\$	9,264	\$	9,264
宏盛。	帝寶			廣 1	l		186,412		186,412
宏盛	新世界			新 2	2		7,842		25,270
宏盛	蒙德里4	安(原名	宏盛	新 ]	l		924,733	1	,521,588
新士	世界 2)								
裸心-	-納景			奇 3	3		-		4,632
海洋	鄒心 2			海者	事 2		186,067		248,285
海洋	鄒心 3			海者	事 3	•	1,214,886	1	,248,365
宏盛ス	水悅			新3	3		2,117,338	3	,467,497
海上	皇宮			田 2	245		1,311,909	_1	,311,909
,	1,	計				1	5,958,451	8	,023,222
備抵る	存貨跌值	質損失				(	9,26 <u>4</u> )	(	9,26 <u>4</u> )
						\$ .	5,949,187	\$8	<u>,013,958</u>

本公司為有效整合淡海地區整體銷售資源,於 108 年 4 月與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資產交換協議,本公司以帳面金額 1,096,461 仟元之海上皇宫一田 245 房地與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海洋都心 3 一海都 3 房地及現金價款 155,452 仟元進行交換,並於 109 年 3 月底完成此交換案,另該款項業已於 109 年 4 月收訖。

本公司於110年12月將海洋都心3帳面金額為33,479仟元之店面轉供出租,由待售房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

#### (二) 營建用地

項	目	名	稱	110-	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3
基隆下	<b>卢中山區德</b>	安段		\$	210,725	\$ 210,725	
汐止區	<b>邑金龍段、</b>	北山段、	福德段		2,937	2,937	
深坑區	區埔新段				510	510	
萬里區	<b>邑下萬里加</b>	投段			10,290	10,290	
士林區	區光華段				2,703	2,703	
淡水區	<b>逼淡海段</b>			,	2,495,048	2,495,048	

### (接次頁)

### (承前頁)

項	且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淡水區	<b>显新市段</b>			\$ 1,936,388	\$ 1,936,388
汐止日	<b>邑智興段</b>			242,336	242,336
士林區	<b>温福林段</b>			46,403	46,403
中山區	<b>显榮星段</b>			19,410	19,410
新店	區斯馨段			-	1,579,736
南港區	邑玉成段			<del>_</del>	3,168,464
1	<b>小</b> 計			4,966,750	9,714,950
備抵在	字貨跌價損失	į		( <u>124,309</u> )	( <u>124,309</u> )
				<u>\$4,842,441</u>	\$ 9,590,641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將南港區玉成段土地成本為 3,167,426 仟 元及109年4至5月將3月購入之內湖區石潭段土地成本為806,066 仟元轉供出租,由營建用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另於 109 年 11 月新店區斯馨段土地成本 462,018 仟元停止出租,由投資性不動產轉 列營建用地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公司分別於109年5月、8月及11月經董事會決議,購入2 位自然人持有之南港區玉成段土地總價款為 3,167,065 仟元、另 2 位 自然人持有之新店區斯馨段土地總價款為 1,116,673 仟元及另 1 位自 然人持有之汐止區智興段土地總價款為539,980仟元。

#### (三) 在建房地

項	且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山[	區長春段—	建北		\$ 2,297,483	·	\$ 2,254,216
汐止し	區智興段—	智1		979,565		691,544
北投[	區振興段-	石牌		622,666		295,505
新店し	區斯馨段—	斯馨		1,739,150		<u>-</u> _
,	小 計			5,638,864		3,241,265
備抵	存貨跌價損	失		(5,829)		(5,829)
				<u>\$ 5,633,035</u>		<u>\$ 3,235,436</u>
t 他 金	融資產					

### 九、其他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價金信託專戶	\$ 1,072,815	\$ 656,426
質押定存單	45,152	51,895
	<u>\$1,117,967</u>	<u>\$ 708,321</u>

價金信託專戶係將預售屋價金交付信託,由金融機構負責承作, 設立專款專用帳戶,並由受託機構於信託存續期間,按信託契約約定 辦理工程款交付、繳納各項稅費等資金控管事宜。

# 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 50,812
 \$ 29,884

#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項目名稱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非流動國內投資\$437,524\$564,152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 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 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955,541</u>	\$ 981,382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助群營 造) Hung Sheng Construction America Corporation	\$ 485,450	\$ 528,659
(HSCAC)	470,091 \$ 955,541	452,723 \$ 981,38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助群營造	100%	100%
HSCAC	100%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HSCAC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辨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6,639	\$ 2,907	\$ 9,508	\$ 19,054
增添	-	-	374	374
處 分	(822)	<del>_</del>	(490)	(1,31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817	<u>\$ 2,907</u>	<u>\$ 9,392</u>	<u>\$ 18,116</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6,029	\$ 1,881	\$ 7,274	\$ 15,184
處 分	( 822)	- 1,001 -	( 490)	( 1,312)
折舊費用	186	295	1,013	1,49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393	\$ 2,176	\$ 7,797	\$ 15,366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424</u>	<u>\$ 731</u>	<u>\$ 1,595</u>	<u>\$ 2,750</u>
成 本	ф. <b>Б</b> .04 <b>Б</b>	Φ 2007	ф. 0.202	<b>.</b> 40447
110年1月1日餘額	ŕ	\$ 2,907	\$ 9,392	\$ 18,116
處 分 110 年 12 日 21 日 <b>公</b> 5	$\left(\begin{array}{c} 13 \\  \end{array}\right)$	<u> </u>	<u> </u>	$(\underline{1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804</u>	<u>\$ 2,907</u>	<u>\$ 9,392</u>	<u>\$ 18,103</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5,393	\$ 2,176	\$ 7,797	\$ 15,366
處 分	( 13)	· -	-	( 13)
折舊費用	149	295	1,014	1,45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529	\$ 2,471	\$ 8,811	\$ 16,811
	_	_	_	_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275</u>	<u>\$ 436</u>	<u>\$ 581</u>	<u>\$ 1,292</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折舊:

辨公設備3至10年運輸設備5年其他設備3至5年

本公司並未質押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本					_
109年1月1日餘額	\$ 6,061,5	\$63	2,409,136	5 \$	8,470,699
增添		-	1,228	3	1,228
自存貨轉入	806,0	166		-	806,066
轉出至存貨	(462,0	<u>18</u> )		_ (_	462,01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405,6	<u>\$</u>	2,410,364	<u>\$</u>	8,815,9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58,1	96 \$	240,932	2 \$	299,128
折舊費用		<u> </u>	43,867	<u> </u>	43,86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8,1</u>	<u>96</u> <u>\$</u>	284,799	<u>\$</u>	342,995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6,347,4	<u>\$15</u>	2,125,565	<u>\$</u>	8,472,980
成本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405,6	\$11	2,410,364	1 \$	8,815,975
自存貨轉入	3,187,1	<u>79</u>	13,726	<u> </u>	3,200,90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9,592,7	<u>\$</u>	2,424,090	<u>\$</u>	12,016,8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58,1	96 \$	284,799	9 \$	342,995
折舊費用		<u>-</u> _	44,255	<u> </u>	44,25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8,1	<u>96</u> <u>\$</u>	329,054	<u>\$</u>	387,25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9,534,5	<u>\$94</u> <u>\$</u>	2,095,036	<u>\$</u>	11,629,630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37至 55 年攤提折舊。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主要係以非關係人之鑑價公司所評估之鑑價報告及管理階層依據公告現值等為基礎。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20,460,304\$16,504,630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至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80,732 仟元及 74,294 仟元 (帳列存入保證金)。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不包含變動租賃給付) 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270,782	\$ 280,673
第2年	187,777	237,625
第3年	94,975	137,328
第4年	46,521	29,937
第5年	27,715	9,535
超過5年	<u>15,396</u>	25,930
	<u>\$ 643,166</u>	<u>\$ 721,028</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 十五、存出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建保證金	\$ 274,682	\$ 305,538
法院提存保證金	-	8,500
其他保證金	3,327	4,167
	<u>\$ 278,009</u>	<u>\$ 318,205</u>

###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 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272,948	\$ 272,948
累計減損	( <u>165,944</u> )	( <u>165,944</u> )
	\$ 107,004	\$ 107,004

上項土地係本公司因購置台北市區道路用地作為容積移轉使用之相關成本,已辦理信託登記予林鴻璋(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非屬實質關係人)名下,且與其簽訂協議,約定俟台北市政府核准容積移轉時,再行正式移轉登記予本公司。

### 十七、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920,000	\$ 1,120,000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3,880,000	3,300,000
	<u>\$4,800,000</u>	<u>\$4,420,000</u>
銀行信用借款利率	1.25%-1.54%	1.25%-1.54%
銀行擔保借款利率	1.17%-1.50%	1.22%-1.50%

# (二)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二八)	\$ 4,680,000	\$ 4,8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3,588)	( <u>9,787</u> )
	<u>\$4,666,412</u>	\$ 4,850,213
利 率	1.038%-1.538%	1.008%-1.538%

### (三)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 6,910,000	\$ 7,84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nderline{2,100,000})$	$(\underline{2,730,000})$
長期借款	<u>\$4,810,000</u>	<u>\$5,110,000</u>
到期日區間	111.06.30-	110.03.22-
	114.12.31	112.11.16
利 率	1.15%-1.72%	1.15%-1.72%

### 十八、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810,093 仟元及 916,827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為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劃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 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 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 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 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 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 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 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85	\$ 8,8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nderline{20,459})$	( <u>22,096</u> )
淨確定福利資產	( <u>\$ 11,074</u> )	( <u>\$ 13,197</u> )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福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資	產
109年1月1日	\$	15	,942	2	(\$	5 21	,979	9)	(\$	6,037)
當期服務成本			219	)				_		219
利息費用(收入)	_		116	<u>ś</u>	(_		164	<u>1</u> )	(	48)
認列於損益	_		335	5	(_		164	<u>1</u> )		<u>1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733	3)	(	73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57	7				_		45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_	6	,869	<u>9</u> )	_			=	(	6,8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_	6	,412	<u>2</u> )	(_		733	<u>3</u> )	(	7,145)

(接次頁)

#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石	崔定福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資	產
雇主提撥	\$	<b>,</b>		<u>-</u>	(9	5	18	<u>6)</u>	(\$	186)
福利支付	(_		966	<u>(6</u> )	_		96	<u>6</u>		<u> </u>
109年12月31日	_	8	8,899	9	(_	22	2,09	<u>6</u> )	(	13,197)
當期服務成本			58	3				_		58
利息費用(收入)	_		34	<u>1</u>	(_		8	<u>5</u> )	(	<u>51</u> )
認列於損益	_		92	2	(_		8	<u>5</u> )		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31	2)	(	31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46	5				-		24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		240	))				-	(	24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_	2	2,422	2	_			<u>-</u>		2,4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_	2	2,428	3	(_		31	<u>2</u> )		2,116
雇主提撥	_			<u>-</u>	_			<u>-</u>		
福利支付	(_	2	2,034	<u>1</u> )	_	4	2,03	<u>4</u>		<u>-</u>
110年12月31日	<u>\$</u>	5 9	9,385	5	(9	S 20	0,45	<u>9</u> )	( <u>\$</u>	11,07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 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 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 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69%	0.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78)	(\$ 194)		
減少 0.25%	<u>\$ 183</u>	<u>\$ 20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57</u>	<u>\$ 175</u>		
減少 0.25%	( <u>\$ 155</u> )	(\$ 17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u>	<u>\$ 79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2年	2年

### 二十、權 益

### (一) 股 本

# 普通 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00,000	800,000
額定股本	\$ 8,000,000	<u>\$8,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74,228</u>	<u>474,228</u>
已發行股本	<u>\$4,742,280</u>	<u>\$4,742,28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9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減資銷除普通股118,557 仟股,每股面額10元,金額計1,185,570仟元。前述減資銷除普通 股案業於109年8月6日申報生效,以109年8月11日為減資基準 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 (註)		
股票發行溢價	\$ 2,263,197	\$ 2,263,197
庫藏股票交易	59,170	57,94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值與		
帳面價值差額	4,220	4,22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5	5
其 他	9,501	9,501
	<u>\$ 2,336,093</u>	<u>\$ 2,334,866</u>

註:上述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 比率為限。

####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 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之 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辦法,提 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股東所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股 利總數之 10%。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 註二二。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 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將 採搭配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與發放現金股利等四 種方式,凡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時,則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 增資因應,當考量避免資本擴充而稀釋每股獲利水準,則採發放現 金股利因應。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依持股比例就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 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得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0 日及 109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 分別決議通過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	09年度		108年度	Ę	10	9年	度	1	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3,949		\$ 134,0	05							
特別盈餘公積		12,532		5,5	03							
現金股利		474,228		296,3	92	\$	1.	00	\$	,	0.50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 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9,0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400)	
現金股利	569,074	\$ 1.2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7,283)	(\$ 13,745)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		
產所產生之換算差額	( <u>13,109</u> )	$(\underline{23,538})$
年底餘額	( <u>\$ 50,392</u> )	(\$ 37,283)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64,627	\$155,14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	76,280	(60,14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份額	-	( 5,732)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nderline{44,255})$	$(\underline{24,646})$
年底餘額	<u>\$ 96,652</u>	<u>\$ 64,627</u>

###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110 <sup>4</sup> 子公		本公司月	<b>殳</b> 票		1,22	<u>7</u>	_			<u>-</u>	_			<u>-</u>	_	1,	.227	<u>7</u>
<u>109</u> 3 子公		本公司凡	<b>殳</b> 票		1,53 <u>4</u>	<u>4</u>	_			<u>-</u>	_		30	<u>7</u>	_	1,	.22	<u>7</u>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	帳面金額	市 價
110年12月31日				
助群營造		1,227	\$ 29,452	\$ 29,452
109年12月31日				
助群營造		1,227	<u>\$ 24,052</u>	<u>\$ 24,052</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 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一、收入

#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七)	<u>\$ 4,749</u>	\$ 7,819
應收帳款(附註七)	<u>\$ 2,479</u>	\$ 36,484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u>\$ 5,638</u>	<u>\$ 1,365</u>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		
七)	<u>\$ 1,439</u>	<u>\$ 4,096</u>
合約負債-流動		
銷售房地	<u>\$1,264,415</u>	<u>\$ 782,241</u>

### (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42,70 <u>5</u>	<u>\$106,799</u>

本公司考量過去歷史經驗,認為取得合約所支付之佣金等支出 可全數回收。110及109年度認列營業費用(帳列廣告費)分別為0 仟元及 47,228 仟元。

###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請參閱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四。

### 二二、稅前淨利

#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601	\$ 747					
股利收入	15,845	32,714					
違約金收入	5,356	46,720					
其他(附註二七)	8,012	28,663					
	<u>\$ 29,814</u>	<u>\$ 108,844</u>					
) 財務成本							

# (=)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40,379	\$ 208,068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		
金額	$(\underline{44,799})$	(8,453)
	<u>\$ 195,580</u>	<u>\$ 199,615</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0%-1.32%	1.08%-1.44%

# (三)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58	\$ 1,494
投資性不動產	44,255	43,867
無形資產	1,489	865
合 計	<u>\$ 47,202</u>	<u>\$ 46,22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255	\$ 43,867
營業費用	1,458	<u>1,494</u>
	<u>\$ 45,713</u>	<u>\$ 45,36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489	\$ 86 <u>5</u>
	<u>Ψ 1,102</u>	<u>φ                                      </u>
(四)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50,562	<u>\$ 50,557</u>
2 . 2 . 3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460	\$ 70,86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907	8,813
確定福利計畫	7	171
其他員工福利	4,117	<u>3,51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5,491</u>	<u>\$ 83,356</u>
依功能別彙總		
依切 配 別 果 總 営業 成 本	\$ -	\$ 336
宮 兼 成 <del>本</del> 營 業 費 用	·	•
宮耒貝川	105,491 \$ 105,401	83,020 \$ 82,256
	<u>\$ 105,491</u>	<u>\$ 83,356</u>

#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為 0.2%至 3.0%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4 日及 110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0.50%	0.25%
董事酬勞	0.50%	0.50%

#### 金 額

		110年度				109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451	\$	-	\$	1,655	\$	_
董事酬勞		4,451		-		3,311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 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三、<u>所得稅</u>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u> </u>			
本期產生者	\$ 2,595	\$ -		
土地增值稅	23,980	20,0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39	45,20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95</u>	$(\underline{}450)$		
	31,509	<u>64,786</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5,765	( <u>17,633</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274</u>	<u>\$ 47,153</u>		

#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	10年度		1	.09年度
稅前淨利		\$	881,277		\$	657,21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0%)	計		<u> </u>			
算之所得稅費用		\$	176,255		\$	131,44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11			92,843
免稅所得	(	(	266,623)		(	200,93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del>Į</del>	`	26,267		`	17,72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9,155		(	58,710)
土地增值稅			23,980		`	20,02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595			_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1					
於本年度之調整			495		(	4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39		`	45,2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274		\$	47,153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	10年	₹12月31日		1093	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土地增值稅		\$	173		<u>\$</u>	17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986		<u>\$</u>	45,156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之變重	助如	1下:			
				認列於	<b>赴</b> 他	
鱼	手初 餘額	認	列於損益	•		年底餘額
	1 10 140 -20		<u> </u>			1 12 14 54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待售及在建房屋資本						
化利息	\$ 60,511	\$	5,765	\$	<u> </u>	<u>\$ 66,276</u>
100 左应						
<u>109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州 侍祝貝俱 待售及在建房屋資本						
	\$ 78,144	(\$	17,633)	\$	_	\$ 60,511
13:11/3	<u> </u>	( 4	<u> </u>	Ψ		<u>ψ 00,011</u>

# (四)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 用虧損扣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115 年度到期	\$ 21,536	\$ 6,997
116 年度到期	287,217	287,217
117 年度到期	213,428	213,428
118 年度到期	288,363	288,363
120 年度到期	329,922	<del>_</del>
	<u>\$ 1,140,467</u>	<u>\$ 796,00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004,670</u>	<u>\$1,860,225</u>

#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 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78</u>	<u>\$ 1.12</u>
稀釋每股盈餘	<u>\$ 1.78</u>	<u>\$ 1.1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844,003	\$ 610,06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44,003</u>	<u>\$ 610,066</u>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73,001	545,0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05</u>	<u> </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73,206</u>	<u>545,19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本公司係依工程進度及營運所需資金調節公司之借款金額。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u>\$</u>	<u>-</u>	<u>\$</u>	<u>-</u>	<u>\$ 50</u>	0,812	<u>\$ 50</u>	0,8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國內上市(櫃)股票	\$ 437	7.524	\$	_	\$	_	\$ 43'	7.524

##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外受益憑證
 \$ \$ 29,884
 \$ 29,8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上市(櫃)股票
 \$ 564,152
 \$ \$ 564,152

110及109年度皆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
金	融	資	產	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期初	餘額			\$ 29,884
認列:	於損益			( 8,706)
購	買			29,634
期末	餘額			<u>\$ 50,812</u>

109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
金	融	資	產	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期初	餘額			\$ -
認列	於損益			13,856
購	買			16,028
期末	餘額			\$ 29,884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受益基金係依保管銀行提供之價格估計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50,812	\$ 29,8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註1)	2,012,222	1,700,0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37,524	564,15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7,467,047	19,471,100

-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 金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 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本公司之專責單位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下表為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非 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

####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非負	貨幣性	項目												
採棒	崔益法	之子公	一司											
	美	元		\$	16,983	27	.68 (美	元:亲	斤台幣	)	\$	4	70,09	<u>1</u>

####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進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非貨	貨幣性工	項目									
採權	崔益法:	之子公	司								
	美	元		\$	15,896	28.48 (美元:新台幣)	)	\$	4	52,72	<u>23</u>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利率波動情形,透過調節受影響部位,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16,376,412\$17,110,213

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面對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1%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下降 163,764 仟元及 171,10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即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一般市場風險。本公司因權益價格下跌 1%時,110及 109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減少 4,375 仟元及 5,642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個體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係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故本公司帳上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係因客戶購買本公司產品所產生。本公司大部分客戶均屬銀行貸款戶之客戶,因過戶日及核貸撥款時間差才會產生應收款項,但貸款銀行撥款後均會迅速轉銷,若客戶因貸款

額度不足產生之應收帳款,本公司於評估其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後,得依協議條件採分期付款方式收款,故無顯著風險存在。

#### (2)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 具穩定評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 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證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惟其係屬本公司上下游策略整合之一環,本公司不預期存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 (1) 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800,000	\$ -	\$ -	\$ 4,8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4,680,000	=	-	4,680,000
應付帳款	147,230	=	-	147,230
其他應付款	261,221	601,452	-	862,673
長期借款	2,100,000	1,870,000	2,940,000	6,910,000
存入保證金	<u>=</u>	80,732	<u>=</u>	80,732
	<u>\$ 11,988,451</u>	<u>\$ 2,552,184</u>	\$ 2,940,000	<u>\$ 17,480,635</u>

		109年12	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3年	3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420,000	\$ -	\$ -	\$ 4,42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4,860,000	-	-	4,860,000
應付票據	1,180,360	-	-	1,180,360
應付帳款	148,897	-	=	148,897
其他應付款	260,414	696,922	=	957,336
長期借款	2,730,000	4,470,000	640,000	7,840,000
存入保證金	<u>=</u>	74,294	<u>-</u> _	74,294
	<u>\$ 13,599,671</u>	<u>\$ 5,241,216</u>	<u>\$ 640,000</u>	<u>\$ 19,480,887</u>

#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8,310,500 仟元及 7,377,500 仟元。

# 二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嗣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助群營	造股份有	限公司(	助群營造	( )	子	公司					
Hung Sheng Construction America 子公司											
Cor	poration	(HSCAC)									
周文斌	建築師事	務所			該公	司負	責人係	本公	司董事	<b>3</b>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					屬實	質關化	系人				
堉群實	業股份有	限公司 (	堉群實業	)	屬實	質關化	系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 8,417	\$ 8,422
京 另 的	<u>Ψ 0,117</u>	<u>Ψ 0,422</u>
2.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助群營造	<u>\$ 549,654</u>	<u>\$ 293,075</u>

本公司與助群營造簽訂工程合約情形如下:

# (1) 110 年 12 月 31 日

工地別承包方式合約總價款已付金額未付金額汐止區智興段-智1包工包料\$1,315,614\$698,792\$616,822北投區振興段-石牌包工包料\$4,244,148\$171,358\$4,072,790新店區斯馨段-斯馨包工包料\$760,545\$128,969\$631,576

## (2) 109 年 12 月 31 日

 工
 地
 別
 承包方式
 合約總價款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汐止區智興段-智1
 包工包料
 \$1,186,322
 \$449,464
 \$736,858

上開工程合約價款係依工程進度付款,其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 3.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宏泰人壽	\$ 2,558	\$ 1,365
堉群實業	<u>3,080</u>	
	<u>\$ 5,638</u>	<u>\$ 1,36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 4. 存貨 - 淨額 (在建費用 - 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22,000	\$ 7,354

#### 5.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3,161</u>	<u>\$ 3,161</u>

6.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110年12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子公司助群營造\$ 39,940\$ -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7. 其他應付款

7.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助群營造	<u>\$ 205,427</u>	<u>\$ 128,469</u>
8.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2,291</u>	<u>\$ 2,291</u>
9.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 12,266	\$ 12,011
10.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宏泰人壽	<u>\$ 6,950</u>	<u>\$ 21,100</u>

本公司與宏泰人壽簽訂業務服務委任合約,合約期間為 107年 12月 1日至 110年 12月 31日,提供海都 1、海都 2及海都 3建案成屋銷售及客戶服務,本公司依預估人力需求按月計價收款。

#### 11. 共同開發

# (1) 海洋都心 2

本公司與宏泰人壽、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達 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就海洋都心 2 採共同開發方式興建,土 地由本公司及宏泰人壽分別提供新北市淡水區新市段 141-1、145-2 及 141 地號,建築成本由宏泰人壽、愛山林建 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資。本公司分得合建後 6.64%之房地,並分攤總銷售費用之 6.64%。該工程本公司之總投入成本為 156,181 仟元(含原始取得土地成本),已於 107年5月25日取得使用執照後分屋並開始銷售;店鋪原依比例共同持有,於 109年6月19日共同協議分割後,本公司持有9戶。

#### (2) 海洋都心 3

本公司與宏泰人壽、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達 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就海洋都心 3 採共同開發方式興建,土 地由本公司及宏泰人壽分別提供新北市淡水區新市段 141-2 及 145 地號,建築成本由宏泰人壽、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及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資。本公司分得合建後 13.81%之房地,並分攤總銷售費用之 13.81%。該工程本公司 之總投入成本為 334,787 仟元(含原始取得土地成本),已於 108 年 8 月 22 日取得使用執照後分屋;店鋪依共同協議分配 後,本公司持有 10 户,另有 2 户依比例共同持有。

# (3) 北投石牌案

北投石牌開發案原係由泰民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民建設)及宏泰人壽於台北市北投區振興段二小段 436 地號進行共同開發(合建分售),泰民建設負責興建及營運,土地由宏泰人壽提供,泰民建設及宏泰人壽之合建權益分別為34.95%及65.05%;現本公司於108年12月另與泰民建設簽訂合建契約,就原泰民建設之合建權益34.95%中由本公司承擔89.35%,泰民建設承擔10.65%。

#### (4) 捷四店鋪

捷四聯合開發案之部分樓層係由本公司與宏泰人壽以共同持分方式持有,其中一樓及二樓之租金收入歸屬於本公司之比例分別為60%及98.49%。

## 11.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774	\$ 25,287
退職後福利	108	54
	<u>\$ 17,882</u>	<u>\$ 25,34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銀行作為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及 工程保固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貨一淨額	\$ 5,701,366	\$ 8,353,646
投資性不動產一淨額	8,285,221	7,378,7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320,000	207,900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	45,152	51,895
	<u>\$14,351,739</u>	<u>\$15,992,172</u>

####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合約總價分別為 22,484,668 仟元及 17,325,127 仟元,已付金額分別為 16,811,965 仟元及 16,158,113 仟元。

# 三十、其 他

#### 其他事項

本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經評估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對本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觀察相關疫情並評估其影響。

#### 未決訴訟案

與本公司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案共計 13 件,要求給付共 56,693 仟元,管理階層已依據律師諮詢意見,評估發生損失之可能性並為適 當之會計處理。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均由法院審理中。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 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 未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 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四)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年 12月 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 ## ## ## ## ## ## ## ## ## ## ## ##	;	計工		註1及2				註3				1	
*	股權淨值備	,	61,196		376,328				50,812				29,452	
	市價/	4	S											
	額持股比例%市價/股權淨值	!	0.17		1.55				ı				0.26	
	④	,	61,196		376,328				50,812				29,452	
	人 帳 面	4	S											
	目股數(仟股)、 張數/單	,	3,610		47,041				1				1,227	
崩	服搬船		.1	1	.1				. 1- 1				-1	
	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金融資產一 4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産一	多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三一非流動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非流動一淨額
	<b>利</b>	:	<b>5週其他綜合</b>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一淨額	<b>透過其他綜合</b>	價值衡量之	非流動一淨額		<b>透過損益按公</b>	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淨額		<b>透過其他綜合</b>	價值衡量之金 非流動一淨額
	關係中		<u> </u>		***				TAT.				727	
	稱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帳		I		I				I				母公司	
	名籍													
	及	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回	
	種類	:	股份有		股份有				_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举	:	界證券		業銀行				Rosa V				设股份	
	經	毗	海海		道商			金	Monte Rosa V			毗	: 盛建!	
	有價	股	桩		H			基	2			股	149	
	心。													
	2	[ID]										景		
	持有	<b>*</b> \$										助群營造		
	-10	. 7										m		

註 1: 市價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 2:本公司提供其中 40,000 仟股(帳面金額為 320,000 仟元)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

註 3:市價係按保管銀行提供之價格估計公允價值。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盐

品總應收(付) 額票據、帳款之 比 率 27.12% 51.12% 、表 票據 (年) 39,940) 39,940 效 \$ 鹰 錄 == 同民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К 剃 易原 贫 1111 椴 及 救 ١ 與形 比價決定 比價決定 共 條情 風 支至 圌 彤 依合約付款 依合約付款 剕 1110 摸 品額進(鎖) 負 さ 比 率 唐 %59.96 100.00% 頦 549,654 667,187 展 \$ 金 衍貝 台貝 台貝 (親) 票 躺 交 建 奈 ΠD (ID 么 勾 4 中 (11.942) (11.942) 華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褰 蕪 巫 权 進(鎖)貨之公司

註: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中,另舍尚未支付之工程保留款 205,427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b>大</b> 年 な	医	註 1	註 2	生主 2
期認列	資 (損)	(\$ 48,584)	22,040	22,399
有被投資公司本	本 期 損	(\$ 4,572)	22,040	74,663
持有	版面 金額	\$ 485,450	470,091	467,179
	比率 (%)	100	100	30
_ ₩	末股數(仟股)比率(%)	44,485	15.8	1
額期	未服			
倒	期 期	\$ 831,026	477,834	473,514
投資	       	97	7	51
杂	期期	\$ 831,026	486,271	481,951
	4			
4 数 举 品	1 女司来为	土木建築工程承包承攬	一般投資	百貨商場
	五在岩面	H	<b>美</b>	美國
4	年校な貝ならる第	助群誉选	HSCAC	STC Garden
かいこか	女貝公司も予	本公司		HSCAC

註1:係以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2:係以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	要 股 東			4	名 稱		股						
土	女	九又	木	石	<i>石</i>	石 衖	石 件	石 件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宏泰	人壽保險	<b>愈股份有</b>	限公司				2	8,465,513		6.00			
全億	投資股份	分有限公	一司				2	6,891,552		5.67			
漢寶	實業股份	分有限公	一司				2	5,708,558		5.42			
寶慶	投資股份	分有限公	一司				2	5,253,766		5.32			

-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 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 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 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 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 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庇	差	巴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23,537,631	19,371,136	(4,166,495)	-17.70
非流動資產	10,286,055	13,306,209	3,020,154	29.36
資產總計	33,823,686	32,677,345	(1,146,341)	-3.39
流動負債	15,512,727	14,207,548	(1,305,179)	-8.41
非流動負債	5,287,454	5,010,087	(277,367)	-5.25
負債總計	20,800,181	19,217,635	(1,582,546)	-7.61
股本	4,742,280	4,742,280	0	0
資本公積	2,334,866	2,336,093	1,227	0.05
保留盈餘	5,964,837	6,380,899	416,062	6.98
權益總計	13,023,505	13,459,710	436,205	3.35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本期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存貨較上期減少、非流動資產增加係因投資性不動產較上期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	2,771,905	3,875,792	1,103,887	39.82
營業成本	1,545,821	2,217,798	671,977	43.47
營業毛利	1,226,084	1,657,994	431,910	35.23
營業費用	496,205	623,562	127,357	25.67
營業利益	729,879	1,034,432	304,553	41.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660)	(153,163)	(80,503)	-110.79
稅後淨利	610,066	844,003	233,937	38.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4,638)	65,203	149,841	177.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5,428	909,206	383,778	73.04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皆較上期增加,係因成屋銷售戶數較多所致。

#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已推案銷售個案:

- (1) 台北市南京東路捷運聯開大樓「宏盛國際金融中心」,招租完成96%。
- (2) 宏盛蒙德里安,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3) 宏盛水悅,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4) 宏盛海洋都心Ⅱ,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成屋熱銷中。
- (5) 帝璽,位於台北市中山區,預售熱銷中,預計 111 年完工交屋。
- (6) 宏盛心中央,位於新店央北重劃區,預售熱銷中。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
現金流量比率	-28.08	6.89	124.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82	64.47	149.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37	2.73	110.76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存貨減少。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來 自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 剩餘數額 ①+②+③-④	預計現金 之使戶 投資計畫	用計畫
753,96	0	4,598,708	148,000	5,067,096	433,572	_	_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 (1)營業活動:

預計新3、新1、海都2餘屋之銷售可以產生現金流入,惟本年度有購地規劃,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預計係維持一定額度之投資交易,藉以調節資金流量,將無重大變動。

(3)融資活動:因預期資金流出數高於資金流入數,故增加借款。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u> </u>	7112011	77 - 7 - 7 - 7		1 1/2	
轉投資公司	110 年度 投資(損)益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助群營造(股)公司	被投資公司損益: (4,572)仟元 本公司認列損益:		主因營建產業及總經環境影響。		未來投資計畫 擬以產業整合 為主要規劃。
	(48,584)仟元				<b>小工</b> 又 /元旦1
宏盛建設美國(股)公司 HSCAC	被投資公司損益: 22,040 仟元 本公司認列損益:	業投資	按同期間未經會計 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帳面淨值計算。	-	
	22,040 仟元		1,11,11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從事之短期、長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長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下降 163,764 仟元。

未來因應措施:未來與往來銀行協議,並以逐筆議價利率方式,以反應市場利率。

#### 2. 雁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支、長短期負債及資本支出大多以新台幣計價,目前僅於本國興建銷售,合作廠商亦大多為本公司廠商,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無。

3.通貨膨脹

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透過 採購成本的降低,使通貨膨脹的影響降至最低;
- (2)在客戶可接受之範圍內,適時反映成本,調整產品之售價。
- (3)本公司將持續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成本,於適當時機運用各種財務工具以降低利率變動,短期尚不致產生嚴重通貨膨賬之風險,故對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 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行為。

未來因應措施:

未來如要進行,將依經股東會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進行。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建商,從事投資興建住宅業務,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置研發部門,亦無提列 研發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近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依相關法令及法令變動。 因應措施:

徵詢相關律師及會計師等專業人士之意見,並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以達符合法令要求,故應不致於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踏實之原則,企業形象良好,藉由進入資本市場,吸引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及大眾,盡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且無產生企業危機之風險。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無進行併購計劃,因此無此項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無擴充廠房計劃,因此無此項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進貨部份主要係以土地取得與發包給甲級營造廠承攬工程施作,屬於建設 業之特性,故進貨交易筆數少而應付金額大,故無進貨過度集中情形。
  - (2)本公司以興建出售房地產為業,銷貨對象主要為一般大眾,故無銷貨過度集中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 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有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截至111年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董事持有股數,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規定成數之標準。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與本公司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案共計 19 件,要求給付共 260,696 仟元,管理階層已依據律師諮詢意見,評估發生損失之可能性並為適當之會計處理。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由法院審理中。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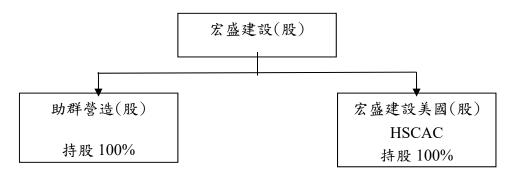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214	T-1 X 1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助群營造(股)	66/03/07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9樓之6	新台幣 444,850 仟元	綜合營造業、都市更新業
宏盛建設美國(股) HSCAC	107/09/20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號 19樓之5	美金 15,800 仟元	一般投資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共同股東資料:無。
-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營建業。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企 未 石 件	和《特	姓石以代衣八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吳國翔	4 -> -+ -+ -+ -1 (nn ) \ \ \ \ \ \ \ \ \ \ \ \ \ \ \ \ \ \			
助群營造(股)	董事	林心怡	- 為宏盛建設(股)法人代表,總持有 - 股份 44,484,950 股,占助群營 - (股)總股數 100.00%。			
助研密亞(放)	董事	鍾兆政				
	監察人	陳育徳				
宏盛建設美國(股)	董事長	林新欽	為宏盛建設(股)法			
HSCAC	財務經理	陳育德	股份 15,800 股, (股)總股數 100.00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日期: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助群營造 (股)	444,850	892,248	446,171	446,077	745,765	(10,929)	(4,572)
宏盛建設 美國(股) HSCAC	486,271	470,423	332	470,091	-	(359)	22,040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新欽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 名稱 (註1)	實收資本 額	資金來源	本司股例	取得或處分明	取得股數 及金額(註2)	處分股 數 及 金 額 (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持有 股數及金額 (註3)	設定質権情形	本為司保金司公書證額	本公司貸 與子公司 金額
				無	無	無	無	1,227,150股 /30,311 仟元	無	無	無
助群營造(股)	444,850 仟元	自有資金	100%	本年度 截至年 報刊印 日止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4)	無	無

註 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 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 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 4:並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 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 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 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新欽 影片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刊印



